

5.1 资信标

投标附件 1. 投标函

(提示：本投标函中除明确由“招标人填写”外，其余空格均应由投标人填写完整。投标人一旦中标，该投标函将作为有关部门后续监管的依据。)

投标函

致招标人：深圳市龙岗排水有限公司

为确保贵方招标项目龙岗排水 2025 年排水设施维抢修工程设计（二标段）招投标工作的顺利进行，加强与贵方长期友好合作，我方作为投标人，将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并完全理解和接受招标文件所有内容，为此郑重承诺如下：

1、经分析研究，结合我方实际情况，我单位愿以 141.89 万元（按照前附表规定报价方式填写）结算，按实际完成的、由业主审核签认的合格工程量经审计部门审计后进行计算。（投标人填写）

2、我方同意所递交投标文件，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资格，我方投标担保将均被没收；由此给贵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我方投标担保金额的，贵方有权依法要求我方对超过部分进行赔偿。

3、我方保证所提交的保证金是从我单位基本账户汇出，银行保函是由我单位基本账户开户银行所在网点或其上级银行机构出具，担保公司保函、保证保险的保费是通过我单位基本账户支付，如不按上述原则提交投标担保，招标人有权取消我方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因此造成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4、一旦我方中标，将保证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与贵方按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中的内容签定设计合同，否则，视为我方自愿放弃中标资格。

5、按规定完成设计合同中所约定如下全部内容（与招标文件中招标范围一致）：2025 年度排水设施维抢修工程中限额以上项目工程设计及 2025 年工程项目库中非开挖修复工程设计，工作内容包含现场踏勘、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竣工图编制及其他设计相关技术支持（投标人填写）。

6、我方将配备与招标公告和投标文件共同约定相一致的项目组主要设计成员。详见《拟投入的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表》（投标附件 6）和《拟投入的项目组专业负责人基本情况表》（投标附件 7）。我方一旦中标，则在变更招标公告已规定的项目负责人或专业负责人时，须事先征得贵方批准同意。我方若因非正当理由变更招标公告已规定且我方投标文件已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或专业负责人，则招标人有权取消我方中标资格，或酌减设计费，或单方面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违约责任由我方承担。

7、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主要承诺事项：

／

8、我方在本次投标中无任何弄虚作假、串通投标、围标等不法行为。否则，我方甘愿接受取消投标资格、取消中标资格、解除设计合同、记录不良行为、暂停参加建设工程投标资格等处理；我方行为涉嫌构成犯罪的，将依法接受刑事责任追究并移送公安机关查处。

9、如果违反本投标函中任何条款，我方愿意接受：

- (1) 视作我方单方面违约，并按照合同规定向贵方支付违约金或解除合同；
- (2) 履约评价评定为良好及以下；

(3)本工程招标人今后可拒绝我方参与投标;

(4)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相关主管部门)处以的不良行为记录或行政处罚。

10、除非贵我双方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贵方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和我方投标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条款的有效组成部分。

投标人(单位公章):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章:

单位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人民东路115号办公楼

邮政编码: 650051 电话: 0871-63225086 传真: 0871-63225086

2025年2月13日



投标附件 2.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企业名称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企业注册资本	160000 万元
企业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人民东路 115 号办公楼		
企业法定代表人姓名	黄海涛	企业技术负责人姓名	李承志
符合本工程设计资质类别及等级	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	取得符合本工程要求的设计资质时间	2023 年 12 月 22 日
符合本工程要求的设计资质，是否已在建设主管部门信息管理系统备案	是	在建设主管部门信息管理系统备案总人数	75 人
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名称、认证单位及取得时间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有限公司、2023 年 10 月 16 日		
备注	/		

注：本表须与《资信要素一览表》配套使用。

企业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30000431204849T	<h2>营业执照</h2>	 <p>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p>
(副本) 副本编号: 8-3		
名称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壹拾陆亿元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 独资)	成立日期 1994年06月20日	
法定代表人 黄海涛	住 所 云南省昆明市人民东路115号办公楼	
经营范围 承担国内和国外水利水电、风电、太阳能发电(光伏发电、光热发电)、地热发电、生物质能发电、燃气发电的规划研究、咨询、评估与工程勘测、设计、科研试验、监测检测、全过程工程咨询、工程总承包、项目管理、监理、水利、水电、风电、太阳能发电(光伏发电、光热发电)、地热发电、生物质能发电、燃气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维护;电力输配、供应、调度、购售;电网规划、投资、建设、运营、维护、改造、设计、咨询服务;售电增值服务;网络售电服务;电力客户服务;上述项目所需的设备、材料及零配件的进出口;对外派遣本行业劳务人员并按国家规定在国境外举办企业;建筑(含人防)、市政、生态与环境工程、电子通信、公路、桥涵、航空港、港口、码头、输变电工程的规划、勘测、设计、咨询、监理及投资、建设、运营、维护和工程施工总承包;接入系统设计;地质灾害评价、科研试验、监测检测、概预算、环境影响评价、水土保持、水资源论证、水文水资源调查评价、安全评价、招标文件编制及工程总承包、城市(乡)规划、表演、基础处理、机电产品(含国产汽车,不含小轿车)、建筑材料、金属材料、计算机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及配件、出版印刷物、餐饮、停车场、承办会议及商品展览展示活动;物业服务、收藏品、日用百货、化工产品(不含管理商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p>登记机关</p>	
		2023年3月22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yn.gsxt.gov.cn>

请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云南)报送上一年度年报并公示。当年设立登记的,自下一年起报送并公示。逾期未年报的,将依法处理。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企业名称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人民东路115号办公楼		
建立时间	1994年06月20日		
注册资本金	160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530000431204849T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证书编号	A153000839-6/1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22日		
法定代表人	黄海涛	职务	总经理
单位负责人	黄海涛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李承志	职称或执业资格	正高级工程师
备注:	原企业名称: 中国水电顾问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 曾用名: 中国水电顾问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原发证日期: 2008年09月23日		

业 务 范 围
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 可承接各行业、各等级的建设工程设计业务。*****
 <p>2023年12月22日 No.AF 0476314</p>

工程勘察资质证书

企业名称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昆明市人民东路115号办公楼		
建立时间	1957年01月15日		
注册资本金	160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530000431204849T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证书编号	B153000839-4/2		
有效期	至2025年04月03日		
法定代表人	冯峻林	职务	董事长
单位负责人	黄海涛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王昆	职称或执业资格	教授级高工
备注:	原发证日期: 2014年06月18日 原资质证书编号: 230005-kj		

业务经营范围

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
 可承担各类建设工程项目的岩土工程、水文地质勘察、工程测量业务(海洋工程勘察除外),其规模不受限制(岩土工程勘察丙级项目除外)。*****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证书延期</p> <p>有效期延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核准机关(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p> <hr/> <p>有效期延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核准机关(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p> <hr/> <p>有效期延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核准机关(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企业变更栏</p> <p>技术负责人变更为: 王昆</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p> <hr/> <p>单位法定代表人 变更为: 黄海涛 法定代表人职务 变更为: 总经理</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p> <hr/> <p>技术负责人职称或执业资格 变更为: 正高级工程师</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p>
--	--

一、同类工程业绩

投标人近 5 年的同类工程业绩表

序号	工程名称	设计费金额 (万元)	签订时间	项目内容	备注
1	黄山市中心城区地下管网管廊建设改造项目(老城区)	420.00	2024年11月28日	<p>项目主要包括老城区排水泄洪通道改造、雨水管渠改造、智慧管网系统及道路恢复等内容，具体如下：</p> <p>(1)排水泄洪通道改造。检测管渠6.6公里，修复更新雨水箱涵11公里，新建排水管渠3.1公里；实施雨水管道老化更新改造3.5公里，整治易涝点、修复检查井等。</p> <p>(2)屯光大道雨水管渠改造。改造雨水管渠15.8公里，修复结构缺陷，改造检查井、雨水以及道路开挖恢复等。</p> <p>(3)花山路雨水管渠改造。改造雨水管渠约7.4公里，改造检查井、雨水篦、配套道路开挖恢复等。</p> <p>(4)管网智慧管理系统建设。新建雨水干管与支管交汇井的感知设备45套新建新安江城区沿江排水口视频监控及雷达检测，易涝积水点感知设备等。</p>	/
2	顺德区大良勒流水体综合整治工程(排查、可研、初步勘察、初步设计、信息化服务)建设工程	6457.38	2023年4月25日	<p>建设内容包括包括水污染防治工程(含水质净化厂建设、完善污水管网、雨污分流管(涵)整治修复等)、水环境治理工程(河涌内源治理、岸线打造、生态修复等)、水安全保障和水动力构建工程(闸站建设等)、水景观提升工程水智慧管控工程等，排查总面积72.5k m²。</p>	/
3	顺德区南顺第二联围水体综合整治工程(排查、可研、初步勘察、初步设计、信息化服务)	8854.22	2022年12月5日	<p>本项目顺德区南顺第二联围水体综合整治工程建设内容包括包括水污染防治工程(含污水厂建设、完善污水管网、雨污分流、管(涵)整治修复等)、水环境治理工程(河涌内源治理、岸线打造、生态修复等)、水安全保障和水动力构建工程(闸站建设等)、水景观提升工程、水智慧管控工程等。排</p>	/

				查总面积 125.58km ² 。	
4	萍乡市主城区排水系统提质增效系统化治理工程（一期）项目勘察、设计建设工程	5720.24	2022年10月20日	本项目工程内容包括截污干管提升改造工程、市政管网雨污分流改造工程、排水单元雨污分流改造工程、主城区污水分区治理工程及智慧水务。其中市政管网雨污分流改造内容主要包括建设 DN300-DN800 雨污分流管网约 181145.4m, 以及错混接点改造(含清基剥离)、检查井提升、截流点改造、存量管渠清淤、淤泥处置和缺陷修复等。	/
5	保税区、洪湾一体化片区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一期)勘察设计(施工图设计、详细勘察)施工总承包	204.11	2020年2月20日	保税、洪湾一体化片区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位于珠海市南湾南部区域, 包含保税区、十字门北片区、洪湾商贸物流物流中心、洪湾片区、保税区北片区, 总面积约 25.97km。项目分二期实施, 本次项目为一期工程。实施范围为一体化片区中的保税西排洪渠、沙涌渠、成益涌、洪湾互通红东红生渠、连屏村、红东市场洪湾涌东岸, 针对上述范围内雨污合流、河涌黑臭、村庄内涝、排水管道错口、破裂等现状问题, 开展整治范围内雨、污水管网修复工程河道断面改造、村庄水环境再生、整治、提升及内涝整治等具体工程。	/
6	揭阳市榕城区中心城区管网配套工程及榕江龙石东湖国考断面达标攻坚水环境治理工程项目(EPC+O)	3953.34	2020年11月6日	(一)马牙大道以东片污水管网完善工程、马牙大道以西片污水管网工程、东山排洪沟等河涌沿河截污工程 (二)中部片区污水管网完善工程 (三) 北部、中部片区排水单元支细管延伸工程、管网错混接改造工程、管渠清淤修复工程 、智慧水务建设工程 (四)水质净化设施建设工程	/
...					

备注：企业近5年内（从招标公告之日起倒推）签订同类设计工程合同的项目（提供合同原件扫描件，仅提供五项，超过部分按提供的合同扫描件前五项目计取，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业绩 1、黄山市中心城区地下管网管廊建设改造项目(老城区)

合同扫描件

黄山市中心城区地下管网管廊建设改造项目
(老城区)

勘察、设计合同

委托人：黄山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处

设计人：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4年11月28日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第一部分 专业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委托人(全称):黄山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处

设计人(全称):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设计、咨询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委托人委托设计人为以下项目提供建设工程设计服务:

1. 项目名称:黄山市中心城区地下管网管廊建设改造项目(老城区)勘察、设计

2. 工程地点:安徽省黄山市中心城区

3. 服务类别:勘察、设计服务

二、合同价款

金额(大写):暂定价肆佰贰拾万元(¥420.00万元)[费率(结算系数)为1.24%*暂定建安费33926.31万元],最终依据通过发改部门批复的初步设计概算建安费*1.24%据实结算。

三、本合同的措词和用语与所属建设工程设计合同条件及有关附件同义。

四、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标准条件;
2.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专用条件;
3.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执行中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4. 招标资料;
5. 投标文件。

五、设计人同意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承担本合同专用条件中约定范围内的建设工程设计业务。

六、委托人同意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期限、方式、币种、额度向设计人支付酬金。

七、本合同的建设工程设计业务自2024年11月开始实施。

八、本合同一式柒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叁份,设计人叁份。

备案壹份。

第二部分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标准条件

词语定义、适用语言和法律、法规

第一条 下列名词和用语，除上下文另有规定外具有如下含义：

1、“委托人”是指委托建设工程设计咨询业务和聘用工程设计单位的一方，
以及其合法继承人。

2、“设计人”是指承担建设工程设计、咨询业务和工程设计责任的一方，
以及其合法继承人。

3、“第三人”是指除委托人、设计人以外与本设计业务有关的当事人。

4、“日”是指任何一天零时至第二天零时的时间段。

第二条，建设工程设计合同适用的是中国的法律、法规，以及专用条件中议
定的部门规章、工程设计有关规定或项目所在地的地方法规、地方规章。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组成本合同的
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本合同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
- 3、本合同专用条款
- 4、本合同通用条款
- 5、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合同履行中，委托人、设计人有关工程的来往传真、洽商、电报、会议纪要、
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四条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的书写、解释和说明，以汉语为主导语言。当不
同语言文本发生不同解释时，以汉语合同文本为准。

设计人的义务

第五条 在规定的时间内向委托人提供按国家规定和合同专用条件约定的工
程规模、设计内容、技术规范、标准和设计阶段进行设计的设计成果。

第六条 设计人在履行本合同期间，向委托人提供的服务包括正常服务、附

加服务和额外服务。

1、“正常服务”是指双方在专用条件中约定的工程设计、咨询工作；

2、“附加服务”是指在“正常服务”以外，经双方书面协议确定的附加服务；

3、“额外服务”是指不属于“正常服务”和“附加服务”，但根据合同标准条件第二十一条和二十三条的规定，设计人应增加的额外工作量。

第七条 在履行合同期间或合同规定期限内，委托人和设计人均不得泄露与本合同规定业务活动有关的保密资料。

委托人的义务

第八条 委托人应负责与本建设工程设计业务有关的第三人的协调，为设计人工作提供外部条件。

第九条 委托人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内，向设计人提供与本项目设计业务有关的资料。

第十条 委托人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内就设计人书面提交并要求做出答复的事宜做出书面答复。

第十一条 委托人应当授权胜任本设计业务的代表，负责与设计人联系。委托人不得要求设计人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

设计人的权利

第十二条 委托人在委托的建设工程设计业务范围内，授予设计人以下权利：

1、设计人在设计过程中，如委托人提供的资料不明确时可向委托人提出书面报告。

2、设计人在设计过程中，有权对第三人提出与本设计业务有关的问题进行核对或查问。

委托人的权利

第十三条 委托人有下列权利：

1、委托人有权向设计人询问工作进展情况及相关的内容。

2、委托人有权阐述对工程设计的不要求、意见和建议。

3、当委托人认定设计专业人员不按合同履行其职责，或与第三人串通给委托人造成经济损失的，委托人有权要求更换设计专业人员，直至终止合同并要求设计人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设计人的责任

第十四条 设计人对提交的设计文件质量负责，如因设计人未按照合同要求按时提供合格的设计文件，造成损失的，由设计人负责。

第十五条 设计人责任期内，应当履行建设工程设计合同中约定的义务，因设计人的单方过失造成的经济损失，应当向委托人进行赔偿。赔偿金额由双方商定。

第十六条 设计人对委托人或第三人所提出的问题不能及时核对或答复，影响工程建设进度，设计人应承担责任。

第十七条 设计人向委托人提出赔偿要求不能成立时，则应补偿由于该赔偿或其他要求所导致委托人的各种费用的支出。

委托人的责任

第十八条 委托人应当履行建设工程设计合同约定的义务，如有违反则应当承担违约责任，赔偿给设计人造成的损失。

委托人应为设计人派驻现场的工作人员提供工作、生活及交通等方面的便利条件及必要的劳动保护装备。

第十九条 委托人如果向设计人提出赔偿或其他要求不能成立时，则应补偿由于该赔偿或其他要求所导致设计人的各种费用的支出。

合同生效、变更与终止

第二十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二十一条 由于第三人的原因使设计人工作受到阻碍或延误以致增加了工作量或持续时间，则设计人应当将此情况与可能产生的影响及时书面通知委托人。由此增加的工作量视为额外服务，完成建设工程设计、咨询工作的时间应当相应延长，并得到额外的酬金，具体额外的酬金双方另行协商。

第二十二条 当事人一方要求变更或解除合同时，则应当在7日前通知对方：因变更或解除合同使一方遭受损失的，应由责任方负责赔偿。

第二十三条 设计人由于非自身原因暂停或终止执行建设工程设计业务，由此而增加的恢复执行建设工程设计业务的工作，应视为额外服务，有权得到额外的时间和酬金。具体额外的时间和酬金双方另行协商。

第二十四条 变更或解除的通知或协议应当采取书面形式，新的协议未

达成之前，原合同仍然有效。

设计咨询业务的酬金

第二十五条 正常的建设工程设计业务，附加工作和额外工作的酬金，按照建设工程设计合同专用条件约定的方法计取，并按约定的时间和数额支付。

第二十六条 如果委托人在规定的支付期限内未支付建设工程设计咨询酬金，自规定支付之日起，应当向设计人补偿应支付的酬金利息。利息额按规定支付期限最后一日银行活期贷款乘以拖欠酬金时间计算。

第二十七条 如果委托人对设计人提交的支付通知书中酬金或部分酬金项目提出异议，应当在收到支付通知书两日内向设计人发出异议的通知，但委托人不得拖延其无异议酬金项目的支付。

第二十八条 支付建设工程设计、咨询酬金所采取的货币币种、汇率由合同专用条件约定。

其他

第二十九条 因建设工程设计业务的需要，设计人在合同约定外的外出考察，经委托人同意，其所需费用由委托人负责。

第三十条 设计人如需外聘专家协助，在委托的建设工程设计业务范围内其费用由设计人承担，在委托的建设工程设计、咨询业务范围以外经委托人认可其费用由委托人承担。

第三十一条 未经对方的书面同意，各方均不得转让合同约定的权利和义务。

第三十二条 除委托人书面同意外，设计人员不应接受建设工程设计合同约定以外的与工程设计项目有关的任何报酬。

设计人不得参与可能与合同规定的与委托人利益相冲突的任何活动。

合同争议的解决

第三十三条 因违约或终止合同而引起的损失和损害的赔偿，委托人与设计人之间应当协商解决；如未能达成一致，可提交有关主管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根据双方约定提交仲裁机关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三十四条 本合同生效后，按规定应到项目所在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审查部门备案；双方认为必要时，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鉴证。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第三部分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专用条件

第二条 本合同适用的法律、法规及工程设计规定：

1、《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2、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地质勘察设计管理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

3、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4、本项目招标文件为合同备案时组成部分。

第五条 建设工程设计业务范围：

1、本次设计的设计依据：

(1)国家现行规范、规程、标准的规定；

(2)甲方提供的设计任务书；

(3)其他甲方认为对设计有用的基础资料。

2、设计工程规模：

项目主要包括老城区排水泄洪通道改造、雨水管渠改造、智慧管网系统及道路恢复等内容，具体如下：

(1)排水泄洪通道改造。检测管渠 6.6 公里，修复更新雨水箱涵 11 公里，新建排水管渠 3.1 公里；实施雨水管道老化更新改造 3.5 公里，整治易涝点、修复检查井等。

(2)屯光大道雨水管渠改造。改造雨水管涵 15.8 公里，修复结构缺陷，改造检查井、雨水以及道路开挖恢复等。

(3)花山路雨水管渠改造。改造雨水管渠约 7.4 公里，改造检查井、雨水篦、配套道路开挖恢复等。

(4)管网智慧管理系统建设。新建雨水干管与支管交汇井的感知设备 45 套，新建新安江城区沿江排水口视频监控及雷达检测，易涝积水点感知设备等。

3、设计的设计内容是：

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前期排查(设计范围内根据设计需求的前期排查，包括但不限于小区管道排查、排口排查、管道测量、检测、因检测而必须的清淤、满足初步设计的前期工作等)、项目勘察、物探、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CCTV 检测、施工过程中的技术支持等其他设计相关服务。

4、设计的技术标准：

满足国家现行的设计规范。满足现行的工程建设标准、设计规范和招标文件、设计任务书要求，并通过各相关部门的评审。

5、设计的设计阶段是：前期排查、项目勘察、物探、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CCTV 检测、施工过程中的技术支持等其他设计相关服务。

第六条 设计人向委托人提供的正常服务主要为：

1、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勘察、物探、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CCTV 检测、施工过程中的技术支持等其他设计相关服务。

2、设计人需组成项目组长驻黄山进行本项目设计工作，并在本项目施工各阶段期间派驻设计代表长期驻施工现场。

3、设计代表应随叫随到，及时配合解决有关问题，保障工程顺利进行。

4、设计人交付设计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上级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设计人按合同规定时限交付设计文件二年内项目开始施工，负责向发包人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交底、处理有关设计问题和参加各项验收。

第七条 双方约定不得泄露与本合同规定业务活动有关的保密资料；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

第九条 委托人应提供的建设工程设计咨询的相关资料为：

1、委托人按本合同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设计人提交基础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发包人提供的基础资料主要为：

1.1 委托人的设计要求；

1.2 政府的相关批文；

1.3 其他甲方认为对设计有用的基础资料。

发包人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7 天以内，设计人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交付设计文件时间顺延；发包人交付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7 天以上时，设计人有权重新确定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

2、发包人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交

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设计人重大设计返工时，双方按照黄山市相关规定另行协商解决。

在未签订合同前发包人已同意，设计人为发包人所做的各项设计工作，发包人应支付相应设计费。

委托人应在 7 日内对设计人书面提交并要求做出答复的事宜做出书面答复。

第十三条 设计人不按设计合同履行其职责或与第三人串通给委托人造成经济损失的，设计人应赔偿经济损失。

第十四条 设计人对提交的设计文件负责；

1、设计使用年限按照现行国家规范规程执行；

2、设计人对设计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

3、由于设计人原因，延误了设计文件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减收该项目应收设计费的千分之二；

4、设计人提交审查的勘察设计资料不全的以及没有按照规定程序和标准完成的，设计人必须按规定时间内无条件完成，否则发包人可最高承担设计费总价 20%的违约金。

5、设计人必须无条件履行投标承诺，否则发包人可最高承担设计费总价 10%的违约金。

第十五条 设计人在其责任期内如果失职，同意按以下办法承担因单方责任而造成的经济损失。

1、由于设计人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设计人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对经济损失部分负全责。

2、需追究法律责任的，移交司法机关处理。

第十六条 设计人对委托人或者第三人所提出的问题不能及时核对或答复，延误了设计文件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承担该项目设计费千分之二的违约金；影响整个工程建设进度等，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

第十八条 委托人应当履行建设工程设计合同约定的义务，如有以下行为，应赔偿设计人损失。

1、在合同履行期间，因发包人原因，发包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已开始设计工作的，发包人应根据设计人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不足一半时，按

该阶段设计费的一半支付；超过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全部支付。

2、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交付设计文件时，须征得设计人同意，不得严重背离合理设计周期，且发包人应支付赶工费。

第二十五条 委托人同意按以下的计算方法、支付时间与金额，支付设计人的正常服务酬金：

1、设计费用

(1) 双方商定，本合同的设计费为人民币大写暂定肆佰贰拾万元（¥420.00万元） [费率（结算系数）为 1.24%*暂定建安费 33926.31 万元]，最终依据通过发改部门批复的初步设计概算建安费*1.24%据实结算。

(2) 合同费用为费率包干，不得以任何理由增加设计费支出。

(3) 设计费结算方式：投标费率*初步设计概算建安费-处罚金额

2、支付方式

2.1 进度款支付：签订合同后支付 30%的合同价为预付款，初步设计批复后，付至合同价的 70%，工程开工后付至合同价的 85%，余款待工程结算审计结束后并确认设计单位无相关违约行为后一次性付清。

第二十六条 委托人在收到设计人提交的支付通知书并确认无异议后，应在60 天内拨付设计费用。

第二十八条 双方同意用人民币支付酬金。

第三十三条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委托人与设计人应及时协商解决；如未能达成一致，可提交有关主管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二)种方式解决：

(一) 提交 / 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 依法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后附参与本项目设计人员一览表，需与投标人员一致。

委托人名称: 黄山市城市基础设施建
设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

代理人:(签字)

电 话: 0559-2512511

传 真: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设计人名称: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
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

代理人:(签字)

电 话: 0871-63225227

传 真: 0871-63225213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昆明人民东路支行

银行帐号: 530018852360502764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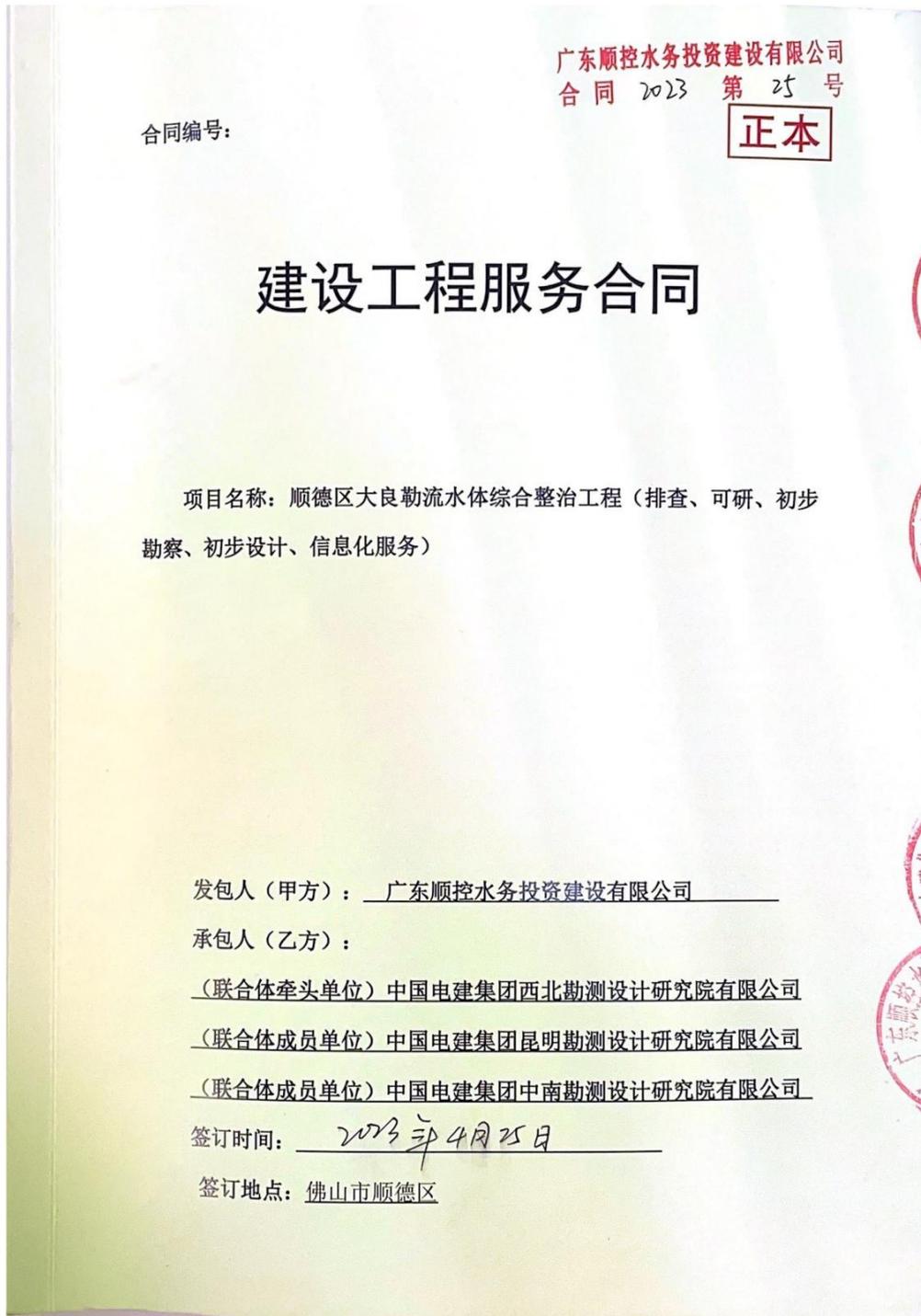
附件：

设计人员一览表

序号	姓名	拟任岗位	年龄	性别	职称	学历	专业	承诺到场数 (每月)
1	陈涛	项目负责人	38	男	高级工程师	本科	给水排水工程	28天
2	徐颢超	给水排水专业负责人	38	男	高级工程师	本科	给水排水工程	28天
3	魏源	信息工程专业负责人	56	男	正高级工程师	本科	信息技术	28天
4	杨江鹏	规划专业负责人	42	男	高级工程师	本科	城乡规划	28天
5	梁宇	结构专业负责人	36	女	高级工程师	本科	结构工程	28天
6	尹正文	道路专业负责人	40	男	正高级工程师	硕士研究生	道路工程	28天
7	刘媛	园林专业负责人	44	女	高级工程师	硕士研究生	风景园林	28天
8	赵颖	造价专业负责人	41	女	高级工程师	本科	工程概预算	28天
9	张来飞	岩土专业负责人	43	男	正高级工程师	本科	岩土工程	28天
10	袁伟	测绘专业负责人	42	男	高级工程师	硕士研究生	测绘工程	28天

业绩 2、顺德区大良勒流水体综合整治工程（排查、可研、初步勘察、初步设计、信息化服务）建设工程

合同扫描件



合同编号：

建设工程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顺德区大良勒流水体综合整治工程（排查、可研、初步
勘察、初步设计、信息化服务）

发包人（甲方）：广东顺控水务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

（联合体牵头单位）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单位）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单位）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3年4月25日

签订地点：佛山市顺德区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广东顺控水务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

（联合体牵头单位）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单位）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单位）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顺德区大良勒流水体综合整治工程（排查、可研、初步勘察、初步设计、信息化服务）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顺德区大良勒流水体综合整治工程（排查、可研、初步勘察、初步设计、信息化服务）。

2.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2208-440606-04-01-695018。

3. 工程内容及规模：本项目顺德区大良勒流水体综合整治工程，建设内容包括包括水污染防治工程（含水质净化厂建设、完善污水管网、雨污分流、管（涵）整治修复等）、水环境治理工程（河涌内源治理、岸线打造、生态修复等）、水安全保障和水动力构建工程（闸站建设等）、水景观提升工程、水智慧管控工程等，排查总面积 72.5k m²。

4. 工程所在地详细地址：佛山市顺德区。

5. 工程投资估算：投资估算约 38.57 亿元。

6. 工程主要技术标准：按现行有效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工程所在地的地方标准及相应的规范、规程的要求执行。

7. 水质目标：暂定建设期内联围内市控考核断面水质稳定达标，建设期结束消除联围内黑臭水体，城乡黑臭全年均值达到《城市黑臭水体整治工作指南》的水质指标要求，农村黑臭全年均值达到《农村黑臭水体治理工作指南（试行）》的水质指标要求，建设期结束后两年内联围内河涌全年均值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V类水标准值；部分主干河涌全年均值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水标准值；勒流南部水质净化厂进水 BOD₅ 浓度达到 83mg/L 以上，大良逢沙水质净化厂进水 BOD₅ 浓度达到 100mg/L 以上。本项目服务期内水质考核指标遇到国家、省、市或地区增加或调整的需按调整的执行，总体设计方案和投资规模也相应调整和论证。

鉴于现阶段摸排及设计成果尚未提供，上述水质目标以发包人根据全面排查成果及初设成果最终确定。

二、服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一）本工程服务范围

（二）本工程工作阶段划分

（三）各阶段服务内容

1. 排查
2. 可研报告编制
3. 初步勘察

4、初步设计

5、勒流南部水质净化厂工程、大良逢沙水质净化厂工程详细勘察、
施工图设计、施工图预算编制

6、信息化服务

7、专题报告编制

8、其他

(四) 服务要求

详见专用合同条款附件 1。

三、服务周期

服务期：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算。其中各阶段的服务周期计划如下：

(1) 排查

自合同签订且发出经甲方确认的排查任务书面通知之日起 120 个日历天内出具排查成果文件。

(2) 可研

自合同签订完成之日起 165 个日历天内完成报送稿。专家评审后 10 个日历天内完成可研报告修编并提交最终成果。

勒流南部水质净化厂工程及大良逢沙水质净化厂工程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45 个日历天内完成可研报送稿。

(3) 初步勘察和勒流南部水质净化厂工程、大良逢沙水质净化厂工程详细勘察

①自合同签订且发出经甲方确认的勘察任务书面通知之日起 60 个日历

天内完成勒流南部水质净化厂工程及大良逢沙水质净化厂工程初步勘察并提交成果，其他分项于 120 个日历天内完成初步勘察并提交成果。

②勒流南部水质净化厂工程及大良逢沙水质净化厂工程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35 个日历天内完成详细勘察并提交成果，同时需满足施工图设计送审、报批和备案的时间要求。

(4) 初步设计和勒流南部水质净化厂工程、大良逢沙水质净化厂工程施工图设计

①提交可研报送稿之日起 75 个日历天内，完成初步设计文件送审稿并提交成果。

②初步设计成果评审后 15 个日历天内完成初步设计修编并提交最终成果。

③勒流南部水质净化厂工程及大良逢沙水质净化厂工程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00 个日历天内完成初步设计报送稿，专家评审后 10 个日历天内完成初步设计成果修编并提交最终成果。在提交最终成果后 30 个日历天内按发包人下达的设计任务书通知出具施工图（不包含施工图审查的时间），在完成施工设计的 15 个日历天内提交施工图预算。

(5) 专题报告编制

①自合同签订完成之日起 100 个日历天内，完成规划选址、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编制（若需）。

②可研报告批复（或审查）后且发出专题报告编制任务书之日起 30 个日历天内完成水土保持方案报告编制。

③自合同签订完成之日起 100 个日历天内，完成社会稳定风险分析报

告编制、节能报告（若需）、一厂一策（若需）编制。

（6）信息化服务

自合同签订且发出经甲方确认的信息化服务任务书面通知之日起，210个日历天内基本完成信息化服务工作内容。

注：本项目分段实施的，每个阶段按上述要求执行。

四、合同价格与支付方式

1. 合同价格形式：

（1）排查费采用固定单价合同承包，按实际工作量结算；

（2）可研报告编制费采用固定折率包干；

（3）初步勘察费采用固定折率，按实际工作量结算；

（4）初步设计费采用固定折率包干；

（5）专题报告编制费采用固定折率包干，按实际工作结算；

（6）信息化服务费采用固定折率包干；

（7）暂列金：工作内容需经发包人书面同意后据实结算，承包人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擅自实施的工作，发包人将不予支付相应款项。

（8）勒流南部水质净化厂工程及大良逢沙水质净化厂工程详细勘察费结算价采用①固定折率，按实际工作量结算或②详细勘察招标控制价×中标折率或③详细勘察概算批复（或审核）费用×中标折率的三者中的最小值结算；

（9）勒流南部水质净化厂工程及大良逢沙水质净化厂工程施工图设计结算采用①固定折率，按实际工作量结算或②招标控制价×中标折率或③施工图设计概算批复（或审核）费用×中标折率的三者中的最小值结算；

CCTV、QV 检测成果的，应确保该成果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以及能够充分满足合同工程的建设运营各项要求，同时应就使用该成果所引发的法律后果及损失承担共同连带责任。鉴于原单位已完成排查工作的范围的 QV 成果达到两年，因此由承包人对原单位的 QV 成果进行分析研判；若 QV 成果未达到可研、初步设计方案编制要求的，可由承包人向发包人提出新增 CCTV 检测需求；经发包人审批同意后，承包人同意按本项目 CCTV 检测费用中标单价与原 QV 检测单价的差额作为新增部分计费单价，实际收取的费用=（本项目 CCTV 检测费用中标单价-原 QV 检测单价）×实际工作量。除此以外，原单位已完成排查工作范围涉及的费用不予计取支付给承包人。本项目原单位此前未完成的排查工作，由承包人按本协议约定完成，相应费用计取原则与本项目合同约定的结算原则一致。

注：原 QV 检测单价：大良范围内原单价为 9.69 元/米，勒流范围内原单价为 9.73 元/米。

承包人需将管道淤泥运输至发包人指定地点或其他符合条件的底泥处置场地进行处理，该费用由承包人承担，承包人在投标报价时已综合考虑。

（2）可研编制费结算方式

可研编制费采用固定折率包干的方式，可研报告编制费结算价=项目可研报告批复（或审查）的可研编制费×可研报告编制费中标折率。

可研编制费结算价不得超过本分项签约合同价与概算批复（或审核）的本分项费用两者的最小值。

（3）初步勘察费结算方式

依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收费标准乘以中标

折率计算，按照实际工作量进行结算。

但是，初步勘察费结算价不超过：①本分项签约合同价②项目概算批复（或审核）的勘察费×50%×初步勘察费中标折率③按实际结算的初步勘察费总价的三者中的最低值；

本项目包含发包人通过公开招标已另行委托实施的污水管网工程和水环境整治工程初步勘察成果，该部分成果由承包人复核、评估。承包人采用经其复核、评估后的污水管网工程和水环境整治工程初步勘察成果的，应就使用该成果所引发的法律后果及损失承担共同连带责任。（管网路由走向相同或大致相同的情况下相应的初步勘察成果费用以及复核费用不予计取给承包人，承包人在投标前已经自主对发包人提供的设计成果等资料及现状进行调研、核实，并自愿认可接受本条款的约定，不存在误解或异议。承包人可根据实际增加复核勘测点但不得超过已有的初步勘察成果的10%，且增加的勘测点复核方案须经设计咨询单位审核并经发包人审批同意后方可实施，相应费用计取原则与本项目合同约定的结算原则一致）。

注：管网路由走向相同或大致相同的认定以发包人认定为准，下同。

（4）初步设计费结算方式

依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收费标准，以项目概算批复中的工程费用为计费基准计算工程设计费×50%×初步设计费中标折率—管网路由走向相同或大致相同的设计成果对应原服务合同的初步设计费用确定初步设计费。

但是，初步设计费结算价不超过：①依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收费标准计费，以项目概算批复中的工程费用为计费基准计算工

(10)勒流南部水质净化厂工程及大良逢沙水质净化厂工程施工图预算编制费采用固定折率包干,施工图预算编制费结算价依据粤价函【2011】742收费标准,以水质净化厂预算审核金额为计算基数,再乘以施工图预算编制费的中标折率进行计算。

2. 签约合同价为: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壹亿捌仟捌佰壹拾伍万陆仟叁佰壹拾柒元肆角柒分(¥ 188,156,317.47元)。其中:

(1) 排查合同价:人民币(大写)壹亿零捌佰贰拾贰万伍仟捌佰肆拾伍元肆角肆分(¥ 108,225,845.44元),中标折率 84.91% ;

(2) 可研报告编制合同价:人民币(大写)捌拾陆万柒仟柒佰叁拾叁元壹角伍分(¥ 867,733.15元),中标折率 88.91% ;

(3) 初步勘察合同价:人民币(大写)壹仟伍佰叁拾伍万陆仟陆佰肆拾伍元叁角伍分(¥ 15,356,645.35元),中标折率 84.91% ;

(4) 初步设计合同价:人民币(大写)叁仟贰佰壹拾陆万零壹佰伍拾肆元整(¥ 32,160,154.00元),中标折率 88.91% ;

(5) 专题报告编制合同价:人民币(大写)壹佰玖拾伍万贰仟捌佰叁拾肆元伍角(¥ 1,952,834.50元),中标折率 88.91% ;

①一厂一策合同价:人民币(大写)贰拾肆万捌仟玖佰肆拾捌元整(¥ 248,948.00元),中标折率 88.91% ;

②社会稳定性评估报告编制合同价:人民币(大写)贰拾玖万柒仟陆佰捌拾伍元玖角肆分(¥ 297,685.94元),中标折率 88.91% ;

③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编制合同价:人民币(大写)叁拾陆万壹仟柒佰贰拾

程设计费×50%×初步设计费中标折率—管网路由走向相同或大致相同的设计成果对应原服务合同的初步设计费用确定初步设计费；②项目概算批复（或审核）的工程设计费×50%×初步设计费中标折率—管网路由走向相同或大致相同的设计成果对应原服务合同的初步设计费用；③本项目签约合同中对应的初步设计费金额—管网路由走向相同或大致相同的设计成果对应原服务合同的初步设计费用三者中的最低值。

注：①管网路由走向相同或大致相同的设计成果对应原服务合同的初步设计费用确定方式为：按原服务合同及相关补充协议文件约定的结算原则确定；②承包人确认，发包人在签署本合同前已经向承包人详细解释原服务合同及相关补充协议文件约定的结算原则，承包人承诺其已对原服务合同及相关补充协议文件约定的结算原则悉知、理解并认可，不存在异议。

本项目包含发包人通过公开招标已另行委托实施的污水管网工程和水环境整治工程设计成果（下称“已有设计成果”，已有设计成果平面图详见附件5），须由承包人对已有设计成果进行复核、技术统筹和使用。承包人采用经其复核、评估后的污水管网工程和水环境整治工程初步设计成果的，应就使用该成果所引发的法律后果及损失承担共同连带责任。对于管网路由走向相同或大致相同的设计成果，无论承包人全部或部分或不采用已有的设计成果，应扣除相应的初步设计费用，扣除总金额为该部分设计成果对应原服务合同的初步设计费（相关费用构成详见附件6），对于管网路由走向相同或大致相同的设计工程量双方未达成共识的，以发包人委托的第三方单位或专家出具的审核或审议结果为准，最终确定扣除总金额。

（5）信息化服务费结算方式

后 30 日内，按照审核价的 80% 支付进度款，待累计支付至排查费合同价 85% 时，停止支付，剩余款项待结算审定后进行支付。

4.1.3 承包人有义务提供相关付款申请的凭证，因承包人提供的资料不齐或不及时导致付款延迟的，概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4.2 初步勘察费支付：

4.2.1 预付款：签订合同后 30 日内，发包人支付初步勘察费暂定合同价的 15%；

4.2.2 可研报告批复（或审查）后 30 日内，发包人支付至初步勘察费暂定合同价的 50%；

4.2.3 初步设计概算批复（或审核）后 30 日内，发包人支付至初步勘察费暂定合同价的 95%；

4.2.4 全部工程完工验收后，发包人支付至初步勘察费合同结算价的 100%。

4.3 可行性研究费支付：

4.3.1 预付款：签订合同后 30 日内，发包人支付可行性研究报告费暂定合同价的 15%；

4.3.2 初步设计概算批复（或审核）后 30 日内，发包人支付至可行性研究报告费合同结算价的 100%。

4.4 初步设计费支付：

4.4.1 预付款：签订合同后 30 日内，发包人支付初步设计费暂定合同价的 15%；

4.4.2 初步设计概算批复（或审核）后 30 日内，发包人支付至初步设

计费结算价的 95%;

4.4.3 工程整体完工验收进入运营期的 3 个月末,水质净化厂 BOD₅ 的 3 个月均值达到 83mg/L,本工程范围内消除黑臭水体,城乡黑臭 3 个月均值达到《城市黑臭水体整治工作指南》的水质指标要求,农村黑臭 3 个月均值达到《农村黑臭水体治理工作指南(试行)》的水质指标要求,发包人支付至初步设计费结算价的 100%。

4.5 信息化服务费支付:

4.5.1 预付款:签订合同后 30 日内,发包人支付信息化服务费暂定合同价的 15%;

4.5.2 成果通过专家专题评审且概算批复(或审核)后 30 日内,发包人支付至信息化服务费结算价的 100%。

4.6 专题报告编制费支付:

4.6.1 预付款:任务书下达后 30 日内,发包人支付相应专题报告编制费暂定合同价的 15%;

4.6.2 专题报告【环评(若需)、稳评、节能(若需)、规划选址评估】及可研报告批复(或审查)后 30 日内,发包人支付至相应专题报告编制费结算价的 100%。

4.6.3 专题报告【水土保持、一厂一策(若需)】在概算批复(或审核)后 30 日内,发包人支付至相应专题报告编制费结算价的 100%。

4.7 勒流南部水质净化厂工程及大良逢沙水质净化厂工程详细勘察、施工图设计费和施工图预算编制费支付:

4.7.1 预付款:签订合同后 30 日内,发包人支付至勒流南部水质净化

厂工程及大良逢沙水质净化厂工程详细勘察、施工图设计费和施工图预算编制费暂定合同价的 15%;

4.7.2 初步设计可研报告批复（或审查）后 30 日内，发包人支付至勒流南部水质净化厂工程及大良逢沙水质净化厂工程详细勘察、施工图设计费和施工图预算编制费暂定合同价的 50%;

4.7.3 施工图预算审核后 30 日内，发包人支付至勒流南部水质净化厂工程及大良逢沙水质净化厂工程详细勘察、施工图设计费和施工图预算编制费暂定合同价的 90%;

4.7.4 勒流南部水质净化厂工程及大良逢沙水质净化厂工程完工验收后，发包人支付至勒流南部水质净化厂工程及大良逢沙水质净化厂工程详细勘察、施工图设计费和施工图预算编制费合同结算价的 100%。

5. 联合体支付相关规定

如承包人为联合体，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办理合同价款支付申请手续，发包人在核实确认后，可根据申请人的请求，直接将相应的排查费、勘察费、设计费、信息化服务费、专题报告编制费等合同价款支付至联合体各成员指定账户。

6. 其他:

6.1 为完成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义务和责任所需费用和本项目实施所需的可研、初步设计、其他发包人要求需组织专家或专项评审、论证、审查的费用以及应由投标人支付的所有税费等，均应包含在上述相应合同价中，或发包人不另行支付费用。

6.2 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因发包人 or 政府相关部门计划调整或政策发

捌元伍角陆分 (¥ 361,728.56 元), 中标折率 88.91 %;

④水土保持服务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陆拾肆万肆仟叁佰柒拾柒元整
(¥ 644,377.00 元), 中标折率 88.91 %;

⑤规划选址报告编制费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壹拾柒万柒仟捌佰贰拾元整
(¥ 177,820.00 元), 中标折率 88.91 %;

⑥节能评估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贰拾贰万贰仟贰佰柒拾伍元整
(¥ 222,275.00 元), 中标折率 88.91 %;

(6) 信息化服务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柒佰陆拾贰万肆仟柒佰陆拾贰元肆角伍分
(¥ 7,624,762.45 元), 中标折率 88.91 %;

(7) 合同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仟贰佰贰拾陆万玖仟陆佰捌拾贰元伍角肆分
(¥ 12,269,682.54 元), 中标折率 该部分金额为不可竞争费, 不参与投标下浮。

(8) 勒流南部水质净化厂工程及大良逢沙水质净化厂工程详细勘察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贰佰贰拾捌万捌仟叁佰贰拾肆元伍角 (¥ 2,288,324.50
元), 中标折率 84.91 %;

(9) 勒流南部水质净化厂工程及大良逢沙水质净化厂工程施工图设计合同
价: 人民币(大写) 陆佰肆拾肆万伍仟玖佰肆拾陆元伍角伍分
(¥ 6,445,946.55 元), 中标折率 88.91 %;

(10) 勒流南部水质净化厂工程及大良逢沙水质净化厂工程施工图预算编制
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玖拾陆万肆仟叁佰捌拾捌元玖角玖分
(¥ 964,388.99 元), 中标折率 88.91 %;

3. 合同结算方式

信息化服务费采用固定折率包干，信息化服务费结算价=项目概算批复（或审核）的信息化服务费×信息化服务中标折率。

信息化服务费结算价不得超过本分项签约合同价与概算批复（或审核）的本分项费用两者的最小值。

（6）专题报告编制费结算方式

专题报告编制费采用固定折率包干的方式，专题报告编制费结算价=本合同签约价。如某项专题报告编制工作未发生的，则该费用不予计取。

（7）勒流南部水质净化厂工程及大良逢沙水质净化厂工程详细勘察结算方式

①详细勘察费结算价依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收费标准乘以中标折率，并按实际工作量进行计算。

②详细勘察费结算价=勒流南部水质净化厂工程及大良逢沙水质净化厂工程详细勘察招标控制价×中标折率。

③详细勘察费结算价=勒流南部水质净化厂工程及大良逢沙水质净化厂工程详细勘察概算批复（或审核）费用×中标折率。

最终结算价取①、②、③中的最小值。

（8）勒流南部水质净化厂工程及大良逢沙水质净化厂工程施工图设计结算方式

①施工图设计费结算价依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收费标准乘以中标折率，并按实际工作量进行计算。

②施工图设计费结算价=勒流南部水质净化厂工程及大良逢沙水质净化厂工程施工图设计招标控制价×中标折率。

项目服务合同结算价=排查费+可研报告编制费+初步勘察费+初步设计费+信息化服务费+专题报告编制费+勒流南部水质净化厂工程及大良逢沙水质净化厂工程详细勘察费+勒流南部水质净化厂工程及大良逢沙水质净化厂工程施工图设计费+勒流南部水质净化厂工程及大良逢沙水质净化厂工程施工图预算编制费。

(1) 排查费结算方式

排查费采用固定单价包干的方式，按实际工程量结算。排查费结算价= Σ 各单项排查实际工作量 \times 各单项单价中标价。结算遇到工程量清单没有相同或类似的工程量单价时，根据招标控制价的编制依据和有关规则重新组价，再乘以中标折率作为工程量单价。最终结算单价以经监理单位和造价咨询单位审核且发包人确认并报相关部门的审批（核）结果为准。排查措施费计量与结算需按照发包人要求提供合格的佐证材料，否则，发包人有权不予支付。

排查费结算价不得超过（概算批复的排查费与本项招标控制价暂列金之和）与（本分项签约合同价与暂列金之和）两者的最小值。

本次招标范围包含发包人通过公开招标已另行委托其他单位（简称“原单位”）实施的管道 CCTV、QV 检测成果，该部分成果应由承包人进行复核、评估。复核不符合率在 10%以内的，由承包人进行修正并承担相关费用。复核不符合率达到 10%以上时，超出 10%以上部分由发包人督促原单位在 14 个日历天内负责整改完毕，逾期未整改的或整改未达到要求的，经发包人与承包人确认后，由承包人进行处理并由发包人按实支付费用，相应费用计取原则与本项目合同约定的结算原则一致。承包人采用经其复核、评估后的

③施工图设计费结算价=勒流南部水质净化厂工程及大良逢沙水质净化厂工程施工图设计概算批复（或审核）费用×中标折率。

最终结算价取①、②、③中的最小值。

(9) 勒流南部水质净化厂工程及大良逢沙水质净化厂工程施工图预算编制费结算方式

采用固定折率包干，施工图预算编制费结算价依据粤价函【2011】742收费标准，以水质净化厂预算审核金额为计算基数，再乘以施工图预算编制费的中标折率进行计算。

备注：

(1)为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义务和责任所需其它费用以及应由承包人支付的所有税费等，均应包含在上述签约合同价中，发包人不另行支付费用。

(2)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因发包人或政府相关部门计划调整或政策变化或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本项目（包括全部或部分）取消或不再实施的，不应视为发包人违约，发包人将按承包人实际完成的工作量结算相关费用，除此之外，不另行补偿费用。

(3)在合同实施期间，本合同中标折率不随国家政策调整或法规、标准及市场因素的变化而进行调整。

4. 合同价款支付方式

4.1 排查费支付

4.1.1 预付款：签订本合同后30日内，发包人支付排查费合同价的30%，预付款在本项合同款下一次付款时一次性扣回，如该期不足以扣回时则不予支付进度款，以此类推，直到满足扣回预付款再支付进度款；

4.1.2 承包人应在每月25日按照发包人指定格式和资料向监理工程师及发包人提交支付申请表和工程款支付证书及经监理单位和发包人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咨询单位审核合格的本次计量相关资料一式四份，经发包人审核

音
力
考
-
J
:
I

生变化或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本项目（包括全部或者部分）取消或不再实施的，发包人将按承包人实际完成的工作量结算相关费用，除此之外，不另行补偿费用，承包人已考虑这一风险。如因非承包人原因导致本项目终止，合同费用计取方式如下：

①如本项目合同签订但未开展工作的，不予以计取任何费用；

②如本合同已签订且已完成可研报送稿但尚未通过专家评审的，除计取实际完成的排查和可研阶段的勘察外，可研按可研费用送审价的 50% 计付，相应费用计取原则与合同约定的结算原则一致；如本合同已签订且已完成可研报送稿且通过专家评审但可研未批复（或未出具审查意见的），除计取实际完成的排查和可研阶段的勘察外，可研按可研费用送审价的 70% 计付，相应费用计取原则与合同约定的结算原则一致；相关专题已完成报审稿但未经评审的，专题费用按送审价的 50% 计付，相关专题已经评审的，专题费用按送审价的 100% 计付。

③如合同可研已批复（或已出具审查意见的）且初步设计报送稿完成但初步设计未批复（或未出具审查意见）的，排查、勘察、信息化按实计取，可研费用计付至经批复（或审核）费用的 100%，专题费用按②方式计取，初步设计按设计费送审价的 50% 计付，相应费用计取原则与合同约定的结算原则一致。如合同可研已批复（或已出具审查意见的）且初步设计报送稿并完成专家评审但初步设计未批复（或未出具审查意见），排查、勘察、信息化按实计取，可研费用计付至经批复费用的 100%，专题费用按②方式计取，初步设计按设计费送审价的 70% 计付，相应费用计取原则与合同约定的结算原则一致。

6.3 在合同实施期间，本合同中标折率不随国家政策调整或法规、标准及市场因素的变化而进行调整，承包人的报价已充分考虑这一风险。

6.4 承包人申请付款时应当提供相应金额的合法发票，否则发包人有权顺延支付。

6.5 承包人应理解政府部门付款的相关程序，因发包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发包人在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财政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因政府财政支付审批流程及办理手续而造成项目支付进度有所推延，而导致发包人逾期付款的，发包人不承担逾期付款违约责任。

五、发包人代表与承包人项目总负责人

1、发包人代表：_____。

2、承包人项目总负责人：罗宁。

3、承包人排查负责人：于浩。

4、承包人勘察负责人：刘军。

5、承包人设计负责人：王彩云。

6、承包人信息化服务负责人：赵昕。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2) 通用合同条款；
- (3)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4)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5) 发包人要求：

①发包人要求的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②本项目政府有关部门的批复意见；

③其他专项技术文件；

④发包人针对本工程制定的各项制度、规定。

(6) 技术标准；

(7) 发包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或技术文件（如果有）；

(8)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含补充、修正、澄清文件、答疑纪要等，如果有）；

(9) 经相关部门审核过的概算书及工程量清单、预算书；

(10) 本项目政府有关部门的批复意见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本目的招标工作，按照合同约定配合开展相关工作。

2.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排查、可研、勘察、设计、信息化服务、专题报告编制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3.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排查、可

研、勘察、设计、专题报告编制、信息化服务。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送达

发包人、承包人各方的指定联系人和联系地址、联系方式按本合同专用条款和通用条款执行。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佛山市顺德区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签字（章）并盖章且履约保函提交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 拾贰 份、副本一式 拾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正本 叁 份、副本 叁 份，承包人执正本 玖 份、副本 玖 份。

发包人：广东顺控水务投资建设有
限公司（盖章）

承包人：（牵头方）中国电建集团西北
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章））

组织机构代码：91440606MA51D98T07

组织机构代码：91610000623755629P

纳税人识别号： /

纳税人识别号： /

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
大良道德和社区新城区观绿路4号恒
实置业广场1号楼1409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丈八东路
18号

邮政编码： 528300

邮政编码： 710065

法定代表人： 何建东

法定代表人： 尉军耀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传真： 029-88290085

电子邮箱： _____

电子邮箱： xbydlvip@vip.163.com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
分行营业部

账号： _____

账号： 15091222266655

时间：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时间：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承包人：(成员方)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艾河清 (签字 (章))

组织机构代码 91530000431204849T

纳税人识别号：_____ / _____

地址：云南省昆明市人民东路 115 号办公楼

邮政编码：_____ 650051 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黄海涛 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0871-63225212 _____

传真：_____ 0871-63225086 _____

电子邮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时间：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承包人：(成员方) 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周峰 (签字 (章))

组织机构代码：91430000444885356Q

纳税人识别号：_____ / _____

地址：长沙市雨花区香樟东路 16 号

邮政编码：_____ 410007 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周峰 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0731-85072055 _____

传真：_____ 0731-85072130 _____

电子邮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时间：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联合体协议

三、联合投标协议书（如有）

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顺德区大良勒流水体综合整治工程（排查、可研、初步勘察、初步设计、信息化服务）（工程名称）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 1、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牵头人。
-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在投标期间，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在所有文件上签字（章）、加盖公章，上述行为及文件对联合体各成员均具有约束力，联合体各成员对外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各成员对本单位相关资料的真实性负责，联合体牵头人承担连带责任。
- 4、合同履行期间，联合体牵头人有权代表联合体各成员与发包人签署（章）与本项目相关的所有文件。上述文件对联合体各成员均具有约束力，联合体各成员对外承担连带责任，不因联合体成员未签署（章）前述文件免除连带责任。

5、联合体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单位名称	承担工作范围
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牵头人)	负责技术方面整体统筹协调，负责招标文件附件《大良勒流水体综合整治工程范围线》中所示大门污水厂片区范围内所有工程内容相关工程排查、可研、初步勘察、初步设计、专题报告编制和信息化服务的工作（含市政设计工作），委派项目总负责人，承担应由牵头人完成的其他工作。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成员)	负责招标文件附件《大良勒流水体综合整治工程范围线》中所示逢沙污水厂片区范围内所有工程内容相关工程排查、可研、初步勘察、初步设计、大良逢沙水质净化厂扩建工程详细勘察和施工图设计（含施工图预算编制，并出具招标控制价）、专题报告编制和信息化服务，承担应由联合体成员完成的其他工作。

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成员)	负责招标文件附件《大良勒流水体综合整治工程范围线》中所示勒流二污水厂片区范围内所有工程内容相关工程排查、可研、初步勘察、初步设计、勒流第二水质净化厂新建工程详细勘察和施工图设计(含施工图预算编制,并出具招标控制价)、专题报告编制和信息化服务。承担应由联合体成员完成的其他工作。
-----------------------------	--

6、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且不可撤销,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7、本协议书一式肆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壹份。

牵头人名称: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章)或盖章)

成员名称: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章)或盖章)

成员名称: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章)或盖章)

2023年02月25日

业绩 3、顺德区南顺第二联围水体综合整治工程(排查、可研、初步勘察、初步设计、信息化服务)

合同扫描件

合同编号：

建设工程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顺德区南顺第二联围水体综合整治工程（排查、可研、初步勘察、初步设计、信息化服务）

招标人（甲方 1）：广东顺控水务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发包人（甲方 2）：佛山市顺德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水利局

承包人（乙方）：

（联合体牵头单位）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单位）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单位）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2年12月1日

签订地点：佛山市顺德区

合同编号：

建设工程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顺德区南顺第二联围水体综合整治工程（排查、可研、
初步勘察、初步设计、信息化服务）

招标人（甲方1）：广东顺控水务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发包人（甲方2）：佛山市顺德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水利局

承包人（乙方）：

（联合体牵头单位）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单位）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单位）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2年12月5日

签订地点：佛山市顺德区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招标人（甲方1）：广东顺控水务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发包人（甲方2）：佛山市顺德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水利局

承包人（乙方）：

（联合体牵头单位）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单位）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单位）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三方就顺德区南顺第二联围水体综合整治工程（排查、可研、初步勘察、初步设计、信息化服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顺德区南顺第二联围水体综合整治工程（排查、可研、初步勘察、初步设计、信息化服务）。

2.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2205-440606-04-01-336988。

3.工程内容及规模：本项目顺德区南顺第二联围水体综合整治工程，建设内容包括包括水污染防治工程（含污水厂建设、完善污水管网、雨污分流、**管（涵）整治修复等**）、水环境治理工程（河涌内源治理、岸线打造、生态修复等）、水安全保障和水动力构建工程（闸站建设等）、水景观提升工程、水智慧管控工程等。排查总面积 125.58k m²。

4. 工程所在地详细地址：佛山市顺德区。

5. 工程投资估算：投资估算约 82.58 亿元。

6. 工程主要技术标准：按现行有效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工程所在地的地方标准及相应的规范、规程的要求执行。

7. 水质目标：暂定建设期内联围内市控考核断面水质稳定达标，建设期结束消除联围内黑臭水体，城乡黑臭全年均值达到《城市黑臭水体整治工作指南》的水质指标要求，农村黑臭全年均值达到《农村黑臭水体治理工作指南（试行）》的水质指标要求，建设期结束后两年内联围内河涌全年均值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V类水标准值；部分主干河涌全年均值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水标准值；城镇污水处理厂进水 BOD5 浓度达到 83mg/L 以上。本项目服务期内水质考核指标遇到国家、省、市或地区增加或调整的需按调整的执行，总体设计方案和投资规模也相应调整和论证。

鉴于现阶段摸排及设计成果尚未提供，上述水质目标以发包人根据全面排查成果及初设成果最终确定。

二、服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详见专用合同条款附件 1）

（一）本工程服务范围

（二）本工程工作阶段划分

（三）各阶段服务内容

1. 排查
2. 可研报告编制
3. 初步勘察

- 4、初步设计
- 5、信息化服务
- 6、专题报告编制
- 7、其他

(四) 服务要求

三、服务周期

服务期：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算。其中各阶段的服务周期计划如下：

(1) 排查

自合同签订且发出经甲方确认的排查任务书面通知之日起 180 个日历天内出具排查成果文件。

(2) 可研

自合同签订完成之日起 225 个日历天内完成报送稿。专家评审后 10 个日历天内完成可研报告修编并提交最终成果。

(3) 初步勘察

自合同签订且发出经甲方确认的勘察任务书面通知之日起 90 个日历天内完成初步勘察并提交成果。

(4) 初步设计

①提交可研报送稿之日起 75 个日历天内，完成初步设计文件送审稿并提交成果。

②初步设计成果评审后 15 个日历天内完成初步设计修编并提交最终成果。

(5) 专题报告编制

①自合同签订完成之日起 100 个日历天内，完成规划选址、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编制（若需）。

②可研报告批复（或审查）后且发出专题报告编制任务书之日起 30 个日历天内完成水土保持方案报告编制。

③自合同签订完成之日起 100 个日历天内，完成社会稳定风险分析报告编制、节能报告（若需）、一厂一策（若需）编制。

(6) 信息化服务

自合同签订且发出经甲方确认的信息化服务任务书面通知之日起，270 个日历天内基本完成信息化服务工作内容。

四、合同价格与支付方式

1. 合同价格形式：

(1) 排查费采用固定单价合同承包，按实际工作量结算；

(2) 可研报告编制费采用固定折率包干；

(3) 初步勘察费采用固定折率，按实际工作量结算；

(4) 初步设计费采用固定折率包干；

(5) 专题报告编制费采用固定折率包干，按实际工作结算；

(6) 信息化服务费采用固定折率包干；

(7) 暂列金按照实际发生的工程量，采用固定单价结算。工作内容需经发包人书面同意后据实结算，承包人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擅自实施的工作，发包人将不予支付相应款项。

2. 签约合同价为：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贰亿捌仟伍佰壹拾叁万柒仟柒佰叁拾捌元伍角伍分（¥285137738.55元）。其中：

（1）排查合同价：人民币（大写）壹亿陆仟柒佰壹拾柒万肆仟贰佰肆拾伍元叁角（¥167174245.3元），中标折率84.67%；

（2）可研报告编制合同价：人民币（大写）壹佰叁拾万零叁佰伍拾元整（¥1300350.00元），中标折率86.69%；

（3）初步勘察合同价：人民币（大写）贰仟玖佰肆拾贰万壹仟贰佰伍拾壹元贰角（¥29421251.20元），中标折率84.67%；

（4）初步设计合同价：人民币（大写）陆仟零贰拾肆万陆仟叁佰贰拾柒元叁角（¥60246327.30元），中标折率86.69%；

（5）专题报告编制合同价：人民币（大写）贰佰肆拾肆万肆仟柒佰叁拾元捌角贰分（¥2444730.82元），中标折率86.69%；

①一厂一策合同价：人民币（大写）贰拾肆万贰仟柒佰叁拾贰元整（¥242732.00元），中标折率86.69%；

②社会稳定性评估报告编制合同价：人民币（大写）贰拾陆万零柒拾元整（¥260070.00元），中标折率86.69%；

③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编制合同价：人民币（大写）伍拾肆万贰仟陆佰陆拾伍元伍角叁分（¥542665.53元），中标折率86.69%；

④水土保持服务合同价：人民币（大写）壹佰万零玖仟壹佰伍拾捌元贰角玖分（¥1009158.29元），中标折率86.69%；

⑤规划选址报告编制费合同价：人民币（大写）壹拾柒万叁仟叁佰捌拾元整（¥173380.00元），中标折率86.69%；

⑥节能评估合同价：人民币（大写）贰拾壹万陆仟柒佰贰拾伍元整（¥216725.00元），中标折率86.69%；

（6）信息化服务合同价：人民币（大写）捌佰柒拾肆万贰仟玖佰壹拾柒元肆角肆分（¥8742917.44元），中标折率86.69%；

（7）合同暂列金额：人民币（大写）壹仟伍佰捌拾万零柒仟玖佰壹拾陆元肆角玖分（¥15807916.49元），中标折率___/___。

3. 合同结算方式

项目服务合同结算价=排查费+可研报告编制费+初步勘察费+初步设计费+信息化服务费+专题报告编制费。

（1）排查费结算方式

排查费采用固定单价包干的方式，按实际工程量结算。排查费结算价= Σ 各单项排查实际工作量 \times 各单项单价中标价。结算遇到工程量清单没有相同或类似的工程量单价时，根据招标控制价的编制依据和有关规则重新组价，再乘以中标折率作为工程量单价。最终结算单价以经监理单位和造价咨询单位审核且发包人确认并报相关部门的审批（核）结果为准。

排查费结算价不得超过（概算批复的排查费与本项招标控制价暂列金之和）与（本分项签约合同价与暂列金之和）两者的最小值。

本项目包含招标人通过公开招标已另行委托其他单位（简称“原单位”）实施的管道 CCTV、QV 检测成果，该部分成果应由承包人进行复核、评估。承包人采用经其复核、评估后的 CCTV、QV 检测成果的，应就使用该成果所引发的法律后果及损失承担连带责任。原单位已完成排查工作的范围涉及的费用不予计取支付给承包人，原单位未完成需承包人完成的工作内容的

服务费用按实结算支付给承包人，相应费用计取原则与本项目合同约定的结算原则一致。复核不符合率在 10% 以内的，由承包人进行修正并承担相关费用。复核不符合率达到 10% 以上时，超出 10% 以上部分由招标人督促原单位在 14 个日历天内负责整改完毕，逾期未整改的或整改未达到要求的由承包人进行处理并由发包人按实支付费用，相应费用计取原则与本项目合同约定的结算原则一致。

承包人需将管道淤泥运输至发包人指定地点或其他符合条件的底泥处置场地进行处理，该费用由承包人承担，承包人在投标报价时已综合考虑。

(2) 可研编制费结算方式

可研编制费采用固定折率包干的方式，可研报告编制费结算价=项目可研批复（或审查）的可研编制费×可研报告编制费中标折率。

可研编制费结算价不得超过本分项签约合同价与概算批复（或审核）的本分项费用两者的最小值。

(3) 初步勘察费结算方式

依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收费标准乘以中标折率计算，按照实际工作量进行结算。初步勘察费结算价=项目概算批复（或审核）的勘察费×50%×初步勘察费中标折率。

初步勘察费结算价不得超过本分项签约合同价与概算批复（或审核）的本分项费用两者的最小值。

本项目包含招标人通过公开招标已另行委托实施的污水管网工程和水环境整治工程初步勘察成果，该部分成果由承包人复核、评估。承包人采用经其复核、评估后的污水管网工程和水环境整治工程初步勘察成果的，

应就使用该成果所引发的法律后果及损失承担连带责任。管网路由走向相同或大致相同的情况下相应的初步勘察成果费用以及复核费用不予计取给承包人。承包人可根据实际增加复核勘测点但不得超过已有的初步勘察成果的10%，且增加的勘测点复核方案须经设计咨询单位审核并经发包人审批同意后方可实施，相应费用计取原则与本项目合同约定的结算原则一致。

注：管网路由走向相同或大致相同的认定以招标人、发包人认定为准，下同。

（4）初步设计费结算方式

依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收费标准，初步设计费结算价=项目概算批复（或审核）的工程设计费×50%×初步设计费中标折率—管网路由走向相同或大致相同的设计成果对应原服务合同的初步设计费用。

初步设计费结算价不得超过本分项签约合同价与概算批复（或审核）的本分项费用两者的最小值—管网路由走向相同或大致相同的设计成果对应原服务合同的初步设计费用。

本项目包含招标人通过公开招标已另行委托实施的污水管网工程和水环境整治工程设计成果（下称“已有设计成果”，已有设计成果平面图详见附件5），须由承包人对已有设计成果进行复核、技术统筹和使用。承包人采用经其复核、评估后的污水管网工程和水环境整治工程初步设计成果的，应就使用该成果所引发的法律后果及损失承担连带责任。对于管网路由走向相同或大致相同的设计成果，无论承包人全部或部分或不采用已有的设计成果，应扣除相应的初步设计费用，扣除总金额为该部分设计成果对应

原服务合同的初步设计费（相关费用构成详见附件6），并在本项目和顺德区容桂水系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两个项目中按比例进行分摊，其中：本项目初步设计费扣除金额=扣除总金额×60%。最终扣除总金额由招标人、发包人与承包人三方协商确认，三方未达成共识的以招标人（或发包人）委托的第三方单位出具的审核结果为准。

（5）信息化服务费结算方式

信息化服务费采用固定折率包干，信息化服务费结算价=项目概算批复（或审核）的信息化服务费×信息化服务中标折率。

信息化服务费结算价不得超过本分项签约合同价与概算批复（或审核）的本分项费用两者的最小值。

（6）专题报告编制费结算方式

专题报告编制费采用固定折率包干的方式，专题报告编制费结算价=本合同签约价。如某项专题报告编制工作未发生的，则该费用不予计取。

（7）暂列金结算方式

与排查费结算原则一致，按照实际发生的工程量，采用固定单价结算。结算遇到工程量清单没有相同或类似的工程量单价时，根据招标控制价的编制依据和有关规则重新组价，再乘以中标折率作为工程量单价。最终结算单价以经监理单位和造价咨询单位审核且发包人确认并报相关部门的审批（核）结果为准。

备注：

（1）为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义务和责任所需其它费用以及应由承包人支付的所有税费等，均应包含在上述签约合同价中，发包人不另行支付费用。

（2）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因发包人或政府相关部门计划调整或政策变化或不可

抗力等原因导致本项目（包括全部或部分）取消或不再实施的，不应视为发包人违约，发包人将按承包人实际完成的工作量结算相关费用，除此之外，不另行补偿费用。

（3）在合同实施期间，本合同中标折率不随国家政策调整或法规、标准及市场因素的变化而进行调整。

4. 合同价款支付方式

4.1 排查费支付

4.1.1 预付款：签订本合同后 30 日内，发包人支付排查费合同价的 30%，预付款在本项合同款下一次付款时一次性扣回，如该期不足以扣回时则不予支付进度款，以此类推，直到满足扣回预付款再支付进度款；

4.1.2 承包人应在每月 25 日按照发包人指定格式和资料向监理工程师及发包人提交支付申请表和工程款支付证书及经监理单位和发包人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咨询单位审核合格的本次计量相关资料一式四份，经发包人审核后 30 日内，按照审核价的 80% 支付进度款，待累计支付至排查费合同价 85% 时，停止支付，剩余款项待结算审定后进行支付。

4.1.3 承包人有义务提供相关付款申请的凭证，因承包人提供的资料不齐或不及时导致付款延迟的，概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4.2 初步勘察费支付：

4.2.1 预付款：签订合同后 30 日内，发包人支付初步勘察费暂定合同价的 15%；

4.2.2 可研报告批复（或审查）后 30 日内，发包人支付至初步勘察费暂定合同价的 50%；

4.2.3 初步设计概算批复（或审核）后 30 日内，发包人支付至初步勘察费暂定合同价的 95%；

4.2.4 全部工程完工验收后，发包人支付至初步勘察费合同结算价的100%。

4.3 可行性研究费支付：

4.3.1 预付款：签订合同后30日内，发包人支付可行性研究报告费暂定合同价的15%；

4.3.2 初步设计概算批复（或审核）后30日内，发包人支付至可行性研究报告费合同结算价的100%。

4.4 初步设计费支付：

4.4.1 预付款：签订合同后30日内，发包人支付初步设计费暂定合同价的15%；

4.4.2 初步设计概算批复（或审核）后30日内，发包人支付至初步设计费结算价的95%；

4.4.3 工程整体完工验收进入运营期的3个月末，污水厂BOD₅的3个月均值达到83mg/L，联围内消除黑臭水体，城乡黑臭3个月均值达到《城市黑臭水体整治工作指南》的水质指标要求，农村黑臭3个月均值达到《农村黑臭水体治理工作指南（试行）》的水质指标要求，发包人支付至初步设计费结算价的100%。

4.5 信息化服务费支付：

4.5.1 预付款：签订合同后30日内，发包人支付信息化服务费暂定合同价的15%；

4.5.2 成果通过专家专题评审且概算批复（或审核）后30日内，发包人支付至信息化服务费结算价的100%。

4.6 专题报告编制费支付:

4.6.1 预付款: 任务书下达后 30 日内, 发包人支付相应专题报告编制费暂定合同价的 15%;

4.6.2 专题报告【环评(若需)、稳评、节能(若需)、规划选址评估】及可研批复(或审查)后 30 日内, 发包人支付至相应专题报告编制费结算价的 100%。

4.6.3 专题报告【水土保持、一厂一策(若需)】在概算批复(或审核)后 30 日内, 发包人支付至相应专题报告编制费结算价的 100%。

5. 联合体支付相关规定

如承包人为联合体, 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办理合同价款支付申请手续, 发包人在核实确认后, 可根据申请人的请求, 直接将相应的排查费、勘察费、设计费、信息化服务费、专题报告编制费等合同价款支付至联合体各成员指定账户。

6. 其他:

6.1 为完成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义务和责任所需费用和本项目实施所需的可研、初步设计、其他发包人要求需组织专家或专项评审、论证、审查的费用以及应由投标人支付的所有税费等, 均应包含在上述相应合同价中, 招标人(或发包人)不另行支付费用。

6.2 在合同执行过程中, 如因发包人或政府相关部门计划调整或政策发生变化或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本项目(包括全部或者部分)取消或不再实施的, 发包人将按承包人实际完成的工作量结算相关费用, 除此之外, 不另行补偿费用, 承包人已考虑这一风险。如因非承包人原因导致本项目终

止，合同费用计取方式如下：

①如本项目合同签订但未开展工作的，不予以计取任何费用；

②如本合同已签订且已完成可研报送稿但尚未通过专家评审的，除计取实际完成的排查和可研阶段的勘察外，可研按可研费用送审价的 50% 计付，相应费用计取原则与合同约定的结算原则一致；如本合同已签订且已完成可研报送稿且通过专家评审但可研未批复（或未出具审查意见的），除计取实际完成的排查和可研阶段的勘察外，可研按可研费用送审价的 70% 计付，相应费用计取原则与合同约定的结算原则一致；相关专题已完成报审稿但未经评审的，专题费用按送审价的 50% 计付，相关专题已经评审的，专题费用按送审价的 100% 计付。

③如合同可研已批复（或已出具审查意见的）且初步设计报送稿完成但初步设计未批复（或未出具审查意见）的，排查、勘察、信息化按实计取，可研费用计付至经批复（或审核）费用的 100%，专题费用按②方式计取，初步设计按设计费送审价的 50% 计付，相应费用计取原则与合同约定的结算原则一致。如合同可研已批复（或已出具审查意见的）且初步设计报送稿并完成专家评审但初步设计未批复（或未出具审查意见），排查、勘察、信息化按实计取，可研费用计付至经批复费用的 100%，专题费用按②方式计取，初步设计按设计费送审价的 70% 计付，相应费用计取原则与合同约定的结算原则一致。

6.3 在合同实施期间，本合同中标折率不随国家政策调整或法规、标准及市场因素的变化而进行调整，承包人的报价已充分考虑这一风险。

6.4 承包人申请付款时应当提供相应金额的合法发票，否则发包人有权

顺延支付。

6.5 承包人应理解政府部门付款的相关程序，因发包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发包人在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财政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因政府财政支付审批流程及办理手续而造成项目支付进度有所推延，而导致发包人逾期付款的，发包人不承担逾期付款违约责任。

五、发包人代表与承包人项目总负责人

- 1、发包人代表：罗世仕。
- 2、承包人项目总负责人：楼少华。
- 3、承包人排查负责人：孙红亮。
- 4、承包人勘察负责人：刘东勇。
- 5、承包人设计负责人：魏俊。
- 6、承包人信息化服务负责人：来庆涛。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2) 通用合同条款；
- (3)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4)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5) 发包人要求：
 - ① 发包人要求的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②本项目政府有关部门的批复意见；

③其他专项技术文件；

④发包人针对本工程制定的各项制度、规定。

(6) 技术标准；

(7) 招标人（或发包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或技术文件（如果有）；

(8)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含补充、修正、澄清文件、答疑纪要等，如果有）；

(9) 经相关部门审核过的概算书及工程量清单、预算书；

(10) 本项目政府有关部门的批复意见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 招标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本目的招标工作，按照合同约定配合开展相关工作。

2.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排查、可研、勘察、设计、信息化服务、专题报告编制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3.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排查、可研、勘察、设计、专题报告编制、信息化服务。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送达

招标人、发包人、承包人各方的指定联系人和联系地址、联系方式按本合同专用条款和通用条款执行。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佛山市顺德区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签字（章）并盖章且履约保函提交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壹式叁拾伍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拾份，招标人执拾份，承包人执壹拾伍份。

招标人：广东顺控水务投资建设有限公司（盖章）



发包人：佛山市顺德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章))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606MA51D98T07

纳税人识别号: _____

地 址: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道德和社区新城区观绿路4号恒实置业广场1号楼1409

邮政编码: 528300

法定代表人: 何建东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时 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字(章))

组织机构代码:

11440606MB2D25713M

纳税人识别号: _____

地 址: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德民路行政服务中心西座

邮政编码: 5283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0757-22832675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时 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承包人：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
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章））
组织机构代码：

91330000142920718C

纳税人识别号：_____ 纳税人识别号：_____

地 址：浙江省杭州市潮王路 地 址：云南省昆明市人民东路
22号 115号办公楼

邮政编码：310000 邮政编码：650051

法定代表人：张春生 法定代表人：冯峻林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0571-56625606 电 话：0871-63225212

传 真：0571-56625667 传 真：0871-63225086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时 间：_____年___月___日 时 间：_____年___月___日

承包人：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
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章))

组织机构代码: 91430000444885356Q

纳税人识别号: _____

地 址: 长沙市雨花区香樟东路 16 号

邮政编码: 410007

法定代表人: 冯树荣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0731-85072055

传 真: 0731-85072130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时 间: _____年__月__日

联合体协议

三、联合投标协议书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与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顺德区南顺第二联围水体综合整治工程和顺德区容桂水系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排查、可研、初步勘察、初步设计、信息化服务）（工程名称）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 1、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牵头人。
-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在投标期间，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在所有文件上签字（章）、加盖公章，上述行为及文件对联合体各成员均具有约束力，联合体各成员对外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各成员对本单位相关资料的真实性负责，联合体牵头人承担连带责任。
- 4、合同履行期间，联合体牵头人有权代表联合体各成员与发包人签署（章）与本项目相关的所有文件。上述文件对联合体各成员均具有约束力，联合体各成员对外承担连带责任，不因联合体成员未签署（章）前述文件免除连带责任。
- 5、联合体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单位名称	承担工作范围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牵头人）	负责项目技术方面整体统筹协调，负责顺德区南顺第二联围水体综合整治工程项目范围内的所有工程内容相关工程排查、可研、初步勘察、初步设计、专题报告编制和信息化服务的部分工作（含市政设计工作），委派项目总负责人，承担应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的其他工作。
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成员）	负责顺德区容桂水系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项目范围内的所有工程内容相关工程排查、可研、初步勘察、初步设计、容桂第一污水厂及容桂第二污水厂详细勘察和施工图设计（含施工图预算编制）、专题报告编制和信息化服务的全部工作，承担应由联合体成员完成的其他工作。

单位名称	承担工作范围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成员）	负责顺德区南顺第二联围水体综合整治工程项目范围内的所有工程内容相关工程排查、可研、初步勘察、初步设计、专题报告编制和信息化服务的部分工作，承担应由联合体成员完成的其他工作。

6、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且不可撤销，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7、本协议书一式肆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壹份。

牵头人名称：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张春生（签字（章）或盖章）

张春生印



成员名称：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蔡树印（签字（章）或盖章）

蔡树印



成员名称：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林冯峻（签字（章）或盖章）

林冯峻印



日期：2022年10月8日

业绩 4、萍乡市主城区排水系统提质增效系统化治理工程（一期）项目勘察、设计建设工程

合同扫描件

合同编号：PXHMTG-JG-2022-001

建设工程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萍乡市主城区排水系统提质增效系统化治理工程（一期）项目勘察、设计

发包人（甲方）：萍乡海绵铁江环境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铁水利水电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

签订时间：2022年10月20日

签订地点：江西省萍乡市

目 录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1
一、工程概况	1
二、服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4
三、服务周期	4
四、合同价格与支付方式	7
五、发包人代表与承包人项目负责人	13
六、合同文件构成	14
七、承诺	15
八、词语含义	15
九、送达	15
十、签订地点	16
十一、补充协议	16
十二、合同生效	16
十三、合同份数	16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18
1. 一般约定	18
1.1 词语定义与解释	18
1.2 语言文字	22
1.3 法律	22
1.4 技术标准	23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23
1.6 联络	24
1.7 严禁贿赂	24
1.8 保密	25

2. 发包人.....	25
2.1 发包人一般义务	25
2.2 发包人代表	26
2.3 发包人决定	26
2.4 支付合同价款	27
2.5 设计文件接收	27
3. 承包人.....	27
3.1 承包人一般义务	27
3.2 项目（总）负责人	27
3.3 承包人人员	28
3.4 设计分包	29
3.5 联合体	30
4. 工程设计资料	31
4.1 提供工程设计资料	31
4.2 逾期提供的责任	31
5. 工程设计要求	31
5.1 工程设计一般要求	31
5.2 工程设计保证措施	32
5.3 工程设计文件的要求	33
5.4 不合格工程设计文件的处理	34
6. 工程设计进度与周期	34
6.1 工程设计进度计划	34
6.2 工程设计开始	35
6.3 工程设计进度延误	35
6.4 暂停设计	37
6.5 提前交付工程设计文件	38

7. 工程设计文件交付	38
7.1 工程设计文件交付的内容	38
7.2 工程设计文件的交付方式	39
7.3 工程设计文件交付的时间和份数	39
8. 工程设计文件审查	39
9. 施工现场配合服务	41
10. 合同价款与支付	42
10.1 合同价款组成	42
10.2 合同价格形式	42
10.3 定金或预付款	43
10.4 进度款支付	44
10.5 合同价款的结算与支付	44
10.6 支付账户	44
11. 工程设计变更与索赔	44
12. 专业责任与保险	46
13. 知识产权	46
14. 违约责任	47
14.1 发包人违约责任	47
14.2 承包人违约责任	48
15. 不可抗力	49
15.1 不可抗力的确认	49
15.2 不可抗力的通知	50
15.3 不可抗力后果的承担	50
16. 合同解除	50
17. 争议解决	51
17.1 和解	51

17.2 调解	52
17.3 争议评审	52
17.4 仲裁或诉讼	53
17.5 争议解决条款效力	53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54
1. 一般约定	54
1.1 词语定义与解释	54
1.3 法律	54
1.4 技术标准	54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55
1.6 联络	56
1.8 保密	57
2. 发包人.....	57
2.1 发包人一般义务	57
2.3 发包人决定	57
3. 承包人.....	57
3.1 承包人一般义务	57
3.2 项目（总）负责人	62
3.3 承包人人员	63
3.4 项目分包	67
3.5 联合体	67
5. 工程勘察设计要求	68
5.1 工程勘察设计一般要求	68
5.3 工程勘察设计文件的要求	68
6. 工程设计进度与周期	68
6.1 工程设计进度计划	68

6.3 工程设计进度延误	69
6.5 提前交付工程设计文件	69
7. 工程设计文件交付	69
7.1 工程设计文件交付的内容	69
8. 工程设计文件审查	70
9. 施工现场配合服务	70
10. 合同价款与支付	70
10.2 合同价格形式	70
10.3 定金或预付款	71
11. 工程设计变更与索赔	71
12. 专业责任与保险	71
13. 知识产权	72
14. 违约责任	73
14.1 发包人违约责任	73
14.2 承包人违约责任	73
15. 不可抗力	76
15.1 不可抗力的确认	76
16. 合同解除	76
17. 争议解决	77
17.4 仲裁或诉讼	77
18. 其他	77
18.1 情势变更	77
附件 1 工程服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79
附件 2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一览表	81
附件 3 承包人向发包人交付的成果文件目录	83
附件 4 承包人拟派项目管理团队人员表	84

附件 5 承包人违约情形一览表	85
附件 6: 承包人联合体协议	87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萍乡海绵铁工环境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铁水利水电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萍乡市主城区排水系统提质增效系统化治理工程（一期）项目勘察、设计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萍乡市主城区排水系统提质增效系统化治理工程（一期）项目勘察、设计。

2.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萍发改审字【2022】162号。

3. 工程内容及规模：

3.1 工程内容：（1）勘察内容

本项目范围内的勘察工作主要包括：1）地形图测量；2）市政排水管线普查；3）单元排水管线普查；4）综合管线探测；5）管道缺陷检测；6）暗渠排查；7）排水口调查及溯源；8）水质、水量检测；9）岩土工程初勘、详勘及补测、补探、补勘。

（2）设计内容

1) 初步设计

完成初步设计成果文件，包括初步设计报告（包括但不限于

水厂进场浓度目标相关的内容论述，如管材比选、水质水量分析等）、初步设计图纸、概算，并协助通过初设成果的评审和批复工作以及其他必要的配合工作。具体设计内容包括：截污干管提升改造工程、市政管网雨污分流改造工程、排水单元雨污分流改造工程、主城区分区域治理污水工程、智慧水务工程等工程内容。

2) 施工图设计

完成施工图图纸设计，并协助通过施工图图纸审查，取得图审合格证书。具体设计内容包括：截污干管提升改造工程、市政管网雨污分流改造工程、排水单元雨污分流改造工程、主城区分区域治理污水工程、智慧水务工程等工程内容。

3) 施工图预算编制

编制项目施工图预算，并协助通过施工图预算编制、上报、跟踪财审、及审计工作。

4) 提供建设各阶段现场设计配合服务。

承包人须完成勘察、设计范围内的全部工作以及协助发包人完成各项审批手续办理、报批（现场施工配合、设计答疑）等工作，所涉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金额中。

3.2 建设规模

本项目工程内容包括截污干管提升改造工程、市政管网雨污分流改造工程、排水单元雨污分流改造工程、主城区污水分区治理工程及智慧水务。其中：

(1) 截污干管提升改造工程内容主要包括建设

DN600~DN1600 截污主干管约 16348m、DN400~DN500 配套接驳管约 2836m、污水提升泵站 3 座、以及配套压力管、顶管工作井、骑马井，并对继续沿用的白源河原截污干管段进行缺陷修复及管道清淤等。

(2) 市政管网雨污分流改造内容主要包括建设 DN300~DN800 雨污分流管网约 181145.4m, 以及错混接点改造(含清基剥离)、检查井提升、截流点改造、存量管渠清淤、淤泥处置和缺陷修复等。

(3) 排水单元雨污分流改造内容主要包括七大重点问题片区内合流制单元的雨污分流管网改造建设，改造面积为约 1106.67 公顷。

(4) 主城区分区域治理污水工程内容主要包括建设 1 座东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规模为 3 万 m³/d)、3 座污水提升泵站、DN600~DN1200 污水厂收集主干管约 8015 米、DN400~DN500 配套接驳管约 1156 米、DN300~DN1000 压力管约 5236 米以及配套顶管工作井、骑马井等。

(5) “智慧水务”工程包括多源监测体系、智慧排水管理平台、数据资源体系建设及基础设施体系建设。

4. 工程所在地详细地址：萍乡市主城区。

5. 工程投资估算：约 304585.06 万元，本项目建安工程费约 229983.15 万元。

6. 工程主要技术标准：按现行有效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

工程所在地的地方标准及相应的规范、规程的要求执行。

7. 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进一步完善萍乡市主城区排水系统,实现主城区生活污水收集率显著提高、污水处理厂进水浓度明显提升,厂网格局更加优化,提升污水系统韧性,促进主城区河道水质逐步改善,实现厂网河一体化智慧监管。

8. 工程目标: (1) 至 2023 年 6 月底,实现汪公潭泵站溢流口非雨天无污水溢流;

(2) 至 2023 年 12 月底,实现污水处理厂(萍乡市谢家滩污水处理厂、萍乡市谢家滩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项目、萍乡市污水处理厂溢流口溢流污水临时应急处理项目及萍乡市东区污水处理厂)平均进水 COD 浓度达到 123mg/L。

二、服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详见专用合同条款附件 1。

三、服务周期

服务期: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算。其中各阶段的服务周期计划如下:

1. 勘察工期:

1.1 工程测量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内提交测量成果文件。

1.2 工程物探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45 个日历日内提交物探成果文件。

1.3 岩土工程勘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40 个日历日内提交初步勘察成果文件；

(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50 个日历日提交截污干管提升改造工程、提交主城区污水分区治理工程详细勘察成果；(2)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个日历日提交市政管网雨污分流改造工程详细勘察成果；(3)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5 个日历日提交排水单元雨污分流改造工程详细勘察成果。

2. 设计工期：

2.1 初步设计报告、图纸及概算

合同签订后 40 个日历日提交初步设计报告、图纸及概算。
协助取得批复。

2.2 施工图

(1) 截污干管提升改造工程，应根据甲方要求，提供满足甲方建设需求且合格的施工图纸，且最晚不得晚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提供该子项工程全部图纸。

(2) 主城区污水分区治理工程，应根据甲方要求，提供满足甲方建设需求且合格的施工图纸，且最晚不得晚于 2022 年 12 月 20 日提供该子项工程全部图纸。

(3) 市政雨污分流改造工程，应根据甲方要求，提供满足甲方建设需求且合格的施工图纸，且最晚不得晚于 2022 年 12 月 10 日提供该子项工程全部图纸。

(4) 排水单元雨污分流改造工程，应根据甲方要求，提供满足甲方建设需求且合格的施工图纸，且最晚不得晚于 2023 年 01 月 20 日提供该子项工程全部图纸。

(5) 智慧水务，应根据甲方要求，提供满足甲方建设需求且合格的施工图纸，且最晚不得晚于 2023 年 02 月 28 日提供该子项工程全部图纸。

2.3 初步设计批复后：

(1) 截污干管提升改造工程 10 个日历日取得图审合格证书；

(2) 主城区污水分区治理工程 20 个日历日取得图审合格证书；

(3) 市政管网雨污分流改造工程 30 个日历日取得图审合格证书；

(4) 排水单元雨污分流改造工程 40 个日历日取得图审合格证书；

(5) 智慧水务工程 60 个日历日取得图审合格证书。

3、施工图预算

各子项施工图审查合格后 20 个工作日提交，具体以满足甲方要求为准。

注：本项目分段实施的，每个阶段按上述要求执行。另在运营期如因设计单位设计导致的各项问题，设计单位应无条件配合处理。

四、合同价格与支付方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暂定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壹亿壹仟肆佰柒拾贰万玖仟肆佰元整（¥ 114729400 元）。其中：

（1）本工程勘察费（含岩土工程勘察费、工程测量费、工程物探费）暂定为 5752.70 万元（大写：伍仟柒佰伍拾贰万柒仟元整），其中岩土工程勘察费暂定为 1324.70 万元（大写：壹仟叁佰贰拾肆万柒仟元整）、工程测量费暂定为 408.69 万元（大写：肆佰零捌万陆仟玖佰元整）、工程物探费暂定为 4019.31 万元（大写：肆仟零壹拾玖万叁仟壹佰元整）。总价中不含税价款为 5427.08 万元（大写：伍仟肆佰贰拾柒万零捌佰元整），增值税税率为 6%，增值税 325.62 万元（大写：叁佰贰拾陆万陆仟贰佰元整）。

（2）本项目设计费（含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图预算）暂定为 5720.24 万元（大写：伍仟柒佰贰拾万零贰仟肆佰元整），其中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费暂定为 5200.22 万元（大写：伍仟贰佰万贰仟贰佰元整）、施工图预算编制 520.02 万元（大写：伍佰贰拾万零贰佰元整）。总价中不含税价款为 5396.45 万元（大写：伍仟叁佰玖拾陆万肆仟伍佰元整），增值税税率为 6%，增值税 323.79 万元（大写：叁佰贰拾叁万柒仟玖佰元整）。

2. 合同结算方式：

2.1 勘察费含岩土工程勘察费、工程测量费、工程物探费等。

(1) 岩土工程勘察费以勘察成果报告完成并经双方确认的实际工作量为结算依据，结算以政府相关部门经批复的《初步设计概算》对应费用的基础上，下浮率按照 20%执行。

(2) 工程测量费以测量成果报告完成并经双方确认的实际工作量为结算依据，结算以政府相关部门经批复的《初步设计概算》对应费用的基础上，下浮率按照 20%执行。

(3) 工程物探费以双方共同认定的实际工作量为结算依据：结算以政府相关部门经批复的《初步设计概算》对应费用的基础上，下浮率按照 20%执行；

2.2 设计费结算以政府相关部门经批复的《初步设计概算》对应费用的基础上，下浮率按照 20%执行。

2.3 勘察设计费最终结算总额不超过政府相关部门竣工决算审计审定金额。

备注：

(1) 为完成本合同规定的义务和责任所需其它费用以及应由承包人支付的所有税费等，均应包含在上述相应报价中，发包人不另行支付费用。

(2) 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因发包人或政府相关部门计划调整或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本项目（包括全部或部分）取消或不再实施的，不应视为发包人违约，发包人将按承包人实际完成的工作量结算相关费用，除此之外，不另行补偿费用，承包人应考虑这一风险。

(3) 在合同实施期间，本合同打折率不随国家政策调整或法规、标准及市场因素的变化而进行调整，承包人的报价应充分考虑这一风险。因国家政策调整或法规、标准的变化符合规定情形的且应予以调整的，按相关规定执行，具体以审计认定结果为准。

(4) 承包人保证已取得所属行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并在发包人支付设计费之前向发包人提供与合同内容一致的合规的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发包人可不予支付该款项，且不承担任何责任

(5) 在建设期内，如国家或江西省、萍乡市税务部门、本项目实施机构认定增值税销项税按其他税率（即非 6%）征收的，如果认定的税率高于 6%，则由承包人承担由此增加的税费差额。

3. 合同价款支付方式

3.1 勘察费的支付:

(1) 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发包人向勘察人支付本合同勘察费暂定价的 20% 作为预付款。

(2) 岩土勘察工作完成初步勘察报告且通过初步设计评审及初步设计取得批复后 30 天内，发包人支付岩土工程勘察费累计至经批复的初步设计概算的岩土勘察费 * (1-下浮率 20%) 的 40%；岩土勘察工作完成各子项详细勘察报告且通过各子项施工图审查合格，并取得图审合格证书后 30 天内，发包人支付岩土工程勘察费累计至经批复的初步设计概算的岩土勘察费 * (1-下

浮率 20%) 的 80%; 剩余岩土工程勘察费待工程竣工决算后 30 天内无息支付(剩余岩土工程勘察费为经竣工决算审计审定金额扣除已支付岩土工程勘察费)。

(3) 工程测量工作完成提交测量成果且通过发包人组织的评审及初步设计取得批复后 30 天内, 发包人支付工程测量费累计至经批复的初步设计概算的工程测量费 \times (1-下浮率 20%) 的 50%; 通过发包人对测量成果认定后 30 天内, 发包人支付至经批复的初步设计概算的工程测量费 \times (1-下浮率 20%) 的 85%; 剩余工程测量费待工程竣工决算后 30 天内无息支付(剩余工程测量费为经竣工决算审计审定金额扣除已支付工程测量费)。

(4) 物探对应子项通过专家组评审合格及初步设计取得批复后 30 天内, 发包人支付工程物探费累计至经批复的初步设计概算的物探费 \times (1-下浮率 20%) 的 35%; 通过各子项施工图审查合格, 并取得图审合格证书后 30 天内, 发包人支付工程物探费累计至经批复的初步设计概算的工程物探费 \times (1-下浮率 20%) 的 70%; 2023 年 12 月前, 实现污水处理厂(萍乡市谢家滩污水处理厂、萍乡市谢家滩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项目、萍乡市污水处理厂溢流口溢流污水临时应急处理项目及萍乡市东区污水处理厂) 平均进水 COD 浓度达到 123mg/L 并稳定运行 30 天后, 60 天内发包人支付工程物探费累计至实际完成工作量对应子项工程经批复的初步设计概算的工程物探费 \times (1-下浮率 20%) 的 90%; 剩余工程物探费待工程竣工决算后 30 天内无息支付(剩余工程物探

费为经竣工决算审计审定金额扣除已支付工程物探费)。

3.2 设计费的支付:

3.2.1 本合同签订 30 天内,发包人支付设计费暂定价的 20% 作为预付款。

3.2.2 承包人交付本项目的初步设计成果文件并取得初步设计批复后 30 天内,发包人支付设计费累计至经批复的初步设计概算的设计费*(1-下浮率 20%)的 40%。

3.2.3 承包人交付各子项施工图设计成果文件并通过审查后 30 天内,发包人支付设计费累计至各子项经批复的初步设计概算的设计费*(1-下浮率 20%)的 90%。

3.2.4 工程竣工决算后支付至经竣工决算审计审定金额的设计费的 97%。

3.2.5 剩余设计费待工程缺陷责任期满后无息支付(剩余设计费为经竣工决算审计审定金额扣除已支付工程设计费)。

4. 联合体支付相关规定

如承包人为联合体,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办理合同价款支付申请手续,发包人在核实确认后,直接将相应的勘察费、设计费等合同价款支付至联合体牵头人指定账户。联合体成员方不得以发包人或联合体牵头人未支付勘察费、设计费为由,向发包人主张支付。

5. 其他:

5.1 为完成本合同规定的义务和责任所需其它费用以及应由

承包人支付的所有税费等，均应包含在上述相应合同价中，发包人不另行支付费用。

5.2 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因发包人或政府相关部门计划调整或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本项目（包括全部或部分）取消或不再实施的，不应视为发包人违约，发包人将按承包人实际完成的工作量结算相关费用，除此之外，不另行补偿费用，承包人应考虑这一风险。

5.3 在合同实施期间，本合同打折率不随国家政策调整或法规、标准及市场因素的变化而进行调整，承包人的报价应充分考虑这一风险。

5.4 承包人申请付款时应当提供相应金额的合法发票，否则发包人有权顺延支付。

5.5 承包人应理解付款的相关程序，发包人在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相关部门提出办理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相关部门审核的时间。因相关部门支付审批流程及办理手续而造成项目支付进度有所推延的，则不适用第 14 条款〔违约责任〕所述时限规定，由此而导致发包人逾期付款的，发包人不承担逾期付款违约责任。款项的支付时限须按照：于付款审批流程完成后，7 个工作日内完成支付。

5.6 乙方承担本项目勘察设计工作，且对本项目勘察设计中出现的任何缺陷承担全部责任（国家相关规范和标准允许的除外）。乙方应对项目设计中各部分的技术可行性、运行能力、安

全性以及工艺技术可靠性等承担全部责任,甲方以及政府相关部门对乙方勘察设计成果完成审核、审批的,不应被视为解除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义务。

5.7 甲方以及政府部门未对乙方承担的勘察设计成果以及成果的任何改动提出异议,不应视为甲方放弃其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且甲方不因对乙方的勘察设计成果进行审查而承担任何责任。

5.8 乙方的勘察设计文件应足够详细,满足所有适用法律法规和行业规范的要求以及项目建设生产需要。如果勘察设计文件存在任何错误、遗漏、模糊、矛盾、欠缺及其他缺陷,乙方应自费进行修正,由此导致本项目进度迟延及其他成本支出,由乙方承担。

五、发包人代表与承包人项目负责人

发包人代表: 李竞晖。

承包人项目(总)负责人: 高升, 身份证号码: 610624198411223617。

承包人勘察负责人: 徐辉, 身份证号码: 420902198510107358。

承包人设计负责人: 李盛柏, 身份证号码: 530102199102243330。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2) 通用合同条款；
- (3)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4)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5) 发包人要求：
 - ① 发包人要求的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② 本项目政府有关部门的批复意见；
 - ③ 其他专项技术文件；
 - ④ 发包人针对本工程制定的各项制度、规定。
- (6) 技术标准；
- (7) 发包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或技术文件（如果有）；
- (8) 合同及其附件（含补充、修正、澄清文件、答疑纪要等，如果有）；
- (9) 经相关部门审核过的概算书及工程量清单、预算书；
- (10) 本项目政府有关部门的批复意见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勘察、设计服务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勘察、设计服务。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送达

各方承诺其在本合同中填写的送达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送达地址、联系电话、传真号码、电子邮件、微信等）均真实、准确、能够送达；任一送达方式发生变更，应立即以书面方式将变更信息通知对方。任何一方未提供送达方式的，自然人以其户籍登记地址或居住证登记地址为送达地址，法人及其他组织以其在商事登记部门或营业许可登记部门登记的地址为送达地址。送达人选择以邮递（一般是中国邮政特快专递即 EMS）送达的，以寄件邮戳之日后的第 3 日（同城）/第 5 日（异地）视为送达/到达日；若被送达人提供了电子送达方式，邮递送达同时应采用电子送达副本。上述送达人范围包括合同各方。

本合同具有法律效力,任何一方违反合同约定,协商不成的,可依法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江西省萍乡市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签字盖章且履约保函提交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陆 份、承包人执正本 贰 份。



发包人 (盖章)



联合体成员 1 (牵头人):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联合体成员 2:

中铁水利水电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360300MABW62C946

纳税人识别号: 91360300MABW62C946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萍乡

八一路支行

账 号: 36050163016309888888

时 间: 2022年10月20日

组织机构代码: 91530000431204849T

纳税人识别号: 91530000431204849T

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人民东路115号

邮政编码: 650051

法定代表人: 冯峻林

委托代理人: 高越超

电话: 13529380316

传真: 0871-63225227

电子信箱: 1040563755@QQ.COM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昆明人民

东路支行

账 号: 53001885236050276402

时 间: 2022年10月20日

联合体协议

附件 6: 承包人联合体协议

联合体投标协议书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中铁水利水电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中铁水利水电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昆明市主城区排水系统提质增效系统化治理工程（一期）项目勘察、设计（项目名称）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 1、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中铁水利水电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联合体名称）牵头单位。
- 2、联合体牵头单位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联合体牵头单位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1) 地形图测量，2) 市政排水管线普查，3) 单元排水管线普查，4) 综合管线探测，5) 管道缺陷检测，6) 暗渠排查，7) 排水口调查及溯源，8) 水质、水量检测，9) 部分岩土工程初勘、详勘及补测、补探、补勘工作，10) 初步设计，11) 施工图设计，12) 施工图预算编制，13) 提供建设各阶段现场设计配合服务；联合体成员单位中铁水利水电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剩余部分岩土工程初勘、详勘及补测、补探、补勘工作。
-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 6、本协议书一式两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单位名称：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

成员名称：中铁水利水电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

2024年12月12日

业绩 5、保税区、洪湾一体化片区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一期)勘察设计（施工图设计、详细勘察）施工总承包

合同扫描件

保税区、洪湾一体化片区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一期)勘察设计（施工图设计、详细勘察）施工总承包合同

合同编号：SG10-2020-455

发包人：珠海大横琴城市新中心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主办方）、
中国电建集团市政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成员方）



保税区、洪湾一体化片区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一期)勘察设计(施工图设计、详细勘察)施工总承包合同

合同编号: SG10-2020-455

发包人: 珠海大横琴城市新中心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主办方)、
中国电建集团市政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成员方)

重要提示

本合同由第一篇“合同协议书”、第二篇“合同专用条款”、第三篇“合同通用条款”和第四篇“合同附件”共四大部分组成。对“合同协议书”、“合同专用条款”和“合同附件”中的部分内容设有选项，采用“√”或“×”予以选择。对于合同中的此部分内容，标注“√”的选项即为本合同所采用，打“×”或未打“√”的为本合同不采用。

目 录

第一篇 合同协议书	7
1、工程概况	7
2、工程内容、承包范围与要求、承包方式	8
3、合同工期	10
4、质量标准 and 目标	11
5、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和环境管理目标	14
6、合同暂定价款	15
7、组成合同的文件	17
8、特别约定	18
9、其他约定	25
10、合同生效	27
11、合同份数	27
第二篇 合同专用条款	28
总 则	29
一、词语定义及合同文件	30
1、词语定义	30
2、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33
3、语言文字和适用法律、标准及规范	33
二、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33
4、总监理工程师及发包人代表	33
5、总监理工程师的委派和指令	34
6、项目经理	35
7、发包人工作	37
8、承包人工作	40
三、工程设计	49
9、工程设计	49
四、进度计划和工期	85
10、项目进度计划	85
11、施工开工及延期开工	87
12、暂停施工	87
13、工期延误	89
14、工程竣工	90
五、质量与检验	91
15、工程质量	91
16、检查和返工	93
17、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	96
18、重新检验	96

19、工程试车	96
六、绿色施工与安全防护	97
20、绿色施工	97
21、临时设施管理	104
22、安全防护	108
24、事故处理	112
七、合同价款与支付	112
25、合同价款及调整	112
26、预付款	159
27、工程量的确认	160
28、工程款（工程进度款和工程尾款）及勘察设计费的支付	161
29、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	173
30、承包人采购材料设备	173
九、工程变更	176
31、变更程序	176
32、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176
33、确定变更价款	176
十、竣工验收与结算	177
34、竣工验收	177
35、工程移交	179
36、竣工结算	181
37、质量保修	186
十一、违约、索赔和争议	186
38、违约	186
39、索赔	212
40、争议	214
十一、其他	214
41、工程分包	214
42、不可抗力	217
43、保险	218
44、担保	219
45、专利技术及特殊工艺	221
46、文物和地下障碍物	222
47、合同解除	222
48、合同生效与终止	224
49、合同份数	224
50、补充条款	224
第三篇 合同通用条款	228
一、词语定义及合同文件	228
1、词语定义	228
2、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230
3、语言文字和适用法律、标准及规范	231

二、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232
4、总监理工程师及发包人代表	232
5、发包人代表、总监理工程师的委派和指令	232
6、项目经理	234
7、发包人工作	234
8、承包人工作	235
三、工程设计	236
9、工程设计	236
四、进度计划和工期	238
10、进度计划	238
11、施工开工及延期开工	239
12、暂停施工	239
13、工期延误	240
14、工程竣工	240
五、质量与检验	241
15、工程质量	241
16、检查和返工	241
17、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	242
18、重新检验	242
19、工程试车	242
六、绿色施工与安全防护	244
20、绿色施工	244
21、临时设施管理	244
22、安全防护管理	245
24、 事故处理	246
七、合同价款与支付	246
25、合同价款及调整	246
26、预付款	246
27、施工工程量的确认	247
28、工程款的支付	247
八、采购	248
29、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	248
30、承包人采购材料设备	249
九、变更	250
31、变更	250
32、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250
33、确定变更价款	250
十、竣工验收与结算	251
34、竣工验收	251
35、工程移交	252
36、竣工结算	252
37、质量保修	253

十一、违约、索赔和争议	253
38、违约	253
39、索赔	254
40、争议	255
十二、其他	256
41、工程分包	256
42、不可抗力	256
43、保险	258
44、担保	258
45、专利技术及特殊工艺	258
46、文物和地下障碍物	259
47、合同解除	259
48、合同生效与终止	260
49、合同份数	260
50、补充条款	261
第四篇 合同附件	262
附件 1: 工程质量保修书	262
附件 2: 工程建设廉洁协议书	264
附件 3: 安全生产合同	269
附件 4: 施工总承包结算工作协议书	271
附件 5: 承包人履约保函(格式)	276
附件 6: 珠海大横琴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制度汇编(另册)	277
附件 7: 勘察设计任务书	281
附件 8: 主要勘察设计人员及驻场人员配备表	307
附件 9: 承包人拟投入本工程主要工程管理人员一览表	309
附件 10: 工人工资支付专户开户及监管协议(示范文本)	312
附件 11: BIM 技术应用规范与要求	312
附件 12: 珠海大横琴股份有限公司 EPC 项目珠海市信息价外材料(设备)询价 定价管理办法及其附件	319
附件 13: 危险性较大的作业内容检查情况表	344
附件 14: 市政及园林工程设计导则编制大纲	354

本合同采用承包方式为勘察（含初勘、详勘）、设计（含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总承包。

3、合同工期

3.1 本工程勘察、设计、施工工期约定如下：

（1）勘察工期：

按项目进度提供各项目的勘察成果，保证勘察成果资料的提供时间满足项目设计要求。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交勘察成果的时间按本合同专用条款第 9.2 款的约定执行。

（2）设计工期：

设计工期以符合合同约定质量的设计成果文件的提交时间为准。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交设计成果的时间按本合同专用条款第 9.2 款的约定执行。

（3）施工工期：

本工程施工工期定为602个日历天，2019年12月7日工程正式开工，2021年6月30日工程全部完工，2021年7月31日竣工验收通过。具体开工日期以经发包人批准且由总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其中：按照项目总体要求，设定关键工作的时间节点，加强过程管理，严格考核，主要施工考核节点如下：

序号	工作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	施工准备	2019年12月7日	2020年1月6日
2	洪湾涌东岸综合治理工程	2019年1月7日	2021年6月30日
3	保税西排洪渠综合治理工程	2020年1月10日	2021年4月4日
4	沙涌渠综合治理工程	2020年3月1日	2020年12月26日

5	成益涌综合治理工程	2020年3月16日	2020年10月12日
6	红东红生渠综合治理工程	2020年4月1日	2020年12月27日
7	连屏村雨污分流改造工程	2020年4月1日	2020年11月27日
8	红东市场污水收集处理工程	2020年3月16日	2020年10月12日
9	管道修复工程	2020年1月1日	2020年6月29日
10	竣工验收及移交	2021年7月1日	2021年7月31日

本表为根据 2019 年 12 月 7 日如期进场施工计算得出，若因发包人原因造成实际开工时间滞后，则相应调整施工考核的节点时间，并以发包人最终批复的施工考核节点时间为准。承包人须全力配合发包人协调解决征拆、用地、用海等导致开工时间滞后的问题。

3.2 发包人有权根据工程实施情况对本合同工程工期（包括关键节点工期和竣工日期）进行调整，并按专用条款第 13 条的约定处理，承包人必须采取一切有效措施保证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不得延误，赶工措施费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如不能按经发包人批准或下达的计划完成任务，由承包人按专用条款第 38.8（2）款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4、质量标准 and 目标

4.1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

（1）设计文件必须符合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规定，应符合现行的设计文件编制深度的相关规定；

（2）承包人应根据本工程已批复的相关文件开展设计工作，并以承包范围对应的批复概算（或初步设计概算技术审查）建筑安装工程费控制预算建筑安装工程费进行限额设计。

4.2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

（1）质量标准：施工质量满足国家、广东省、珠海市的相关规定及相关行业工程施工质量合格标准，确保一次验收合格。

奖项类别	序号	奖项级别	奖项名称	评选机构	争创	确保	备注
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类	1	市级	珠海市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珠海市建筑安全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省级	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广东省建筑安全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广东省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	国家级	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	中国建筑业协会建筑安全分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AAA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AA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A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AAA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AA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A	

(2) 环境管理目标:

严格执行本省、市及发包人有关建设项目现场文明施工和环境管理规定、标准和要求。

确保全国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中国建筑业协会）；

确保广东省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6、合同暂定价款

6.1 本合同以人民币为报价和结算货币，除非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另有约定。

6.2 本合同价款暂定价（不含管线迁改的建筑安装工程费、勘察费、设计费）：价税合计贰亿伍仟贰佰贰拾捌万叁仟玖佰玖拾壹元玖角壹分（¥252,283,991.91元），其中：

(1) 建筑安装工程费暂定价=建筑安装工程费招标预算金额（即

有批复概算的按批复概算中的建筑安装工程费)×建安工程费中标费率,人民币大写贰亿肆仟捌佰贰拾叁万伍仟柒佰肆拾柒元玖角柒分(小写:¥248,235,747.97元),其中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贰亿贰仟柒佰柒拾叁万玖仟贰佰壹拾捌元叁角贰分(小写:¥227,739,218.32元),以税率9%计算的增值税额为人民币大写贰仟零肆拾玖万陆仟伍佰贰拾玖元陆角伍分(小写:¥20,496,529.65元);

(2) 勘察费含税暂定价=勘察费中标金额,为人民币大写贰佰万零柒仟壹佰柒拾陆元(小写:¥2,007,176.00元),其中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壹佰捌拾玖万叁仟伍佰陆拾贰元贰角陆分(小写:¥1,893,562.26元),以税率6%计算的增值税额为人民币大写壹拾壹万叁仟陆佰壹拾叁元柒角肆分(小写:¥113,613.74元);

(3) 工程设计收费含税暂定价=工程设计收费招标预算金额×工程设计费中标费率,人民币大写贰佰零肆万壹仟零陆拾柒元玖角肆分(小写:¥2,041,067.94元),其中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壹佰玖拾贰万伍仟伍佰叁拾伍元柒角玖分(小写:¥1,925,535.79元),以税率6%计算的增值税额为人民币大写壹拾壹万伍仟伍佰叁拾贰元壹角伍分(小写:¥115,532.15元);

(4) 本合同建安工程费中标费率为94.5%(本合同建安工程费的中标费率不得超过95%,超过时建安工程费中标费率按95%计取),工程设计费中标费率为78.8%(本合同的工程设计费中标费率不得超过80%,超过时工程设计费中标费率按80%计取);本工程建筑安装工程费、勘察费、工程设计收费,按本合同专用条款“25.2 合同价款的计取与结算”的约定执行。

6.3 管线迁改费用

本合同约定管线迁改属于承包人承包范围,管线迁改相关费用以

8.4 工资支付专户资金的使用和支出按《工资支付专户监管协议》的相关约定执行。《工资支付专户监管协议》系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8.5 承包人同意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接受珠海大横琴城市新中心发展有限公司已制定和将来制定的各项建设工程管理制度和规定（详见附件 6，具体内容另册）。

8.6 鉴于国家推行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双方特此约定和明确如下：

（1）本合同项下所指的合同价款及工程进度款等凡是涉及价格条款的内容均为含税款，税款均由承包人承担；如合同履行期间国家增值税税率发生调整，自税率发生调整之日起，支付款的含税金额按新税率进行调整，即调整后的支付款含税金额=支付款原含税金额÷（1+原税率）×（1+新税率）。

（2）承包人领取预付款和进度款及其结算款等款项前均须按发包人的财务管理制度办理有关手续。当符合付款条件时，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提出书面付款申请。若本合同项下的项目属于发包人企业自筹资金项目的，承包人须开具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规定要求的等额、有效期内、可抵扣的增值税专用发票；若本合同项下的项目属于政府投资项目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开具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规定要求的等额、有效的增值税普通发票。

承包人未提出书面付款申请及提供相关发票或提出的书面付款申请及提供的相关发票不合格的，发包人有权拒绝支付且不承担任何延期付款责任。

（3）承包人应就本合同项下约定之业务向发包人开具真实、合法、有效票据（发票），若因承包人原因或所开票据（发票）存在问题造成发包人日后发生税收风险而产生的经济损失，全部由承包人承

担。

(4) 鉴于本工程资金来源于财政资金，付款人为横琴新区财政局，但发票抬头开具为：珠海大横琴城市新中心发展有限公司，承包人对此无异议

本合同中发包人付款指的是发包人向财政局转呈承包人的付款申请，并由财政局完成最终付款；本合同中发包人付款时间（期间）指的是发包人向财政局转呈承包人的付款的时间（期间），财政局完成付款审批流程并最终付款的时间不包含在发包人的付款时间之中，也不导致发包人延期付款或违约。此外若财政局需要其他付款申请材料，承包人应当主动配合提交，否则由此导致承包人无法如期获得款项的责任由承包人自行承担，承包人对此已充分了解并无任何异议。

8.7 承包人须在承包范围对应批复的初步设计概算的建筑安装工程费限额内进行施工图设计，施工图预算不得超过批复概算中对应设计范围内的建筑安装工程费，超过时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建筑安装工程费结算价不应超出经财政局批复的施工图预算金额，超过部分不得纳入结算价款。

上述各环节若有超出的，发包人有权不予认可和受理，由此导致的风险和责任全部由承包人承担。

8.8 各级政府审计部门对本合同项下工程所作出的审计结论，承包人均须遵守，并须按照审计结论的意见和要求进行整改。若领取的工程进度款和结算款超出审计结论的最终审计金额的，承包人须将超出部分退还给发包人，并须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类同期贷款基准利率，向发包人支付从通知返还之日起至归还之日止的利息。若各级政府审计部门的审计结论不一致的，以级别高的政府审计部门的审计结论为准。

第一篇 合同协议书

珠海大横琴城市新中心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称发包人）与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主办方）、中国电建集团市政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成员方）（以下称承包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地方性法规和规章，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保税区、洪湾一体化片区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一期）项目（以下简称本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保税区、洪湾一体化片区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一期）

(2)工程地点: 保税、洪湾一体化区域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珠横新发改[2018]58号

(4)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5)工程投资估算: 4.68亿元

(6)工程概况: 保税、洪湾一体化片区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位于珠海市南湾南部区域, 包含保税区、十字门北片区、洪湾商贸物流物流中心、洪湾片区、保税区北片区, 总面积约 25.97k m²。项目分二期实施, 本次项目为一期工程。实施范围为一体化片区中的保税西排洪渠、沙涌渠、成益涌、洪湾互通红东红生渠、连屏村、红东市场、洪湾涌东岸, 针对上述范围内雨污合流、河涌黑臭、村庄内涝、排水管道错口、破裂等现状问题, 开展整治范围内雨、污水管网修复工程、河道断面改造、村庄水环境再生、整治、提升及内涝整治等具体工程。

(2) 质量目标:

1) 施工类:

奖项类别	序号	奖项级别	奖项名称	评选机构	争创	确保	备注
质量类	1	市级	珠海市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珠海市建筑业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珠海市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珠海市建筑业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珠海市建设工程优质奖	珠海市建筑业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		珠海市市政优良样板工程	珠海市市政工程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		珠海市优质水利工程奖	珠海市水务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6	省级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7		广东省智能建筑优质工程奖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8		广东省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9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0		广东省建设工程金匠奖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需同时获得省建设工程优质奖和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相关部门审定为准，承包人不得有异议。

(1) 管线迁改建筑安装工程费以政府相关职能部门审定金额乘以建筑安装工程费中标费率执行；价款参照合同约定建筑安装工程费支付方式支付，并单独结算；

(2) 管线迁改设计费（工作包含方案设计阶段、初步设计阶段和施工图设计阶段）以政府相关职能部门审定金额乘以工程设计费中标费率执行；价款支付参照合同约定工程设计费支付方式，并单独结算；

(3) 管线迁改勘察费，价款按照合同约定 25.2.1 计取，并单独结算；

7、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合同由下列文件组成，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各文件存在冲突之处，以如下排列次序在前者优先适用：

- (1) 相关政府主管部门关于本工程的有关文件；
- (2) 本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与承包人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协议）；
- (3) 本合同协议书；
- (4) 本工程中标通知书；
- (5) 本合同专用条款；
- (6) 发包人针对本工程的各种函件、纪要、通知及各项制度、规定（含已印发和工程实施过程中发包人新发布的）；
- (7) 本合同附件（本条第（4）项及第（6）项约定的除外）；
- (8) 合同通用条款；
- (9) 招标文件及补遗；
- (10) 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

8.9 承包人每年度须完成的投资额按照以下约定执行:

- (1) 2019 年度应完成的投资额暂定人民币 0.30 亿元;
- (2) 2020 年度应完成的投资额暂定人民币 1.50 亿元;
- (3) 2021 年度应完成的投资额暂定人民币 0.90 亿元;

以上每年度应完成的投资额最终以横琴新区管委会相关部门下发的批复为准。若承包人未能完成当年度投资额的,须按合同专用条款第 38.20 款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8.10

承包人如系珠海市外企业的,承包人在中标后须按珠海市、横琴新区及发包人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在横琴新区设立依法登记、领取营业执照的具有开具增值税发票资格并具有协助总公司履行本合同义务能力的分公司。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承包人应由其分公司协助其履行本合同义务、与发包人进行工程结算、收取工程价款、并向发包人开具增值税发票,向横琴新区缴纳相关税费。若承包人违反本条款约定,不按发包人要求执行的,发包人有权对承包人处以本合同暂定价 5%的违约金,该违约金在竣工结算价款中直接扣除。

8.11 为响应广东省政府、珠海市政府大气污染防治工作会议精神,承包人应按照《关于印发〈关于在横琴、保税区、洪湾片区一体化区域全面落实“6 个 100%”要求的工作方案〉的通知》(珠横投[2018]47 号)的通知要求,在施工现场须做到“6 个 100%”,即:施工现场 100%围挡、工地砂土不用时 100%覆盖、工地路面 100%硬化、拆除工程 100%洒水压尘、出工地车辆 100%冲净车轮车身、施工场地长期裸土 100%覆盖或绿化。若承包人未能按照通知要求在施工现场做到“6 个 100%”的,承包人须按照合同专用条款第 38.12 款第(5)项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2、工程内容、承包范围与要求、承包方式

2.1 工程内容:

本工程内容为设计图纸及合同文件约定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软基处理工程、河涌治理工程、生态景观工程、管网修复工程、管线迁改工程等。

2.2 承包范围及要求

2.2.1 承包范围

由承包人按照本合同约定和勘察任务书、设计任务书等内容实行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包括但不限于:

(1) 勘察工作:完成本工程所需的所有勘察工作,包括但不限于部分补充测量、岩土工程详细勘察、施工专项勘察、管线迁改勘察等,并取得工程勘察成果文件,并审查通过;

(2) 设计工作:以发包人提供的设计任务书为依据,按照限额设计的要求完成本工程所有设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设计、编制施工图预算、负责施工图设计且成果文件通过发包人、职能部门及审图单位审查等,并配合第三方专项评估论证、设计咨询等工作;

承包人的设计承包范围还应包括:本工程设计红线范围内的水、电、通讯、电力管沟、燃气管线等与附近相应市政管线的接驳设计等;本工程涉及的基坑支护、围堰、导洪渠等临时工程及其它完成永久工程需实施的措施项目等。若承包人无专业能力或发包人认定承包人无专业能力完成绿化、景观专业,承包人应将该项工作分包给具有较强专业能力的单位完成或与具有较强专业能力的单位合作完成;若承包人无专业能力完成绿化、景观专业或不具备较高设计水平的,发包人也有权要求承包人将该项工作分包给具有专业能力较强的单位完成或要求承包人与具有较强专业能力的单位合作完成。为确保绿化、景

质量类	11	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幕墙、装饰设计、装饰类
	12	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	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3	广东省市政金奖	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需同时获得省市政优良样板工程和省市政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14	广东省市政优良样板工程	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5	广东优质水利工程奖	广东省水利水电行业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等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二等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三等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等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二等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三等奖	
	16	全国市政金杯示范工程	中国市政工程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7	中国建筑工程鲁班奖	中国建筑业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8	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	中国土木工程学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普通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特别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普通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特别奖	
	19	国家优质工程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金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银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金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银奖	
	20	优秀园林绿化工程奖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大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铜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大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铜奖	
	21	中国水利工程优质奖	中国水利工程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1) 国家及广东省、珠海市的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12) 组成本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上述第(11)项中的标准、规范、有关的技术文件以及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等文件之间有任何差异或矛盾,则以其中标准更高或要求更严格者为准。若没有任何差异或矛盾,则上述各项技术文件将同时适用及互相补充。

通过上述顺序解释仍无法明确的事项,由发包人与承包人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发包人按照公平合理和有利于本工程建设的原则作出决定,如承包人对此决定不服的,应在接到发包人决定之日起三日内提出书面异议。如期满不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同意发包人的决定。发包人收到承包人的书面异议后应作出进一步的决定。如承包人还不服的,按合同专用条款第40条的约定处理,但在有关部门没有作出正式裁决之前,承包人必须无条件先行执行发包人的决定。

8、特别约定

8.1 承包人对建设工程的“勘察、设计、采购、施工、验收、移交、审计”整个过程负总责,对建设工程的质量及建设工程的所有专业分包商履约行为负总责。

承包人取得批准分包并不减轻合同规定的承包人的任何责任或义务,承包人应对分包商加强监督和管理,并对分包商的工程质量、违约及疏忽完全负责。承包人就分包商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应当承担连带责任。

发包人对承包人与分包商之间的法律与经济纠纷不承担任何责任和义务。

8.12 承包人必须严格遵守《珠海市横琴新区建设工程企业信用评价动态管理办法》（珠横新建通知【2017】60号）。

《关于2016年横琴新区建设工程企业信用评价动态管理情况的通报》（珠横新建函【2017】105号）中被禁止参加横琴新区政府及其他建设工程的单位应不得参与本工程的投标，若承包人属于通报中的禁止参加本工程投标的企业的，须按照专用条款第38.7款第（12）项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8.13 为进一步提升工程实体的工程质量水平，发包人有权根据项目需要，对地下工程、隐蔽工程、结构工程等质量容易存在隐患问题的项目，委托第三方质量检测单位进行抽检，根据检测结果修正施工记录工程量，具体要求按照如下约定执行：

（1）修正计算方式（以水泥搅拌桩为例，举例如下）：

设抽检区域第三方质量检测单位抽检得出的水泥搅拌桩工程量数据为： $x_1, x_2, x_3 \dots$ ，对应水泥搅拌桩施工记录工程量数据为： $y_1, y_2, y_3 \dots$ ，修正系数为 $(x_1/y_1 + x_2/y_2 + x_3/y_3 \dots) / n$ ；

则抽检区域每根水泥搅拌桩修正后施工记录工程量=修正系数×该区域每根对应原施工记录工程量；

抽检区域水泥搅拌桩施工记录工程量按上述计算方式进行修正，最终结算工程量根据本合同专用条款“25.2 合同价款的计取与结算”规定计算。

（2）抽检费用：

根据有关文件、检测单位资质和检测内容，第三方质量检测单位由发包人直接委托检测单位实施。

检测费用根据委托及完成工程量（需监理单位、检测单位、发包人等共同确认）据实结算。若第三方质量检测单位抽检得出的实际工

观专业设计成果水平，承包人选择分包单位或合作单位时，须事先征得发包人书面同意，否则发包人对其成果不予认可，且不予支付绿化、景观专业的费用。承包人选择分包单位或合作单位完成绿化、景观专业的，支付给分包单位或合作单位的费用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发包人为此无需向承包人及分包单位或合作单位支付任何费用，承包人对此无任何异议。

(3) 工程施工：按照招标文件和合同约定及发包人批复的初步设计方案、经发包人和审图单位审查合格的施工图进行施工及管线迁改，包括但不限于工程施工、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绿色施工、包工期、包承包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及竣工验收备案通过、包移交、包保修、包结算、包创优工程的组织实施工作和资料整理、包工程总承包管理和现场整体组织、包专业协调及配合等。

(4) 完成相关报批报建配合服务、竣工备案及合同约定的其它工作等。

(特别说明：本项目涉及的管线迁改属于承包人承包范围，承包人按合同约定承包方式完成相应内容外，还包括相关的☑设计、☑配合申请路由☑审批工作；经发包人审批同意，承包人可以进行相关专业分包。)

发包人根据项目实施情况，有权对承包人的承包范围及内容进行调整，并按承包人实际完成的承包范围及内容依照专用条款 25.2 约定的结算原则处理，承包人对此无异议。

2.2.2 承包要求

承包须按本合同协议书、专用条款、通用条款及本合同附件的相关规定执行。

2.3 承包方式

☑2) 勘察设计类:

奖项类别	序号	奖项级别	奖项名称	评选机构	争创	确保	备注
规划勘察设计类	1	市级	珠海市优秀规划勘察设计奖	珠海市规划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input type="checkbox"/> 一等奖 <input type="checkbox"/> 二等奖 <input type="checkbox"/> 三等奖	<input type="checkbox"/> 一等奖 <input type="checkbox"/> 二等奖 <input type="checkbox"/> 三等奖	
	2		珠海市优秀水利工程勘测设计奖	珠海市水务协会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	省级	广东省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	广东省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input type="checkbox"/> 一等奖 <input type="checkbox"/> 二等奖 <input type="checkbox"/> 三等奖	<input type="checkbox"/> 一等奖 <input type="checkbox"/> 二等奖 <input type="checkbox"/> 三等奖	
	4		广东优秀水利工程勘测设计奖	广东省水利水电行业协会	<input type="checkbox"/> 一等奖 <input type="checkbox"/> 二等奖 <input type="checkbox"/> 三等奖	<input type="checkbox"/> 一等奖 <input type="checkbox"/> 二等奖 <input type="checkbox"/> 三等奖	
	5	国家级	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input type="checkbox"/> 金质奖 <input type="checkbox"/> 银质奖	<input type="checkbox"/> 金质奖 <input type="checkbox"/> 银质奖	
	6		全国优秀水利水电工程勘测设计奖	中国水利水电勘测设计协会	<input type="checkbox"/> 金质奖 <input type="checkbox"/> 银质奖 <input type="checkbox"/> 铜质奖	<input type="checkbox"/> 金质奖 <input type="checkbox"/> 银质奖 <input type="checkbox"/> 铜质奖	
	7		梁思成建筑奖	中国建筑学会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每次设获奖者两名

5、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和环境管理目标

(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

1) 杜绝发生一般事故等级及以上的伤亡事故且工伤责任事故死亡人数为零。

2) 具体约定如下:

若承包人未按本合同要求及时为其他承包商提供必须的施工条件，由此引起其他承包商提出的索赔给发包人造成损失的，承包人应当承担赔偿责任，赔偿范围为发包人就该事项导致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律师费、赔偿金。

8.2 双方必须严格遵守《珠海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领域工资保证金和支付专户管理办法》（珠规建建规〔2017〕1号，下称《工资支付专户管理办法》）。双方须按本合同附件 10《工人工资支付专户开户及监管协议》的格式及内容与监管银行签订三方协议（下称《工资支付专户监管协议》）并按工资支付专户管理办法的规定及本合同的约定缴存工资支付专户资金。

承包人如有违反以上《工资支付专户管理办法》和《工资支付专户监管协议》的规定，须无条件接受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的处罚，并按法律及合同的约定向发包人承担违约责任。

8.3 为贯彻落实以上《工资支付专户管理办法》、切实履行《工资支付专户监管协议》，双方就缴存工资支付专户资金相关事宜约定如下：

（1）本合同项下应缴存至工资支付专户资金的金额为本合同建筑安装工程费暂定金额的 5%。

（2）工资支付专户资金分期分批缴存：凡是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每期工程建筑安装工程费预付款和进度款时，均从当期应支付的建筑安装工程费预付款和进度款中扣取 5% 缴存至工资支付专户。当发包人将扣取的资金缴存至工资支付专户后，即视为承包人已收到了等额的预付款和进度款。发包人存入工资支付专户的全部资金均属于本合同总价款的组成部分，包含在本合同总价款内。

程量大于或等于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记录工程量的，则抽检产生的检测费用由发包人承担；若第三方质量检测单位抽检得出的实际工程量小于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记录工程量的，则抽检产生的检测费用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发包人不另行支付。

(3) 因第三方质量检测单位抽检得出的实际工程量与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记录工程量不一致产生的其它问题按相关规定办理。

8.14 承包人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各项工作及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各项义务所发生的费用，均含在按本合同专用条款“25.2 合同价款的计取与结算”约定计算的价款内，若在本合同专用条款“25.2 合同价款的计取与结算”中没有计取的费用，发包人均不予另行计取和结算，由此产生的费用全部由承包人承担，但本合同专用条款第 50.7 款若已明确约定给予奖励的除外。

8.15 发包人的风险（并由发包人承担风险的费用）

(1) 发包人提出的建设标准调整、设计变更、主要工艺标准或者工程规模的调整而增加的费用；

(2) 因法律、行政法规变化引起的工程费变化；

(3) 在现有规范和技术条件下，难以预见的或地质自然灾害、不可预知的地下溶洞、采空区或障碍物、有毒气体等重大地质变化，其损失与处置费由发包人承担；因承包人勘察设计工作失误、施工组织、措施不当等造成的上述问题，其损失和处置费由承包人承担；

(4) 其他不可抗力所造成的工程费的增加。

8.16 承包人的风险（并由承包人自行承担风险的费用）

(1) 承担招标工期紧迫及赶工的风险。

(2) 承包人施工过程中涉及本工程所有材料均不能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否则由承包人承担全部责任。若承包人使用了他人的专利、

专有技术，涉及的费用由承包人全部负责，发包人因此所遭受的一切损失，承包人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3) 非政府及发包人原因导致的其他技术、安全、环保等要求的变化引起的增加费用。

(4) 因政府、行业主管部门和发包人要求，为满足市容市貌、接待或重大节日、重要活动或为满足某一特定专项要求，而必须进行的施工场所（如围挡围护重建、调整）、装饰、文明施工、安全防护、临时设施、宣传、现场协调和配合工作等费用。

(5) 因部分施工区域临时停水、停电，而必须采用自发电或自采、自运水而造成的增加费用。

(6) 在环境监测、水土保持监测过程中配合监测产生的费用或因不达标和投诉等因素引发的整改、返工的费用。结算时不再另计。

(7) 优化、深化设计费用，如项目可能涉及与项目周边其他工程的交叉内容，承包人应根据项目周边环境、规划等情况，对本项目的设计进行优化并与项目周边环境及规划保持一致。

(8) 除本合同约定的可以调差的材料种类和范围之外的材料、设备、机械台班的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费用变化。

(9) 为整个工程施工范围内的非承包人所属的其他施工单位提供便利而产生临时停工、窝工损失或费用增加。

(10) 由于施工造成的周边建、构筑物受损加固和受损赔偿，及由此引起的协调及社会维稳工作等发生的相关费用。

(11)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后进行确定。

9、其他约定

(1) 承包人应在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5 日内以书面形式向发包人提交其法定代表人、本工程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设计负责

人、采购负责人、施工负责人的姓名、身份证复印件、职务、职称、联系方式（包括办公电话、手机、传真号码）、通信地址等信息作为合同附件。

(2)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承包人的单位名称变更的，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人并附上变更登记资料；法定代表人变更的，应在变更后 15 日内向发包人提交新法定代表人的姓名、身份证复印件、职务、职称、联系电话、通信地址等信息。

(3)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承包人更换本工程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的，除按合同专用条款的有关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外，还应在更换后 7 日内将新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的姓名、职务、职称、联系电话、通信地址等信息提交给发包人。

(4) 承包人应建立工程项目各类台账、报表统计电子数据文件及标准信息。承包人应投入足够的人员并具备相关专业知识和能力，确保及时准确地按发包人要求进行信息沟通及管理。

(5) 合同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合同通用条款、合同专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6)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采购、施工、竣工验收、移交、结算、审计管理及配合服务，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7)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8) 若承包人为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发包人签订合同。联合体各方应为履行合同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协议经发包人确认后作为合同附件。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未经发包人同意，不得修改联合体协议。联合体牵头人或联合体授权的代表负责与发包人和监理单位联系并接受指令、负责组织联合体各成员全面履行合同。

(9) 进度付款的工程量仅为付款用，不视为工程已验收合格的依据。

(10) 在本合同中，承包人有详尽复核合同的义务，在履行合同中，需要复核合同中的数据、参数等，如果合同中存在某些错误、疏漏以及不一致的情况，承包人有修正这些错误、疏漏、或者不一致的义务，如果在合理期限没有提出，发包人有权按照有利于发包人一方进行解释和选择有利于己方的条款执行。

(11) 承包人对合同文件中发包人提供的资料的准确性和充分性进行研判。如合同文件中存在错误、遗漏、不一致或相互矛盾等，即使有关数据或资料来自发包人，承包人承担由此造成的风险，发包人不承担由此造成的费用增加和工期延长的责任。

10、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地点：广东省珠海市横琴保税洪湾一体化区域。

本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有效期至双方的责任、义务全部履行完毕时终止。

11、合同份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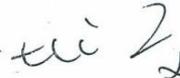
本合同正本一式六份，发包人执四份、承包人执二份；副本六份，发包人执四份，承包人执二份。合同正、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但当合同正本与副本的表述不一致时，以合同正本为准。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页)

发包人：(盖章)
珠海大横琴城市新中心发展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约日期：2020年2月22日

承包人(主办人)：(盖章)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
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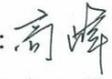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约日期：2020年2月20日

承包人(成员)：(盖章)
中国电建集团市政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约日期：2020年2月20日

联合体协议

10、联合体协议书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珠海大横琴城市新中心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国电建集团市政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投标人, 共同参加(保税区、洪湾一体化片区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一期)勘察设计(施工图设计、详细勘察)施工总承包(第二次))投标, 现就投标事项签订如下协议:

1.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某成员名称)为联合体投标人的主办人。

2. 主办人合法代表联合体投标人负责(保税区、洪湾一体化片区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一期)勘察设计(施工图设计、详细勘察)施工总承包(第二次))的投标活动, 处理与之相关的事务, 包括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投标文件的签署、递交、撤回、修改、澄清、说明、补正, 以及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及协调工作。

3. 联合体投标人各方将以主办人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

4. 联合体各方职责分工如下:

- (1) 主办人职责分工: 完成本工程所需的所有勘察工作, 包括但不限于部分补充测量、岩土工程详细勘察等, 并取得工程勘察成果文件, 并审查通过。以招标人提供的设计任务书为依据, 按照限额设计的要求完成本工程所有的设计工作, 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设计、编制施工图预算、负责施工图设计且成果文件通过招标人、职能部门及审图单位审查等。按照招标文件和合同约定的范围及招标人批复的初步设计方案、经招标人和审图单位审查合格的施工图进行施工, 包括但不限于工程施工、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工期、包承包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及竣工验收备案通过、包移交、包结算、包创优工程的组织施工工作和资料整理、包工程总承包管理和现场整体组织、包专业协调及配合等。

(2) 成员一职责分工: 本项目部分设备采购和施工内容, 及其它受托的任务。

(3) 成员二职责分工: /

5. 联合体投标人各方将按照以上职责分工承担直接责任及连带责任。

6.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合同履行完毕之后自动失效。

7. 本协议书一式 份, 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说明: 本协议书由被授权委托人签署的, 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主办人(法人公章):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签章): _____

被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签章): _____

成员一(法人公章): 中国电建集团市政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签章): _____

被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签章): _____

成员二（法人公章）： /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签章）： / _____
被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签章）： / _____

2019年12月22日

备注：联合体各方需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签章。

业绩 6、揭阳市榕城区中心城区管网配套工程及榕江龙石东湖国考断面达标攻坚水环境治理工程项目(EPC+O)

合同扫描件

合同编号：

揭阳市榕城区中心城区管网配套工程及榕江龙石东湖国考
断面达标攻坚水环境治理工程项目（EPC+O）

项目合同

发包人：揭阳市榕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包人：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广东清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签订日期：2020年11月6日

目录

第一节 总承包合同协议书.....	1
第二节 通用条款.....	10
第三节 专用条款.....	67
附件 1: 工程质量保修书.....	112
附件 2: 工程质量终身负责承诺书.....	115
附件 3: 工程承包廉洁协议.....	117
附件 4: 安健环管理协议.....	120
附件 5: 安全文明施工管理.....	131
附件 6: 运维绩效考核办法.....	138

第一节 总承包合同协议书

经 2020 年 10 月 28 日公开招标, (主)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成)广东清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承包人)被评定为揭阳市榕城区中心城区管网配套工程及榕江龙石东湖国考断面达标攻坚水环境治理工程项目(EPC+O)中标人(详见中标通知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并于 2020 年 11 月 6 日签订了本协议书。

承包人为联合体的, 联合体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联合体牵头方与业主进行结算支付、收付工程款和开具发票等工作, 联合体具体分工详见附件联合体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揭阳市榕城区中心城区管网配套工程及榕江龙石东湖国考断面达标攻坚水环境治理工程项目(EPC+O)。

工程概况: 该项目建设地址位于揭阳市榕城区的北部片区和中部片区, 分为若干个子项目分步实施,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为(1)北部片区: 在北部片区的淡浦路、建阳路、新阳路等道路, 以及玉城河, 淡浦内河, 东阳排水渠等内河两侧继续完善污水收集管道接入临江北路现状截污主干管, 新建 d300~d1000 截污管道长约 117 公里, 接入临江北路截污主干管; 在淡浦社区、卢前社区、浦上社区等社区已建或在建毛细支管基础上延伸至市政管网。新建 d300~d500 支细管网约 30 公里, 就近接入各道路市政污水管网; 对玉城河、淡浦内溪等内河进行河道整治、生态修复, 护岸整治 2.38 公里, 新增绿化 9.17 公顷; 在玉城河、新阳排洪沟等建设水质净化设备, 建设规模 11800m³/d; (2)中部片区: 在中部片区的渔湖中路等道路新建污水管, 接入临江南路现状截污主干管, 新建管径 d500~d800 的污水管总长约 39.46 公里, 接入临江南路、望江北路等截污主干管; 在进安社区、进东社区、甲东里等社区已建或在建毛细支管基础上延伸至市政管网。新建 d300~d500 支细管网约 25 公里, 就近接入各道路市政污水管网; 包括南北滘河及其东西两侧沿岸, 以及与南北滘河连接的猛水河和方厝前河, 母仔桥南侧至吴西滘, 林厝祠畔河等支流清淤治理 3000 米, 生态修复 26800 平方米; 在钟厝洋内溪、梅兜内溪等建设水质净化设备, 建设规模 7400m³/d; (3)检测站及自动检测设备: 在榕江流域支干流建设榕城区监测站及自动检测设备, 为国考断面达标攻坚提供数据支撑, 建设监测站 1 处, 重点支流监测点共 51 处。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二、承包范围

具体内容包括：

(1) 勘察：包括前期资料收集工作、工程物探、地形测量、地下管线检测、岩土工程勘察、污染源摸查、管道检测等，具体勘察范围由招标人确认后实施。

(2) 设计：项目范围内工程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含预算编制）、竣工图编制等工作，提供建设工程报建所需的工程图纸及资料、施工现场指导与监督、配合专家评审、工程调整和竣工验收设计服务等，具体设计范围由招标人确认后实施。

(3) 施工：①包含本工程设计范围内所有工程内容的施工（包人工、包材料设备（不包括水质净化设备）、包安装、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包项目总验收合格等，投资可控），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所涉及的范围，具体施工范围由招标人确认后实施。

②协助相关报批、报建：派出专人协助项目的报批报建工作，配合征地拆迁工作。凡工程中涉及到劳动、消防、环保、节能、绿色建筑、规划、卫生防疫、档案、质量等有关政府部门验收的项目，及时做好竣工验收准备工作。验收通过后，向发包人提交验收报告，协助办理竣工备案等，具体工作内容

由招标人确认后实施。

(4) 水质净化设备采购：项目范围内的水质净化设备的采购，具体采购内容由招标人确认后实施。

(5) 运营：榕城区的北部片区和中部片区内排水管网及配套设施的运营、河涌整治及生态修复工程的运营（包含已建和新建末端截污口日常管理）、新建水质净化设备的维护管养、河涌水质提升养护等，具体运营内容由招标人确认后实施。

三、工程建设承包方式

本工程采用（EPC+O）方式，由承包人进行全过程工程总承建设和相关的运营维护服务。

四、工期

(1)勘察设计工期：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内容要求	提交时间
1	勘察	勘察报告（通过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审查合格）	第一阶段勘察报告在合同签订后40个日历天内完成，其余阶段按发包人规定期限完成
2	初步设计	初步设计图纸（通过初步设计审查）	第一阶段初步设计报审稿（含编制概算书）在合同签订后60个日历天内完成，其余阶段按发包人规定期限完成
3	施工图设计	施工图（通过施工图审查合格）	第一阶段初步设计评审后30个日历天内完成施工图，其余阶段按发包人规定期限完成

(2)施工计划工期：本项目建设工期为2020年11月至2022年12月。分三个阶段实施，各阶段时间计划如下（发包人有权根据实际情况调整项目实施计划）：

第一阶段：2020年1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开展榕城区北部市政污水管网完善工程、榕城区北部内河涌综合整治工程、榕城区中部管网完善及河道补水工程，开展并完成榕江北河支流水质净化设施建设工程；

第二阶段：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开展榕城区北部排水单元支细管延伸工程、榕城区北部管网错混接改造工程、榕城北部管渠清淤修复工程、榕城北部河涌生态补水工程、古城水系综合整治工程，完成榕城区北部市政污水管网完善工程、榕城区北部内河涌综合整治工程、榕城区中部管网完善及河道补水工程、古城水系综合整治工程。

第三阶段：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开展并完成智慧水务建设工程、生态环境监测站及水质自动监测系统建设工程，完成榕城区北部排水单元支细管延伸工程、榕城区北部管网错混接改造工程、榕城北部管渠清淤修复工程、榕城北部河涌生态补水工程。

工程实际开工日期，根据实际情况，由发包人、工程属地街道及社区等协调沟通具备施工条件后，以监理下发的开工令的开工日期为准起算；非承包商原因引起的工期延误，完工日期给予顺延。

(3)运营期：项目通过完工验收、环保验收（如有）后，且取得自发包人批准之日起进入运营期。本项目的整体正式运营期3年，暂定从项目整体完成的时间2023年1月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

五、质量标准

1、勘察设计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相关勘察设计质量标准规定的要求。

2、施工质量要求：执行国家、地方或行业现行的工程建设质量验收标准及规范，须达到合格标准，满足发包人对工程质量的要求。

3、项目水质目标：内河涌黑臭水体得到有效治理，内河涌考核断面晴天水质主要指标不低于《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V类，主要考核指标包括COD_{Cr}、氨氮、总磷、溶解氧。

六、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为：141395.35万元（大写：人民币壹拾肆亿壹仟叁佰玖拾伍万叁仟伍佰元整）。（中标价）

其中：

(1) 勘察费（暂定）：3736.61万元（大写：人民币叁仟柒佰叁拾陆万陆仟壹佰元整，其中，钻探费按200元/米计算；

(2) 设计费（暂定）：3953.34万元（大写：人民币叁仟玖佰伍拾叁万叁仟肆佰元整），其中，

专业调整系数取 1.0，复杂调整系数取 1.0，改扩建附加调整系数取 1.25；

(3) 工程建安费（不包括水质净化设备采购）（暂定）：117820.77 万元（大写：人民币壹拾壹亿柒仟捌佰贰拾万零柒仟柒佰元整）；

(4) 水质净化设备采购费（暂定）：8359.58 万元（大写：人民币捌仟叁佰伍拾玖万伍仟捌佰元整）；

(5) 水质净化设备运营维护费（暂定）：3132.79 万元（大写：人民币叁仟壹佰叁拾贰万柒仟玖佰元整），1044.26 万元/年，单价 1.49 元/m³；

(6) 水环境治理运营维护费（暂定）：4392.26 万元（大写：人民币肆仟叁佰玖拾贰万贰仟陆佰元整），1464.09 万元/年；

(7) 工程勘察费（不含钻探费）投标下浮率为：25.06%，设计费投标下浮率为：30.06%，建安费（不包括水质净化设备采购）投标下浮率为：0.02%，水质净化设备采购费下浮率为：0.02%，水质净化设备运营维护费下浮率为：0.66%，水环境治理运营维护费下浮率为：5.02%。

1、前述的（1）-（6）项费用仅作为合同暂定价，发包人根据工程进度和合同约定支付款项给总承包人；如总承包人为联合体，则支付给联合体的牵头方，再由牵头方根据联合体分工协议和工作内容，自留款项或支付给相应的各成员单位。

2、经审定的初步设计概算作为该项目编制施工图设计及施工图预算的依据，施工图设计必须严格按照审定的初步设计的建设内容、建设规模和建设标准、审定的概算金额进行限额设计，严禁擅自扩大规模或提高标准。

3、前述勘察费按各子项工程分别结算，钻探费按照发包人、承包人双方确认的实际工程量，按 200 元/m 计算；其他勘察项目参照《2002 年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及投标下浮率计算；《2002 年勘察设计收费标准》中没有的项目，按照榕城区财政局审定的综合单价计算。

4、前述设计费按各子项工程分别结算，按经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及榕城区财政局最终审定的初步设计概算造价为计算基数，即：各子项设计费结算价=收费基价（最终审定的初步设计概算造价为计费基数，参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计算） $\times 1.0$ （市政专业系数） $\times 1.0$ （复杂难易程度） $\times 1.25$ （改扩建系数） $\times (1 - \text{投标下浮率}) \times (\text{各子项工程概算造价} / \text{整体工程概算造价})$ 。

5、前述建筑安装工程费、水质净化设备费按经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及榕城区财政局最终审定的施工图预算造价的综合单价计算，工程量按实结算。工程最终结算造价=工程结算造价 $\times (1 - \text{投标下浮率})$ 。

6、前述运营维护费以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单位及榕城区财政局审定的运行维护费乘以 $(1 - \text{投标下浮率})$ 计算，作为结算依据。

七、履约、运营保障

项目	预付款保函	建设履约保函	运营维护保函
提交主体	总承包人（联合体牵头方）	总承包人（联合体牵头方）	总承包人（联合体运营方）
提交时间	接收预付款之前	在总承包项目合同生效日期前或者同时	项目进入正式运营的同时
退还时间	保函生效之日起满 24 个月	项目开始商业运营日（不含）后的一年届满之日或承包人按合同规定提交的维护保函的生效之日中较晚的一个日期	保函有效期持续到移交日后满 12 个月
受益人	发包人	发包人	发包人
保函金额	与预付款同等金额	5000 万	工程批复概算金额的 10%（若部分子项目需要提前进入运营，则提交该子项目批复概算金额的 10%）
担保事项	保证预付款及时用于项目实施	项目建设资金到位、开工时点、竣工验收、重大工程质量事故或安全责任事故、建设履约保函等	项目运营绩效、服务质量、安全保障、运营维护保函、移交保函提交等

注：以上所有保函应由发包人可接受的金融机构出具的银行保函。

八、合同文件的组成

下列文件共同构成合同文件：

- 1、本协议书（补充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4、专用合同条款
- 5、通用合同条款
- 6、技术标准和要求
- 7、图纸
- 8、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九、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总承包合同的《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十、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十一、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二、争议与解决

1、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若发包方和总承包人双方对合作合同条款的解释产生任何争议、分歧或索赔，则应尽力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该争议、分歧或索赔。

2、调解

若发包方和总承包人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争议、分歧或索赔，任何一方可将争议、分歧或索赔提请双方一致同意的工程所在地有关单位或权威机构对此项争议进行调解。

3、诉讼

若发包和总承包人双方不能通过调解解决争议、分歧或索赔，任何一方可将争议、分歧或索赔提交本项目所在地的法院进行诉讼。

十二、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11月6日

合同订立地点：揭阳市榕城区

本合同各方约定本总承包合同经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或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分别加盖各自公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贰拾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正本肆份，各执贰份，副本壹拾陆份，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拾份。

(本页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

揭阳市榕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5202007027329Q

地址：揭阳市榕城区政务服务中心八楼

邮政编码：5220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663-8658605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公章)

(联合体牵头人)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

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000431204849T

地址：云南省昆明市人民东路115号办公楼

邮政编码：650051

电话：0871-63062607

传真：0871-63062607

电子信箱：379741699@qq.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昆明人民东路支行

账号：5300 1885 2360 5027 6402

(联合体成员)广东清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5AQ65A70

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新市头村北约新街9号、9

号之一、9号之二、9号之三八楼自编805

邮政编码：510310

电话：020-85606555

电子邮箱：3363846467@qq.com

开户银行：广发银行广州东风东路支行

账号：9550 8802 2028 3100 109

中标通知书及联合体协议书:

中标通知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 [2020] 第 [06152] 号

(主)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成)广东清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揭阳市榕城区中心城区管网配套工程及榕江龙石东湖国考断面达标攻坚水环境治理工程项目(EPC+O)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为人民币壹拾肆亿壹仟叁佰玖拾伍万叁仟伍佰元(¥141395.35万元)。

其中:

项目负责人姓名:高升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0年11月5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0年11月5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盖章)

2020年11月5日

交易确认章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GUANGZHOU PUBLIC RESOURCE
TRADING CENTER

Tel: 020-28840200 Fax: 020-28840505
ADD: 广州市天河区东圃路333号 510630
WWW.GZTJ.GOV.CN



联合体协议书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广东清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揭阳市榕城区中心城区管网配套工程及榕江龙石东湖国考断面达标攻坚水环境治理工程项目（EPC+O）（工程名称）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广东清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签订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与业主进行结算支付、收付工程款和开具发票等工作，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牵头人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招标范围内的勘察、设计及施工工作；成员单位广东清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招标范围内的水质净化设备采购及运营工作。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牵头人名称：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成员单位名称：广东清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根据成员单位的数量，自行拓展）

2020年10月28日

注：单独投标的，无需提交本协议书。

联合体协议

联合体协议书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广东清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揭阳市榕城区中心城区管网配套工程及榕江龙石东湖国考断面达标攻坚水环境治理工程项目（EPC+O）（工程名称）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广东清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签订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与业主进行结算支付、收付工程款和开具发票等工作，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牵头人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招标范围内的勘察、设计及施工工作；成员单位广东清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招标范围内的水质净化设备采购及运营工作。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牵头人名称：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成员单位名称：广东清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根据成员单位的数量，自行拓展）

2020年10月28日

注：单独投标的，无需提交本协议书。

二、履约评价情况

投标人近5年同类设计工程的履约评价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评价单位（业主）	评价情况	评价时间
1	顺德区南顺第二联围水体综合整治工程(排查、可研、初步勘察、初步设计、信息化服务)	广东顺控水务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优秀	2024年12月12日
2	珠海市香洲区前山河流域综合整治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珠海市香洲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优秀	2024年12月8日
3	石井河流域（市政路下）合流渠箱改造工程（槎头涌）	广州市白云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良好	2024年12月2日
4	驷马涌流域清污分流工程（越秀段）勘察-设计-施工	广州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	良好	2022年11月28日
5	萍乡市主城区排水系统提质增效系统化治理工程（一期）项目勘察、设计建设工程	萍乡海绵铁工环境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良好	2022年11月23日

1、顺德区南顺第二联围水体综合整治工程(排查、可研、初步勘察、初步设计、信息化服务) 业主：
广东顺控水务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顾客满意度调查问卷

尊敬的女士/先生：

您好！中能国源（北京）咨询有限公司电力客户满意度评价中心接受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明院）委托，正在为昆明院做顾客满意度调查，目的是对该公司服务水平做出客观的评价，以寻找改进服务水平和能力的机会，更好地为广大客户提供高品质的产品和服务。请您根据个人的感受和体验，以文字或打“√”的形式回答下列问题，并反馈给我们。对于您的参与和配合我们表示衷心的感谢！您的个人资料我们将予以保密，感谢您的合作！

中能国源（北京）咨询有限公司

调查员：苏诺 联系电话：13911592212

访问员： 访问日期：

一、基本情况

客户类型： 机关 集团顾客

填表人姓名：刘斌 ()先生/)女士 联系电话：13825596767

所在单位名称：广东顺控水务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填表人所在部门：大良勒流联围项目部

二、企业/品牌形象

1. 您对昆明院企业/品牌形象的总体印象感觉如何：

优秀 良好 一般 较差 很差

2. 昆明院是一家重视客户的企业：

完全同意 同意 不同意也不反对 不同意 完全不同意

3. 昆明院是一家重视社会公益事业的企业：

完全同意 同意 不同意也不反对 不同意 完全不同意

4. 昆明院是一家受社会公众欢迎的企业：

完全同意 同意 不同意也不反对 不同意 完全不同意

5. 昆明院企业/品牌形象是否具有明显的个性特征（包括行为）：



- 非常明显 比较明显 一般明显 不太明显 很不明显
6. 昆明院目前提供的产品和服务质量是否达到了您的期望：
已达到 大多达到 基本达到 少量达到 没达到
7. 昆明院目前提供的产品和服务质量是否可以接受：
完全可以 大多可以 基本可以 勉强可以 不能接受
8. 您对昆明院提供的文件、方案是否符合国家方针政策、技术标准和顾客要求的感受：
完全符合 比较符合 基本符合 不太符合 很不符合
9. 您对昆明院有否创新，并充分考虑了相关因素（如环保、新技术、新工艺、节约能源等）的感受：
非常创新 比较创新 有些创新 有点创新 没有新意
10. 您对昆明院提供的产品是否符合设计规范和建设实际，接口协调、满意的感受：
非常满意 比较满意 基本满意 不太满意 很不满意
11. 您认为昆明院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否积极主动与顾客沟通，认真听取意见：
非常积极 比较积极 基本可以 不太积极 很不积极
12. 您对昆明院提供的文件、图纸是否按合同或承诺要求交付，满足施工现场进度和质量要求的感受：
非常满意 比较满意 基本满意 不太满意 很不满意
13. 您对昆明院施工现场出现的技术、质量问题是否积极主动处理，并切实解决问题的感受：
非常积极 比较积极 基本可以 不太积极 很不积极
14. 您对昆明院的设计更改是否及时和符合规定程序或承诺要求的感受：
完全符合 比较符合 基本符合 不太符合 很不符合
15. 您对昆明院承担的工程项目投运后是否做过及时回访或经常回访，问题处理是否及时的感受：
非常及时 及时经常 基本及时 不太及时 很不及时
16. 在确认合同下，对昆明院产品和服务质量是否满意：
非常满意 比较满意 基本满意 不太满意 很不满意
17. 在相同质量下，与其他企业价格比较，对造价合理是否满意：
非常合理 比较合理 基本合理 不太合理 很不合理
18. 您对最近一年来昆明院产品和服务质量的总体感受：





非常满意 比较满意 基本满意 不太满意 很不满意

19. 与上年相比，您认为昆明院的水平如何：

很大提高 有所提高 相差不多 有所下降 下降很大

20. 与上年相比，您认为昆明院服务质量水平如何：

很大提高 有所提高 相差不多 有所下降 下降很大

21. 与其他同业比较，昆明院的产品和服务质量水平如何：

非常高 比较高 差不多 比较低 非常低

22. 如果有其它设计院可以替代昆明院，您是否会选用：

肯定不会 可能不会 不确定 可能会 肯定会

23. 您是否会增加或继续与昆明院签订合同的可能性（排除客观因素）：

拟大增加 有想增加 保持现状 想减少 拟大减

24. 您是否会向他人推荐签订昆明院合同的可能性与热心度：

非常积极 积极推荐 可以推荐 不愿推荐 反对推荐

25. 近一年来，您对昆明院产品和服务质量有无投诉和抱怨：

无投诉抱怨 有点抱怨 抱怨较多 有投诉 多次投诉

26. 您对举报投诉的处理速度与处理的结果是否满意：

满意 较满意 一般 较不满意 不满意

三、最后请您针对昆明院产品质量及服务质量提出改进建议或意见：

望继续提高服务响应度。其余无意见。

2024.12.12

联系电话：0871-63062134, 18987874530



2、珠海市香洲区前山河流域综合整治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业主：珠海市香洲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顾客满意度调查问卷

尊敬的女士/先生：

您好！中能国源（北京）咨询有限公司电力客户满意度评价中心接受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明院）委托，正在为昆明院做顾客满意度调查，目的是对该公司服务水平做出客观的评价，以寻找改进服务水平和能力的机会，更好地为广大客户提供高品质的产品和服务。请您根据个人的感受和体验，以文字或打“√”的形式回答下列问题，并反馈给我们。对于您的参与和配合我们表示衷心的感谢！您的个人资料我们将予以保密，感谢您的合作！

中能国源（北京）咨询有限公司

调查员：苏诺 联系电话：13911592212

访问员：电力客户满意度评价中心 访问日期：

一、基本情况

客户类型： 机关 集团顾客

填表人姓名：林芸 (先生/ 女士) 联系电话：18926911708

所在单位名称：香洲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填表人所在部门：排水管理室

二、企业/品牌形象

1. 您对昆明院企业/品牌形象的总体印象感觉如何：

优秀 良好 一般 较差 很差

2. 昆明院是一家重视客户的企业：

完全同意 同意 不同意也不反对 不同意 完全不同意

3. 昆明院是一家重视社会公益事业的企业：

完全同意 同意 不同意也不反对 不同意 完全不同意

4. 昆明院是一家受社会公众欢迎的企业：

完全同意 同意 不同意也不反对 不同意 完全不同意

5. 昆明院企业/品牌形象是否具有明显的个性特征（包括行为）：



- 非常明显 比较明显 一般明显 不太明显 很不明显
6. 昆明院目前提供的产品和服务质量是否达到了您的期望：
已达到 大多达到 基本达到 少量达到 没达到
7. 昆明院目前提供的产品和服务质量是否可以接受：
完全可以 大多可以 基本可以 勉强可以 不能接受
8. 您对昆明院提供的文件、方案是否符合国家方针政策、技术标准和顾客要求的感受：
完全符合 比较符合 基本符合 不太符合 很不符合
9. 您对昆明院有否创新，并充分考虑了相关因素（如环保、新技术、新工艺、节约能源等）的感受：
非常创新 比较创新 有些创新 有点创新 没有新意
10. 您对昆明院提供的产品是否符合设计规范和建设实际，接口协调、满意的感受：
非常满意 比较满意 基本满意 不太满意 很不满意
11. 您认为昆明院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否积极主动与顾客沟通，认真听取意见：
非常积极 比较积极 基本可以 不太积极 很不积极
12. 您对昆明院提供的文件、图纸是否按合同或承诺要求交付，满足施工现场进度和质量要求的感受：
非常满意 比较满意 基本满意 不太满意 很不满意
13. 您对昆明院施工现场出现的技术、质量问题是否积极主动处理，并切实解决问题的感受：
非常积极 比较积极 基本可以 不太积极 很不积极
14. 您对昆明院的设计更改是否及时和符合规定程序或承诺要求的感受：
完全符合 比较符合 基本符合 不太符合 很不符合
15. 您对昆明院承担的工程项目投运后是否做过及时回访或经常回访，问题处理是否及时的感受：
非常及时 及时经常 基本及时 不太及时 很不及时
16. 在确认合同下，对昆明院产品和服务质量是否满意：
非常满意 比较满意 基本满意 不太满意 很不满意
17. 在相同质量下，与其他企业价格比较，对造价合理是否满意：
非常合理 比较合理 基本合理 不太合理 很不合理
18. 您对最近一年来昆明院产品和服务质量的总体感受：



- 非常满意 比较满意 基本满意 不太满意 很不满意
19. 与上年相比, 您认为昆明院的水平如何:
很大提高 有所提高 相差不多 有所下降 下降很大
20. 与上年相比, 您认为昆明院服务质量水平如何:
很大提高 有所提高 相差不多 有所下降 下降很大
21. 与其他同业比较, 昆明院的产品和服务质量水平如何:
非常高 比较高 差不多 比较低 非常低
22. 如果有其它设计院可以替代昆明院, 您是否会选用:
肯定不会 可能不会 不确定 可能会 肯定会
23. 您是否会增加或继续与昆明院签订合同的可能性(排除客观因素):
拟大增加 有想增加 保持现状 想减少 拟大减
24. 您是否会向他人推荐签订昆明院合同的可能性与热心度:
非常积极 积极推荐 可以推荐 不愿推荐 反对推荐
25. 近一年来, 您对昆明院产品和服务质量有无投诉和抱怨:
无投诉抱怨 有点抱怨 抱怨较多 有投诉 多次投诉
26. 您对举报投诉的处理速度与处理的结果是否满意:
满意 较满意 一般 较不满意 不满意

九. 最后请您针对昆明院产品质量及服务质量的改进建议或意见:

十. 电子版问卷填写结果可邮箱发送至 feedback_lmy@powerchina.cn

2026.12.8

联系电话: 0871-63062134, 手机: 13708713192。

3、石井河流域（市政路下）合流渠箱改造工程（槎头涌） 业主：广州市白云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顾客满意度调查问卷

尊敬的女士/先生：

您好！中能国源（北京）咨询有限公司电力客户满意度评价中心接受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明院）委托，正在为昆明院做顾客满意度调查，目的是对该公司服务水平做出客观的评价，以寻找改进服务水平和能力的机会，更好地为广大客户提供高品质的产品和服务。请您根据个人的感受和体验，以文字或打“√”的形式回答下列问题，并反馈给我们。对于您的参与和配合我们表示衷心的感谢！您的个人资料我们将予以保密，谢谢您的合作！

中能国源（北京）咨询有限公司

调查员：李苏诺 联系电话：13911592212

访问员： 访问日期：

一、基本情况

客户类型： 机关 集团顾客

填表人姓名：曹翔（ 先生/ 女士） 联系电话：020-31925224

所在单位名称：广州市白云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填表人所在部门：技术审查中心

二、企业/品牌形象

1. 您对昆明院企业/品牌形象的总体印象感觉如何：

优秀 良好 一般 较差 很差

2. 昆明院是一家重视客户的企业：

完全同意 同意 不同意也不反对 不同意 完全不同意

3. 昆明院是一家重视社会公益事业的企业：

完全同意 同意 不同意也不反对 不同意 完全不同意

4. 昆明院是一家受社会公众欢迎的企业：

完全同意 同意 不同意也不反对 不同意 完全不同意

5. 昆明院企业/品牌形象是否具有明显的个性特征（包括行为）：



- 非常明显 比较明显 一般明显 不太明显 很不明显
6. 昆明院目前提供的产品和服务质量是否达到了您的期望：
已达到 大多达到 基本达到 少量达到 没达到
7. 昆明院目前提供的产品和服务质量是否可以接受：
完全可以 大多可以 基本可以 勉强可以 不能接受
8. 您对昆明院提供的文件、方案是否符合国家方针政策、技术标准和顾客要求的感受：
完全符合 比较符合 基本符合 不太符合 很不符合
9. 您对昆明院有否创新，并充分考虑了相关因素（如环保、新技术、新工艺、节约能源等）的感受：
非常创新 比较创新 有些创新 有点创新 没有新意
10. 您对昆明院提供的产品是否符合设计规范和建设实际，接口协调、满意的感受：
非常满意 比较满意 基本满意 不太满意 很不满意
11. 您认为昆明院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否积极主动与顾客沟通，认真听取意见：
非常积极 比较积极 基本可以 不太积极 很不积极
12. 您对昆明院提供的文件、图纸是否按合同或承诺要求交付，满足施工现场进度和质量要求的感受：
非常满意 比较满意 基本满意 不太满意 很不满意
13. 您对昆明院施工现场出现的技术、质量问题是否积极主动处理，并切实解决问题的感受：
非常积极 比较积极 基本可以 不太积极 很不积极
14. 您对昆明院的设计更改是否及时和符合规定程序或承诺要求的感受：
完全符合 比较符合 基本符合 不太符合 很不符合
15. 您对昆明院承担的工程项目投运后是否做过及时回访或经常回访，问题处理是否及时的感受：
非常及时 及时经常 基本及时 不太及时 很不及时
16. 在确认合同下，对昆明院产品和服务质量是否满意：
非常满意 比较满意 基本满意 不太满意 很不满意
17. 在相同质量下，与其他企业价格比较，对造价合理是否满意：
非常合理 比较合理 基本合理 不太合理 很不合理
18. 您对最近一年来昆明院产品和服务质量的总体感受：

电力行业客户满意度评价中心



- 非常满意 比较满意 基本满意 不太满意 很不满意
19. 与上年相比, 您认为昆明院的水平如何:
很大提高 有所提高 相差不多 有所下降 下降很大
20. 与上年相比, 您认为昆明院服务质量水平如何:
很大提高 有所提高 相差不多 有所下降 下降很大
21. 与其他同业比较, 昆明院的产品和服务质量水平如何:
非常高 比较高 差不多 比较低 非常低
22. 如果有其它设计院可以替代昆明院, 您是否会选用:
肯定不会 可能不会 不确定 可能会 肯定会
23. 您是否会增加或继续与昆明院签订合同的可能性(排除客观因素):
拟大增加 有想增加 保持现状 想减少 拟大减
24. 您是否会向他人推荐签订昆明院合同的可能性与热心度:
非常积极 积极推荐 可以推荐 不愿推荐 反对推荐
25. 近一年来, 您对昆明院产品和服务质量有无投诉和抱怨:
无投诉抱怨 有点抱怨 抱怨较多 有投诉 多次投诉
26. 您对举报投诉的处理速度与处理的结果是否满意:
满意 较满意 一般 较不满意 不满意

三、最后请您针对昆明院产品质量及服务质量提出改进建议或意见:

保持一贯的服务意识和服务态度, 积极响应水务局的工作方针和策划。

联系电话: 0871-63062134, 189878745

2024年12月02日

电力行业客户满意度评价中心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顾客满意度调查问卷

尊敬的女士/先生：

您好！中能国源（北京）咨询有限公司电力客户满意度评价中心接受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明院）委托，正在为昆明院做顾客满意度调查，目的是对该公司服务水平做出客观的评价，以寻找改进服务水平和能力的机会，更好地为广大客户提供高品质的产品和服务。请您根据个人的感受和体验，以文字或打“√”的形式回答下列问题，并反馈给我们。对于您的参与和配合我们表示衷心的感谢！您的个人资料我们将予以保密，感谢您的合作！

中能国源（北京）咨询有限公司

调查员：李兰苏 联系电话：13911592212

访问员：电力客户满意度评价中心 访问日期：

一、基本情况

客户类型： 机关 集团顾客

填表人姓名：郭盛恩（先生/女士）联系电话：13631471942

所在单位名称：广州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 填表人所在部门：工程管理部

二、企业/品牌形象

1. 您对昆明院企业/品牌形象的总体印象感觉如何：

优秀 良好 一般 较差 很差

2. 昆明院是一家重视客户的企业：

完全同意 同意 不同意也不反对 不同意 完全不同意

3. 昆明院是一家重视社会公益事业的企业：

完全同意 同意 不同意也不反对 不同意 完全不同意

4. 昆明院是一家受社会公众欢迎的企业：

完全同意 同意 不同意也不反对 不同意 完全不同意

5. 昆明院企业/品牌形象是否具有明显的个性特征（包括行为）：



- 非常明显 比较明显 一般明显 不太明显 很不明显
6. 昆明院目前提供的产品和服务质量是否达到了您的期望：
已达到 大多达到 基本达到 少量达到 没达到
7. 昆明院目前提供的产品和服务质量是否可以接受：
完全可以 大多可以 基本可以 勉强可以 不能接受
8. 您对昆明院提供的文件、方案是否符合国家方针政策、技术标准和顾客要求的感受：
完全符合 比较符合 基本符合 不太符合 很不符合
9. 您对昆明院有否创新，并充分考虑了相关因素（如环保、新技术、新工艺、节约能源等）的感受：
非常创新 比较创新 有些创新 有点创新 没有新意
10. 您对昆明院提供的产品是否符合设计规范和建设实际，接口协调、满意的感受：
非常满意 比较满意 基本满意 不太满意 很不满意
11. 您认为昆明院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否积极主动与顾客沟通，认真听取意见：
非常积极 比较积极 基本可以 不太积极 很不积极
12. 您对昆明院提供的文件、图纸是否按合同或承诺要求交付，满足施工现场进度和质量要求的感受：
非常满意 比较满意 基本满意 不太满意 很不满意
13. 您对昆明院施工现场出现的技术、质量问题是否积极主动处理，并切实解决问题的感受：
非常积极 比较积极 基本可以 不太积极 很不积极
14. 您对昆明院的设计更改是否及时和符合规定程序或承诺要求的感受：
完全符合 比较符合 基本符合 不太符合 很不符合
15. 您对昆明院承担的工程项目投运后是否做过及时回访或经常回访，问题处理是否及时的感受：
非常及时 及时经常 基本及时 不太及时 很不及时
16. 在确认合同下，对昆明院产品和服务质量是否满意：
非常满意 比较满意 基本满意 不太满意 很不满意
17. 在相同质量下，与其他企业价格比较，对造价合理是否满意：
非常合理 比较合理 基本合理 不太合理 很不合理
18. 您对最近一年来昆明院产品和服务质量的总体感受：



- 非常满意 比较满意 基本满意 不太满意 很不满意
19. 与上年相比, 您认为昆明院的水平如何:
很大提高 有所提高 相差不多 有所下降 下降很大
20. 与上年相比, 您认为昆明院服务质量水平如何:
很大提高 有所提高 相差不多 有所下降 下降很大
21. 与其他同业比较, 昆明院的产品和服务质量水平如何:
非常高 比较高 差不多 比较低 非常低
22. 如果有其它设计院可以替代昆明院, 您是否会选用:
肯定不会 可能不会 不确定 可能会 肯定会
23. 您是否会增加或继续与昆明院签订合同的可能性(排除客观因素):
拟大增加 有想增加 保持现状 想减少 拟大减
24. 您是否会向他人推荐签订昆明院合同的可能性与热心度:
非常积极 积极推荐 可以推荐 不愿推荐 反对推荐
25. 近一年来, 您对昆明院产品和服务质量有无投诉和抱怨:
无投诉抱怨 有点抱怨 抱怨较多 有投诉 多次投诉
26. 您对举报投诉的处理速度与处理的结果是否满意:
满意 较满意 一般 较不满意 不满意

九. 最后请您针对昆明院产品质量及服务质量提出改进建议或意见:

无。

十. 电子版问卷填写结果可邮箱发送至 feedback_kmy@powerchina.cn

联系电话: 0871-63062134, 手机: 13708713192。

2022.11.28

5、萍乡市主城区排水系统提质增效系统化治理工程（一期）项目勘察、设计建设工程 业主：萍乡海绵铁工环境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顾客满意度调查问卷

尊敬的女士/先生：

您好！中能国源（北京）咨询有限公司电力客户满意度评价中心接受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明院）委托，正在为昆明院做顾客满意度调查，目的是对该公司服务水平做出客观的评价，以寻找改进服务水平和能力的机会，更好地为广大客户提供高品质的产品和服务。请您根据个人的感受和体验，以文字或打“√”的形式回答下列问题，并反馈给我们。对于您的参与和配合我们表示衷心的感谢！您的个人资料我们将予以保密，感谢您的合作！

中能国源（北京）咨询有限公司

调查员：苏诺 联系电话：13911592212

访问员：电力客户满意度评价中心 访问日期：

一、基本情况

客户类型： 机关

集团顾客

填表人姓名：李竞晖（先生/女士） 联系电话：13545225517

所在单位名称：萍乡海绵铁工环境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填表人所在部门：建设管理部

二、企业/品牌形象

1. 您对昆明院企业/品牌形象的总体印象感觉如何：

优秀 良好 一般 较差 很差

2. 昆明院是一家重视客户的企业：

完全同意 同意 不同意也不反对 不同意 完全不同意

3. 昆明院是一家重视社会公益事业的企业：

完全同意 同意 不同意也不反对 不同意 完全不同意

4. 昆明院是一家受社会公众欢迎的企业：

完全同意 同意 不同意也不反对 不同意 完全不同意



5. 昆明院企业/品牌形象是否具有明显的个性特征（包括行为）：
- 非常明显 比较明显 一般明显 不太明显 很不明显
6. 昆明院目前提供的产品和服务质量是否达到了您的期望：
- 已达到 大多达到 基本达到 少量达到 没达到
7. 昆明院目前提供的产品和服务质量是否可以接受：
- 完全可以 大多可以 基本可以 勉强可以 不能接受
8. 您对昆明院提供的文件、方案是否符合国家方针政策、技术标准和顾客要求的感受：
- 完全符合 比较符合 基本符合 不太符合 很不符合
9. 您对昆明院有否创新，并充分考虑了相关因素（如环保、新技术、新工艺、节约能源等）的感受：
- 非常创新 比较创新 有些创新 有点创新 没有新意
10. 您对昆明院提供的产品是否符合设计规范和建设实际，接口协调、满意的感受：
- 非常满意 比较满意 基本满意 不太满意 很不满意
11. 您认为昆明院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否积极主动与顾客沟通，认真听取意见：
- 非常积极 比较积极 基本可以 不太积极 很不积极
12. 您对昆明院提供的文件、图纸是否按合同或承诺要求交付，满足施工现场进度和质量要求的感受：
- 非常满意 比较满意 基本满意 不太满意 很不满意
13. 您对昆明院施工现场出现的技术、质量问题是否积极主动处理，并切实解决问题的感受：
- 非常积极 比较积极 基本可以 不太积极 很不积极
14. 您对昆明院的设计更改是否及时和符合规定程序或承诺要求的感受：
- 完全符合 比较符合 基本符合 不太符合 很不符合
15. 您对昆明院承担的工程项目投运后是否做过及时回访或经常回访，问题处理是否及时的感受：
- 非常及时 及时经常 基本及时 不太及时 很不及时
16. 在确认合同下，对昆明院产品和服务质量是否满意：
- 非常满意 比较满意 基本满意 不太满意 很不满意
17. 在相同质量下，与其他企业价格比较，对造价合理是否满意：
- 非常合理 比较合理 基本合理 不太合理 很不合理



18. 您对最近一年来昆明院产品和服务质量的总体感受：
非常满意 比较满意 基本满意 不太满意 很不满意
19. 与上年相比，您认为昆明院的水平如何：
很大提高 有所提高 相差不多 有所下降 下降很大
20. 与上年相比，您认为昆明院服务质量水平如何：
很大提高 有所提高 相差不多 有所下降 下降很大
21. 与其他同业比较，昆明院的产品和服务质量水平如何：
非常高 比较高 差不多 比较低 非常低
22. 如果有其它设计院可以替代昆明院，您是否会选用：
肯定不会 可能不会 不确定 可能会 肯定会
23. 您是否会增加或继续与昆明院签订合同的可能性（排除客观因素）：
拟大增加 有想增加 保持现状 想减少 拟大减
24. 您是否会向他人推荐签订昆明院合同的可能性与热心度：
非常积极 积极推荐 可以推荐 不愿推荐 反对推荐
25. 近一年来，您对昆明院产品和服务质量有无投诉和抱怨：
无投诉抱怨 有点抱怨 抱怨较多 有投诉 多次投诉
26. 您对举报投诉的处理速度与处理的结果是否满意：
满意 较满意 一般 较不满意 不满意

三、最后请您针对昆明院产品质量及服务质量的改进建议或意见：

2022.11.23

联系电话：0871-63062134, 18987874530

电力行业客户满意度评价中心

三、拟投入的项目组人员

拟投入的项目组人员基本情况表

序号	姓名	出生年月	注册资格	职称	拟在本项目中从事专业	社保购买单位
1	徐腮超	1986年1月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	郭晋伟	1981年9月	/	高级工程师	给排水专业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	李鹏	1983年10月	/	高级工程师	给排水专业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	李盛柏	1991年2月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工程师	市政专业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5	郭曼	1988年11月	注册城乡规划师	高级工程师	市政专业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6	梁宇	1988年8月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结构专业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7	范瑜	1985年11月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结构专业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8	赵颖	1983年11月	一级造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造价专业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1. 须随本表提交表中人员的执业注册资格证书（或职称证书）及毕业证原件扫描件。

2. 表中人员均须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信息管理系统中提前完成备案。

3. 本表应按专业依次填写。表格不足时可续页。

1、徐腮超（项目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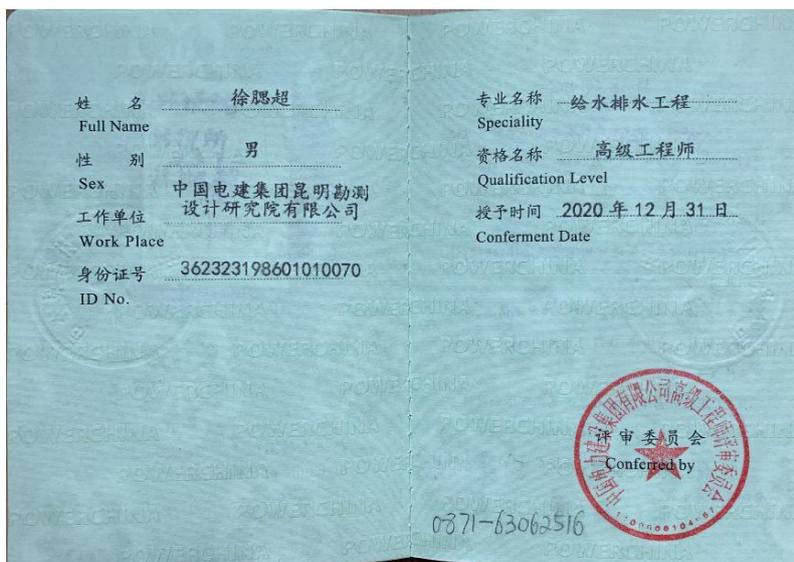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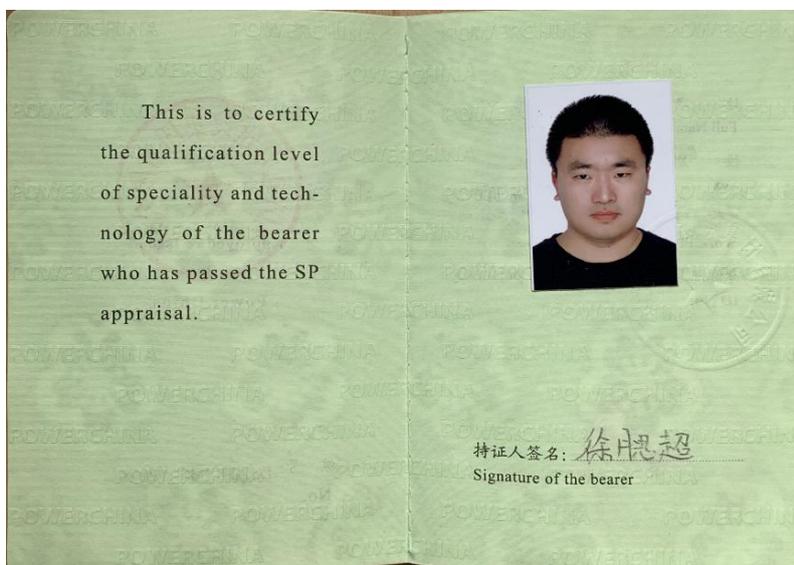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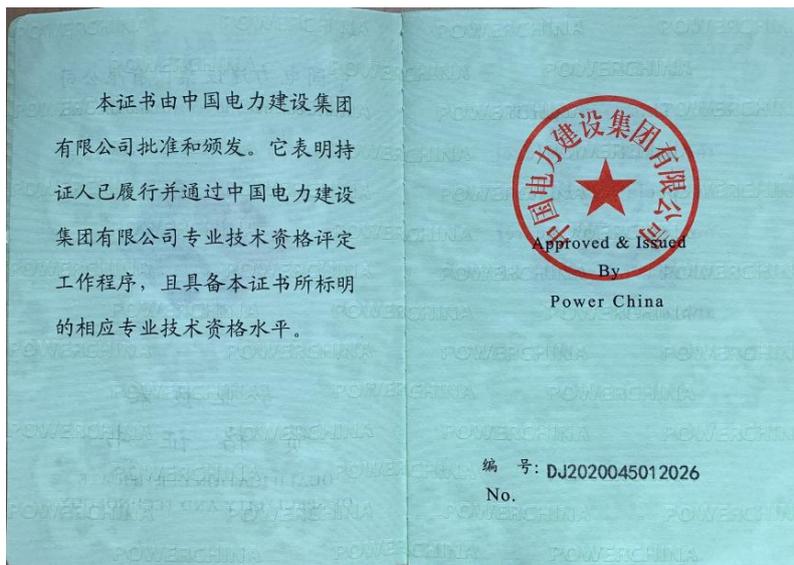
身份证



毕业证



职称证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徐腮超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362323*****70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注册单位：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CS205300272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5300083-CS018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6年12月31日

社保证明

扫描二维码或访问云南人社单证验证系统<https://hrss.yn.gov.cn/zfwf/form/验证真伪>，验证号码fac79ee959234279b2f9d7e7d23065e



云南省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姓名	徐懿超	性别	男	个人编号	53990092167211	身份证号	362323198601010070				
当前参保缴费状态	参保缴费	实际缴费月数	174	现参保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个人参保缴费情况	参保时间起止日期		参保单位		经办机构		险种				
	2010年08月至--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云南省省本级社会保险局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年份	缴费月份	缴费基数	单位缴纳	个人缴纳	缴费状态	缴费年份	缴费月份	缴费基数	单位缴纳	个人缴纳	缴费状态
2023	02	19412	2717.68	1552.96	已到账	2024	02	17237	2757.92	1378.96	已到账
2023	03	19412	2717.68	1552.96	已到账	2024	03	17237	2757.92	1378.96	已到账
2023	04	19412	2717.68	1552.96	已到账	2024	04	17237	2757.92	1378.96	已到账
2023	05	19412	2717.68	1552.96	已到账	2024	05	17237	2757.92	1378.96	已到账
2023	06	19412	3105.92	1552.96	已到账	2024	06	17237	2757.92	1378.96	已到账
2023	07	19412	3105.92	1552.96	已到账	2024	07	17237	2757.92	1378.96	已到账
2023	08	19412	3105.92	1552.96	已到账	2024	08	17237	2757.92	1378.96	已到账
2023	09	19412	3105.92	1552.96	已到账	2024	09	17237	2757.92	1378.96	已到账
2023	10	19412	3105.92	1552.96	已到账	2024	10	17237	2757.92	1378.96	已到账
2023	11	19412	3105.92	1552.96	已到账	2024	11	17237	2757.92	1378.96	已到账
2023	12	19412	3105.92	1552.96	已到账	2024	12	17237	2757.92	1378.96	已到账
2024	01	17237	2757.92	1378.96	已到账	2025	01	18125	2900	1450	已到账
说明	1、本证明由参保人员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开具； 2、本证明仅为参保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的情况记录，不具有任何担保作用； 3、本证明不适用于养老保险关系转移。										

制表人：云南人社服务网上大厅（单位服务）



打印日期：2025年02月10日

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信息管理系统中完成备案的截图

The screenshot displays a web application interface for market entity information management. The top navigation bar includes the logo and name '市场主体信息' (Market Entity Information) and '企业主体信息' (Enterprise Entity Information). The user is logged in as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China Electric Power Construction Group Kunming Surveying and Design Research Institute Co., Ltd.).

The main content area is titled '住建局备案信息' (Housing and Urban-Rural Construction Administration Bureau Filing Information). It features a tabbed interface with the following tabs: '企业基本信息' (Enterprise Basic Information), '企业资质信息' (Enterprise Qualification Information), '企业人员信息' (Enterprise Personnel Information), '业绩信息' (Performance Information), '良好行为' (Good Behavior), '不良行为' (Bad Behavior), '信用状况' (Credit Status), '评价明细' (Evaluation Details), and '评价统计' (Evaluation Statistics). The '企业人员信息' tab is currently selected.

Below the tabs, there is a search area with '人员姓名: 徐鹏超' (Personnel Name: Xu Pengchao) and '证书号码: 请输入' (Certificate Number: Please enter). A '同步数据' (Sync Data) button is located on the right. Below the search area is a table with the following columns: '序号' (Serial Number), '姓名' (Name), '证件类型' (Certificate Type), '证件号码' (Certificate Number), and '操作' (Action).

序号	姓名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操作
1	徐鹏超	身份证 (内地)	362323198601010070	查看

2、郭晋伟（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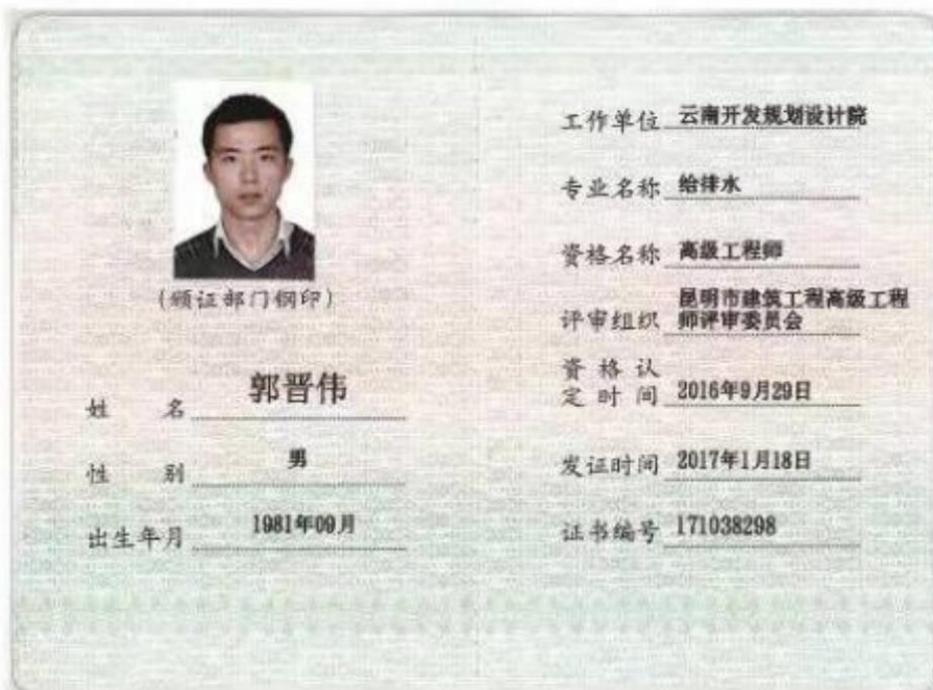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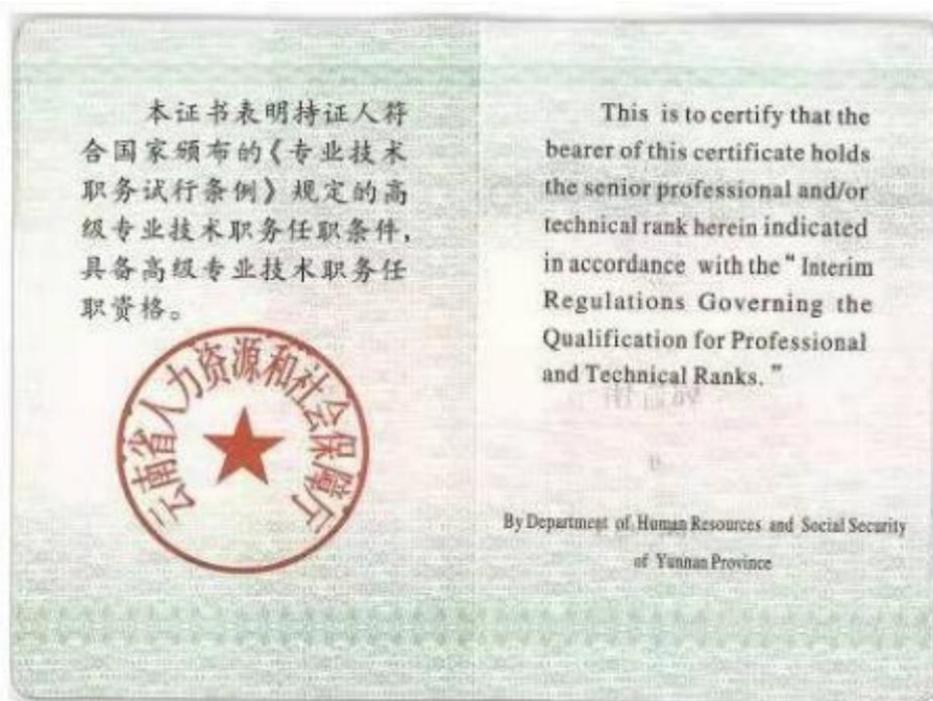
身份证



毕业证



职称证



社保证明

扫描二维码或访问云南人社表证系统<https://ssz.yunnan.gov.cn/zwbw/focm/>验证真伪，验证码12ee4c71d73e40c186d699b1da1532c1



云南省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姓名	郭晋伟	性别	男	个人编号	53019299285035	身份证号	61010319810908491X				
当前参保缴费状态	参保缴费	实际缴费月数	160	现参保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个人参保缴费情况	参保时间起止日期		参保单位		经办机构		险种				
	2009年08月至—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云南省省本级社会保险局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年份	缴费月份	缴费基数	单位缴纳	个人缴纳	缴费状态	缴费年份	缴费月份	缴费基数	单位缴纳	个人缴纳	缴费状态
2023	03	20718	3314.88	1657.44	已到账	2024	03	19788	3166.06	1583.04	已到账
2023	04	20718	3314.88	1657.44	已到账	2024	04	19788	3166.06	1583.04	已到账
2023	05	20718	3314.88	1657.44	已到账	2024	05	19788	3166.06	1583.04	已到账
2023	06	20718	3314.88	1657.44	已到账	2024	06	19788	3166.06	1583.04	已到账
2023	07	20718	3314.88	1657.44	已到账	2024	07	19788	3166.06	1583.04	已到账
2023	08	20718	3314.88	1657.44	已到账	2024	08	19788	3166.06	1583.04	已到账
2023	09	20718	3314.88	1657.44	已到账	2024	09	19788	3166.06	1583.04	已到账
2023	10	20718	3314.88	1657.44	已到账	2024	10	19788	3166.06	1583.04	已到账
2023	11	20718	3314.88	1657.44	已到账	2024	11	19788	3166.06	1583.04	已到账
2023	12	20718	3314.88	1657.44	已到账	2024	12	19788	3166.06	1583.04	已到账
2024	01	19788	3166.06	1583.04	已到账	2025	01	19575	3132	1566	已到账
2024	02	19788	3166.06	1583.04	已到账	2025	02	19575	3132	1566	已到账
说明	1、本证明由参保人员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开具； 2、本证明仅为参保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的情况记录，不具有任何担保作用； 3、本证明不适用于养老保险关系转移。										

制表人：云南人社服务网上大厅（单位服务）

生成日期：2025年02月13日



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信息管理系统中完成备案的截图

The screenshot shows a web interface for 'Market Entity Information' (市场主体信息) with a sub-section for 'Enterprise Information' (企业主体信息). The user is logged in as 'China Electric Construction Group Kunming Institute of Design Research Co., Ltd.'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The main content area is titled 'Residential Construction Bureau Filing Information' (住建局备案信息) and contains a sub-menu with 'Enterprise Personnel Information' (企业人员信息) selected. A search bar shows 'Personnel Name: Gao Juewei' (人员姓名: 郭晋伟) and 'Certificate Number: Please input' (证书号码: 请输入). Below the search bar is a table with the following data:

序号	姓名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操作
1	郭晋伟	身份证(内地)	61010319810908491X	查看

3、李鹏（给排水专业设计人员）

身份证



毕业证



职称证书

GZZC

证书编号：黔特高2110993040238

贵州省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证书

Guizhou Provincial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for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Posts

姓名：李鹏

证件类型：居民身份证（户口簿）

证件号码：510781198310235810

资格系列：工程技术

资格专业：给水排水工程

资格名称：工程技术_高级工程师

评审类型：民营经济组织专项评审

取得时间：2022年07月01日



申报单位（机构）	评审机构	评审机构组建单位
贵州万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贵阳市民营经济组织（建筑、自然资源）工程 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高级评审委员会	贵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保障局



统一核验地址：<https://rcrs.gzrsr.cn:9999/pub/#/onlinebusinessSubmitC0102>

使用场景 本人使用 有效期至：2024年12月19日

贵州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监制

生成时间：2024年09月20日

社保证明

扫描二维码或访问云南人社单证验证系统<https://hrss.yn.gov.cn/zwfw/form/验证真伪>，验证号码11d2a9f6633149bfb0c114758d685954



云南省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姓名	李鹏	性别	男	个人编号	53990092028611	身份证号	510781198310235810				
当前参保缴费状态	参保缴费	实际缴费月数	34	现参保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个人参保缴费情况	参保时间起止日期		参保单位		经办机构		险种				
	2007年08月至--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云南省省本级社会保险局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年份	缴费月份	缴费基数	单位缴纳	个人缴纳	缴费状态	缴费年份	缴费月份	缴费基数	单位缴纳	个人缴纳	缴费状态
2023	03	14445	2311.2	1155.6	已到账	2024	03	15487	2477.92	1238.96	已到账
2023	04	14445	2311.2	1155.6	已到账	2024	04	15487	2477.92	1238.96	已到账
2023	05	14445	2311.2	1155.6	已到账	2024	05	15487	2477.92	1238.96	已到账
2023	06	14445	2311.2	1155.6	已到账	2024	06	15487	2477.92	1238.96	已到账
2023	07	14445	2311.2	1155.6	已到账	2024	07	15487	2477.92	1238.96	已到账
2023	08	14445	2311.2	1155.6	已到账	2024	08	15487	2477.92	1238.96	已到账
2023	09	14445	2311.2	1155.6	已到账	2024	09	15487	2477.92	1238.96	已到账
2023	10	14445	2311.2	1155.6	已到账	2024	10	15487	2477.92	1238.96	已到账
2023	11	14445	2311.2	1155.6	已到账	2024	11	15487	2477.92	1238.96	已到账
2023	12	14445	2311.2	1155.6	已到账	2024	12	15487	2477.92	1238.96	已到账
2024	01	15487	2477.92	1238.96	已到账	2025	01	20303	3248.48	1624.24	已到账
2024	02	15487	2477.92	1238.96	已到账	2025	02	20303	3248.48	1624.24	已到账
说明	1、本证明由参保人员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开具； 2、本证明仅为参保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的情况记录，不具有任何担保作用； 3、本证明不适用于养老保险关系转移。										

制表人：云南人社服务网上大厅（单位服务）

打印日期：2025年02月13日



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信息管理系统中完成备案的截图

The screenshot displays a web application interface for market entity information management. The main content area is titled "住建局备案信息" (Residential Construction Project Registration Information). The interface includes a sidebar menu on the left with various information categories, and a main content area with a search bar and a data table.

Market Entity Information | **企业信息主体信息** |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退出 | 返回工作台

同步时间: 2024-12-05 23:30:08 | [同步数据](#)

人员姓名: 李鹏 | 证书号码: 请输入 | [查询](#)

序号	姓名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操作
1	李鹏	身份证 (内地)	510781198310235810	查看

Left sidebar menu items: 首页, 基本信息, 企业证件, 安全生产许可证, 资质信息, 业绩信息, 专业人员, 财务信息, 信用信息, 银行账户, **住建局备案信息**

4、李盛柏（市政专业负责人）

身份证



毕业证



职称证

 (颁证部门钢印)	工作单位: 昆明市政工程设计科学研究 Work Unit: 院有限公司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 工程师
	专业名称: 市政工程 Profession: 市政工程
	评审组织: 昆明市建筑工程中级工程师 Appraising Institution: 评审委员会
	认定时间: 2019年09月20日 Date of Approval: 2019年09月20日
	批复文件: 昆人社专职资字[2019]30号 Approval Document: 昆人社专职资字[2019]30号
姓名: 李盛柏 Full Name: 李盛柏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身份证号: 530102199102243330 ID Number: 530102199102243330	
证书编号: 0100401102190141 Certificate No.: 0100401102190141	签发日期: 2020年01月10日 Issued on: 2020年01月10日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李盛柏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证书编号	CS195300234	

NO. CS0018563 发证日期 2019年07月2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李盛柏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530102*****30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环保工程师

注册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6245300004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5300083-8001

注册专业: 不分专业

有效期: 2027年06月30日

2024-06-03 - 初始申请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1)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 (给水排水)

注册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CS195300234

电子证书编号: CS20195300234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5300083-CS008

注册专业: 不分专业

有效期: 2025年12月31日

2022-11-15 - 延续申请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社保证明

扫描二维码或访问云南人社表单验证系统<https://hrss.yn.gov.cn/zfw/form/验证真伪>，验证号码&5b2cc9b4ee45b5982c49ca19f91c62



云南省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姓名	李盛柏	性别	男	个人编号	53011297399177	身份证号	530102199102243330				
当前参保缴费状态	参保缴费	实际缴费月数	102	现参保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个人参保缴费情况	参保时间起止日期		参保单位		经办机构		险种				
	2016年07月至--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云南省省本级社会保险局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年份	缴费月份	缴费基数	单位缴纳	个人缴纳	缴费状态	缴费年份	缴费月份	缴费基数	单位缴纳	个人缴纳	缴费状态
2023	02	20718	3314.88	1657.44	已到账	2024	02	21531	3444.96	1722.48	已到账
2023	03	20718	3314.88	1657.44	已到账	2024	03	21531	3444.96	1722.48	已到账
2023	04	20718	3314.88	1657.44	已到账	2024	04	21531	3444.96	1722.48	已到账
2023	05	20718	3314.88	1657.44	已到账	2024	05	21531	3444.96	1722.48	已到账
2023	06	20718	3314.88	1657.44	已到账	2024	06	21531	3444.96	1722.48	已到账
2023	07	20718	3314.88	1657.44	已到账	2024	07	21531	3444.96	1722.48	已到账
2023	08	20718	3314.88	1657.44	已到账	2024	08	21531	3444.96	1722.48	已到账
2023	09	20718	3314.88	1657.44	已到账	2024	09	21531	3444.96	1722.48	已到账
2023	10	20718	3314.88	1657.44	已到账	2024	10	21531	3444.96	1722.48	已到账
2023	11	20718	3314.88	1657.44	已到账	2024	11	21531	3444.96	1722.48	已到账
2023	12	20718	3314.88	1657.44	已到账	2024	12	21531	3444.96	1722.48	已到账
2024	01	21531	3444.96	1722.48	已到账	2025	01	21531	3444.96	1722.48	已到账
说明	1、本证明由参保人员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开具； 2、本证明仅为参保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的情况记录，不具有任何担保作用； 3、本证明不适用于养老保险关系转移。										

制表人：云南人社服务网上大厅（单位服务）

打印日期：2025年01月16日



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信息管理系统中完成备案的截图

The screenshot displays a web application interface for market entity information management. The top navigation bar includes '市场主体信息' (Market Entity Information) and '企业主体信息' (Enterprise Entity Information). The user is logged in as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China Electric Power Construction Group Kunming Surveying and Design Research Institute Co., Ltd.).

The main content area is titled '住建局备案信息' (Housing and Urban-Rural Construction Administration Bureau Registration Information). It features a tabbed interface with '企业人员信息' (Enterprise Personnel Information) selected. The interface includes a search bar for '人员姓名' (Personnel Name) and '证书号码' (Certificate Number). Below the search bar is a table listing registered personnel.

序号	姓名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操作
1	李盛柏	身份证 (内地)	530102199102243330	查看

5、郭曼（市政专业设计人员）

身份证



毕业证



职称证

本证书由中国电力建设集团
有限公司批准和颁发。它表明持
证人已履行并通过中国电力建设
集团有限公司专业技术资格评定
工作程序，且具备本证书所标明
的相应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Approved & Issued
By
Power China

编号: DJ2020045012030
No.

This is to certify
the qualification level
of speciality and tech-
nology of the bearer
who has passed the SP
appraisal.



持证人签名: _____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姓名 Full Name	郭曼	专业名称 Speciality	市政工程
性别 Sex	女	资格名称 Qualification Level	高级工程师
工作单位 Work Place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 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授予时间 Conferment Date	2020年12月31日
身份证号 ID No.	610323198811193880		

Conferred by

社保证明

扫描二维码或访问云南人社表单验证系统<https://hrss.yn.gov.cn/zfw/form/验证真伪>，验证码02c25f4d0ad3448a8f1fbc831115b2d4



云南省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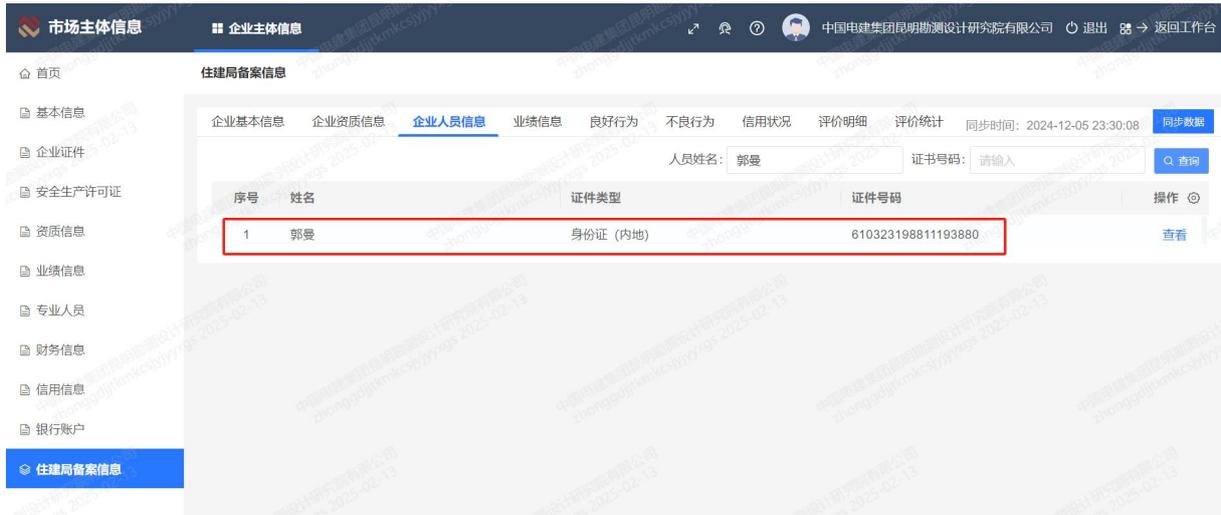
姓名	郭曼	性别	女	个人编号	53990092165986	身份证号	610323198811193880				
当前参保缴费状态	参保缴费	实际缴费月数	128	现参保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个人参保缴费情况	参保时间起止日期		参保单位		经办机构		险种				
	2014年07月至--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云南省省本级社会保险局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年份	缴费月份	缴费基数	单位缴纳	个人缴纳	缴费状态	缴费年份	缴费月份	缴费基数	单位缴纳	个人缴纳	缴费状态
2023	03	20718	3314.88	1657.44	已到账	2024	03	19465	3114.4	1557.2	已到账
2023	04	20718	3314.88	1657.44	已到账	2024	04	19465	3114.4	1557.2	已到账
2023	05	20718	3314.88	1657.44	已到账	2024	05	19465	3114.4	1557.2	已到账
2023	06	20718	3314.88	1657.44	已到账	2024	06	19465	3114.4	1557.2	已到账
2023	07	20718	3314.88	1657.44	已到账	2024	07	19465	3114.4	1557.2	已到账
2023	08	20718	3314.88	1657.44	已到账	2024	08	19465	3114.4	1557.2	已到账
2023	09	20718	3314.88	1657.44	已到账	2024	09	19465	3114.4	1557.2	已到账
2023	10	20718	3314.88	1657.44	已到账	2024	10	19465	3114.4	1557.2	已到账
2023	11	20718	3314.88	1657.44	已到账	2024	11	19465	3114.4	1557.2	已到账
2023	12	20718	3314.88	1657.44	已到账	2024	12	19465	3114.4	1557.2	已到账
2024	01	19465	3114.4	1557.2	已到账	2025	01	19445	3111.2	1555.6	已到账
2024	02	19465	3114.4	1557.2	已到账	2025	02	19445	3111.2	1555.6	已到账
说明	1、本证明由参保人员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开具； 2、本证明仅为参保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的情况记录，不具有任何担保作用； 3、本证明不适用于养老保险关系转移。										

制表人：云南人社服务网上大厅（单位服务）

打印日期：2025年02月13日



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信息管理系统中完成备案的截图



6、梁宇（结构专业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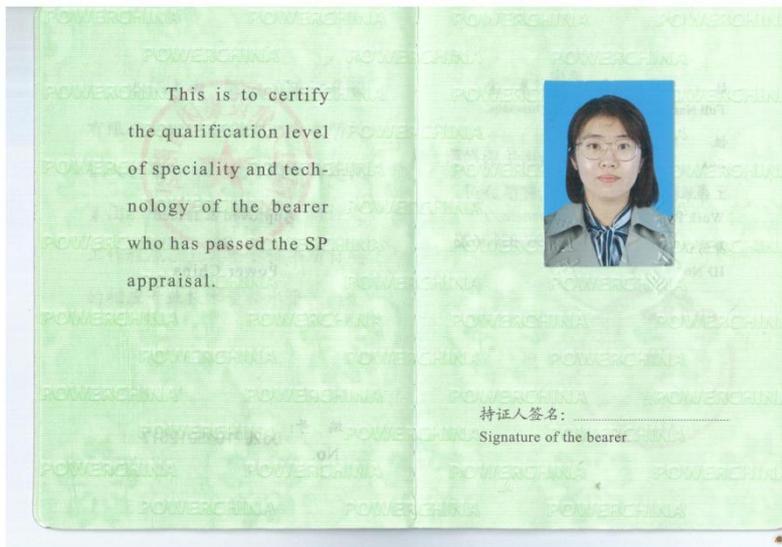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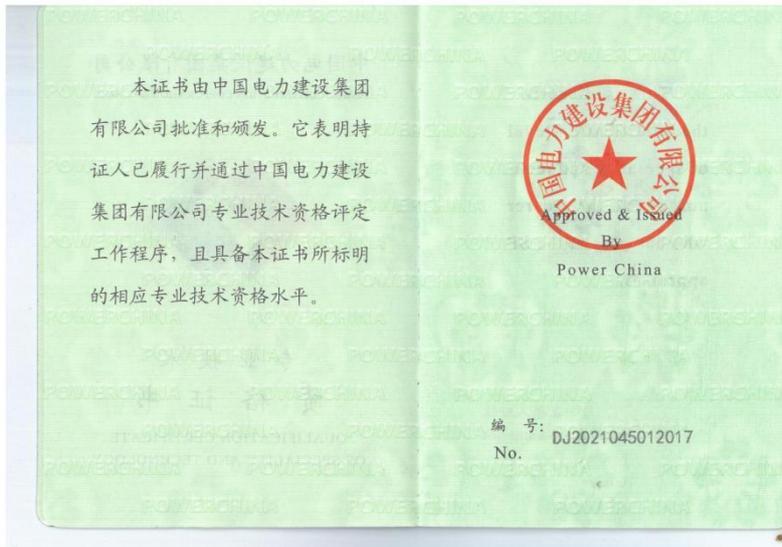
身份证



毕业证



职称证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梁宇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130603*****23	性别	女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注册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S225301017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5300083-S038

注册专业: 不分专业 有效期: 2025年12月31日

暂无证书变更记录

社保证明

扫描二维码或访问云南人社单验证系统<https://hrss.yn.gov.cn/zfw/form/验证真伪>，验证号码09bd49f3d82c49f286a4b2a91bf68084



云南省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姓名	梁宇	性别	女	个人编号	53019997814420	身份证号	130603198808210623				
当前参保缴费状态	参保缴费	实际缴费月数	161	现参保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个人参保缴费情况	参保时间起止日期		参保单位		经办机构		险种				
	2011年08月至--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云南省省本级社会保险局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年份	缴费月份	缴费基数	单位缴纳	个人缴纳	缴费状态	缴费年份	缴费月份	缴费基数	单位缴纳	个人缴纳	缴费状态
2023	01	20718	3314.88	1657.44	已到账	2024	01	17563	2810.08	1405.04	已到账
2023	02	20718	3314.88	1657.44	已到账	2024	02	17563	2810.08	1405.04	已到账
2023	03	20718	3314.88	1657.44	已到账	2024	03	17563	2810.08	1405.04	已到账
2023	04	20718	3314.88	1657.44	已到账	2024	04	17563	2810.08	1405.04	已到账
2023	05	20718	3314.88	1657.44	已到账	2024	05	17563	2810.08	1405.04	已到账
2023	06	20718	3314.88	1657.44	已到账	2024	06	17563	2810.08	1405.04	已到账
2023	07	20718	3314.88	1657.44	已到账	2024	07	17563	2810.08	1405.04	已到账
2023	08	20718	3314.88	1657.44	已到账	2024	08	17563	2810.08	1405.04	已到账
2023	09	20718	3314.88	1657.44	已到账	2024	09	17563	2810.08	1405.04	已到账
2023	10	20718	3314.88	1657.44	已到账	2024	10	17563	2810.08	1405.04	已到账
2023	11	20718	3314.88	1657.44	已到账	2024	11	17563	2810.08	1405.04	已到账
2023	12	20718	3314.88	1657.44	已到账	2024	12	17563	2810.08	1405.04	已到账
说明	1、本证明由参保人员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开具； 2、本证明仅为参保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的情况记录，不具有任何担保作用； 3、本证明不适用于养老保险关系转移。										

制表人：云南人社服务网上大厅（单位服务）

打印日期：2025年01月08日



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信息管理系统中完成备案的截图

The screenshot displays the 'Market Subject Information' (市场主体信息) system interface. The main content area is titled 'Housing Construction Bureau Registration Information' (住建局备案信息). The 'Enterprise Personnel Information' (企业人员信息) tab is selected, showing a list of registered personnel. A search bar at the top right of the list shows 'Personnel Name: 梁宇' (Personnel Name: Liang Yu) and 'Certificate Number: 请输入' (Certificate Number: Please enter). The search results table contains one entry:

序号	姓名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操作
1	梁宇	身份证 (内地)	130603198808210623	查看

The table entry for '梁宇' is highlighted with a red border. The left sidebar contains various information categories, with 'Housing Construction Bureau Registration Information' (住建局备案信息) selected. The top navigation bar includes 'Market Subject Information' (市场主体信息) and 'Enterprise Subject Information' (企业主体信息). The top right corner shows the user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China Electric Power Construction Group Kunming Surveying and Design Research Institute Co., Ltd.) and options for '退出' (Logout) and '返回工作台' (Return to Workbench). The synchronization time is '2024-12-05 23:30:08'.

7、范瑜（结构专业设计人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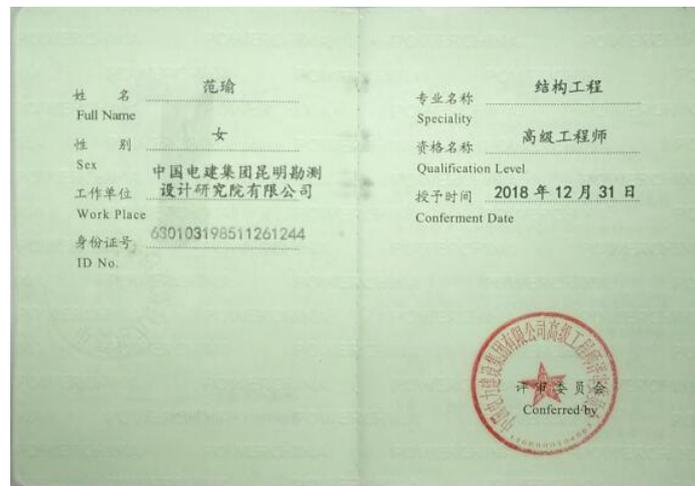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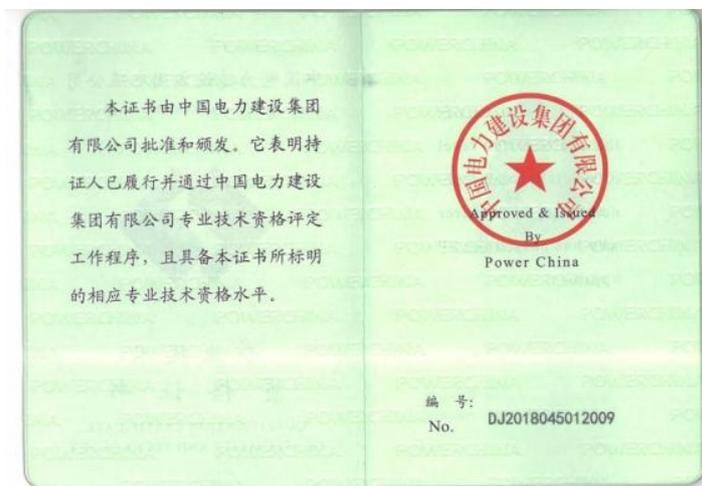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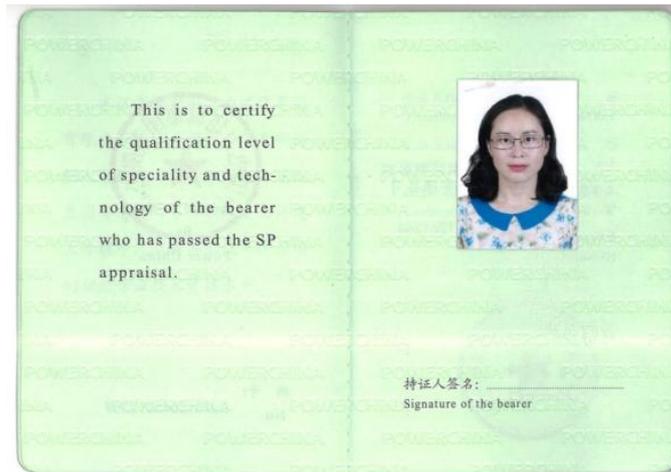
身份证



毕业证



职称证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证书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erson/detail?id=002303160120133968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版

范瑜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630103*****44	性别	女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注册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S175300846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5300083-S025

注册专业: 不分专业 有效期: 2026年12月31日

社保证明

扫描二维码或访问云南人社单验证系统<https://hrss.yn.gov.cn/zfw/form/验证真伪>，验证号码eef76da1f4e2463a902aee60315e2621



云南省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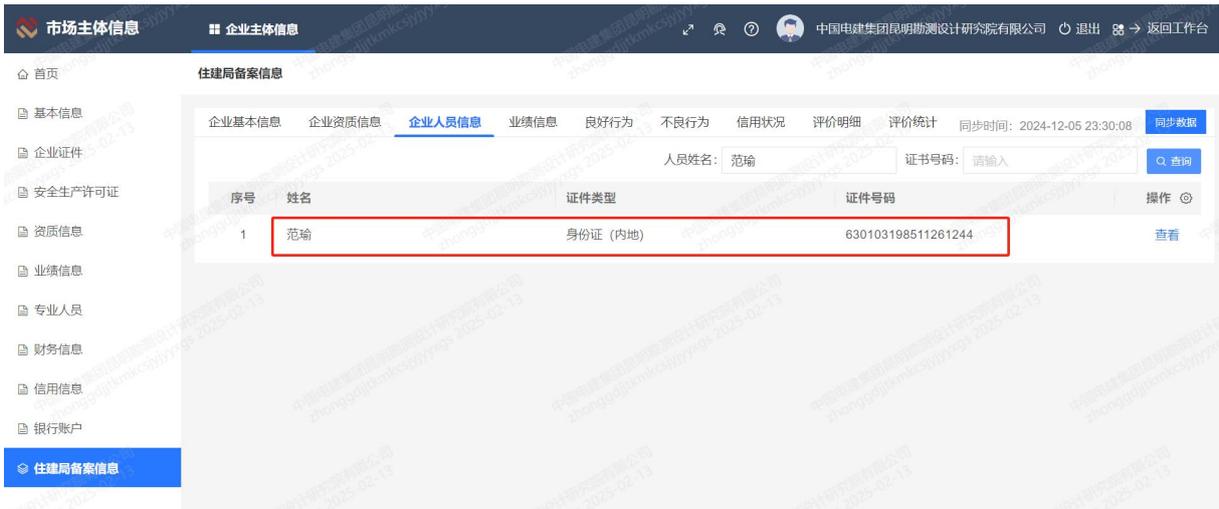
姓名	范瑜	性别	女	个人编号	53990011919714	身份证号	630103198511261244				
当前参保缴费状态	参保缴费	实际缴费月数	183	现参保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个人参保缴费情况	参保时间起止日期		参保单位		经办机构			险种			
	2009年01月至--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云南省省本级社会保险局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年份	缴费月份	缴费基数	单位缴纳	个人缴纳	缴费状态	缴费年份	缴费月份	缴费基数	单位缴纳	个人缴纳	缴费状态
2023	03	20718	3314.88	1657.44	已到账	2024	03	21531	3444.96	1722.48	已到账
2023	04	20718	3314.88	1657.44	已到账	2024	04	21531	3444.96	1722.48	已到账
2023	05	20718	3314.88	1657.44	已到账	2024	05	21531	3444.96	1722.48	已到账
2023	06	20718	3314.88	1657.44	已到账	2024	06	21531	3444.96	1722.48	已到账
2023	07	20718	3314.88	1657.44	已到账	2024	07	21531	3444.96	1722.48	已到账
2023	08	20718	3314.88	1657.44	已到账	2024	08	21531	3444.96	1722.48	已到账
2023	09	20718	3314.88	1657.44	已到账	2024	09	21531	3444.96	1722.48	已到账
2023	10	20718	3314.88	1657.44	已到账	2024	10	21531	3444.96	1722.48	已到账
2023	11	20718	3314.88	1657.44	已到账	2024	11	21531	3444.96	1722.48	已到账
2023	12	20718	3314.88	1657.44	已到账	2024	12	21531	3444.96	1722.48	已到账
2024	01	21531	3444.96	1722.48	已到账	2025	01	21531	3444.96	1722.48	已到账
2024	02	21531	3444.96	1722.48	已到账	2025	02	21531	3444.96	1722.48	已到账
说明	1、本证明由参保人员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开具； 2、本证明仅为参保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的情况记录，不具有任何担保作用； 3、本证明不适用于养老保险关系转移。										

制表人：云南人社服务网上大厅（单位服务）

打印日期：2025年02月11日



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信息管理系统中完成备案的截图



8、赵颖（造价专业负责人）

身份证



毕业证



职称证

1822

云南省高级专业技术
职称证书



姓名：赵颖

身份证号：533025198311021520

证书编号：1710061216

工作单位：云南禹川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名称：工程概预算

评审组织：昆明市建筑工程高级工程师
评审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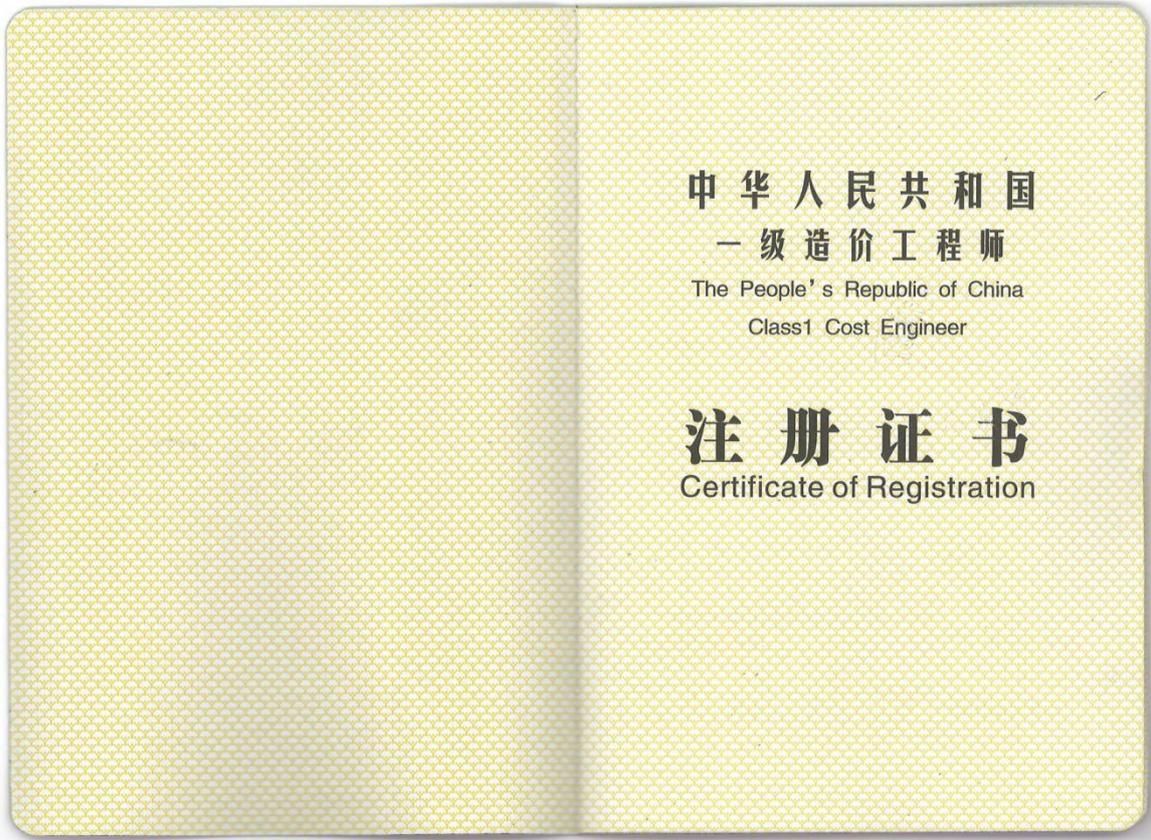
认定时间：2020年10月30日

批复文件：云人社专职咨通〔2020〕648号

签发单位盖章：职称(资格)专用章

签发日期：2021年2月22日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赵颖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533025*****20	性别	女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1235345001029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B11235345001029

注册专业: 土建 有效期: 2027年12月0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造价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 名：赵颖

性 别：女

身份证件号码：533025198311021520

专 业：水利工程



聘用单位：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3221151006770

有 效 期：2022年4月7日至 2026年4月6日



个人签名：赵颖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一级造价工程师（水利工程）
注册专用章

发证日期：2022年4月7日

社保证明

扫描二维码或访问云南人社单验证系统<https://hrss.yn.gov.cn/zfw/form/验证真伪>，验证号码c31da04cf0314a5188905048967c9550



云南省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姓名	赵颖	性别	女	个人编号	53010397633412	身份证号	533025198311021520				
当前参保缴费状态	参保缴费	实际缴费月数	222	现参保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个人参保缴费情况	参保时间起止日期		参保单位		经办机构		险种				
	2006年07月至--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云南省省本级社会保险局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年份	缴费月份	缴费基数	单位缴纳	个人缴纳	缴费状态	缴费年份	缴费月份	缴费基数	单位缴纳	个人缴纳	缴费状态
2023	02	15322	2451.52	1225.76	已到账	2024	02	15030	2404.8	1202.4	已到账
2023	03	15322	2451.52	1225.76	已到账	2024	03	15030	2404.8	1202.4	已到账
2023	04	15322	2451.52	1225.76	已到账	2024	04	15030	2404.8	1202.4	已到账
2023	05	15322	2451.52	1225.76	已到账	2024	05	15030	2404.8	1202.4	已到账
2023	06	15322	2451.52	1225.76	已到账	2024	06	15030	2404.8	1202.4	已到账
2023	07	15322	2451.52	1225.76	已到账	2024	07	15030	2404.8	1202.4	已到账
2023	08	15322	2451.52	1225.76	已到账	2024	08	15030	2404.8	1202.4	已到账
2023	09	15322	2451.52	1225.76	已到账	2024	09	15030	2404.8	1202.4	已到账
2023	10	15322	2451.52	1225.76	已到账	2024	10	15030	2404.8	1202.4	已到账
2023	11	15322	2451.52	1225.76	已到账	2024	11	15030	2404.8	1202.4	已到账
2023	12	15322	2451.52	1225.76	已到账	2024	12	15030	2404.8	1202.4	已到账
2024	01	15030	2404.8	1202.4	已到账	2025	01	12642	2022.72	1011.36	已到账
说明	1、本证明由参保人员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开具； 2、本证明仅为参保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的情况记录，不具有任何担保作用； 3、本证明不适用于养老保险关系转移。										

制表人：云南人社服务网上大厅（单位服务）

打印日期：2025年01月16日



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信息管理系统中完成备案的截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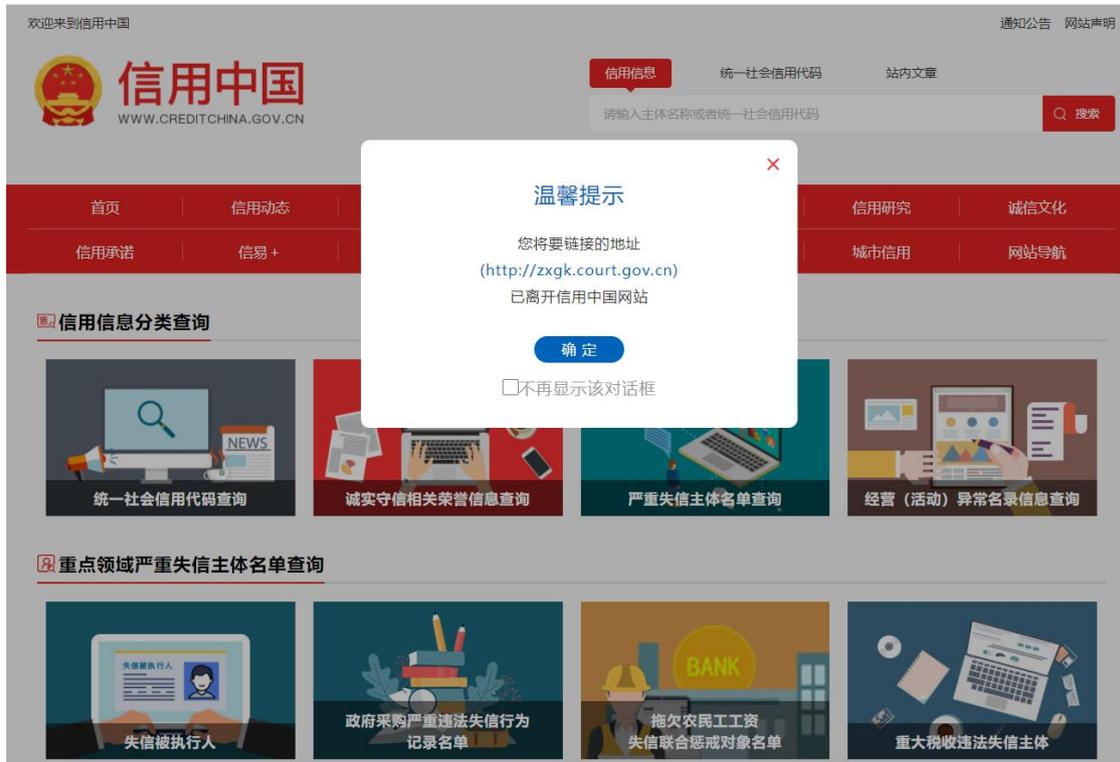
The screenshot displays a web application interface for market entity information management. The main content area is titled '住建局备案信息' (Residential Bureau Filing Information). It features a navigation menu on the left with options like '基本信息', '企业资质', '安全生产许可证', '资质证书', '业绩信息', '专业人员', '财务信息', '信用信息', '银行账户', and '住建局备案信息'. The main area has tabs for '企业基本信息', '企业资质信息', '企业人员信息', '业绩信息', '良好行为', '不良行为', '信用状况', '评价明细', and '评价统计'. The '企业人员信息' tab is active, showing a search bar with '人员姓名: 赵颖' and '证书号码: 请输入'. Below the search bar is a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姓名',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and '操作'. The table contains one entry: '1', '赵颖', '身份证 (内地)', '533025198311021520', and a '查看' button. The table row is highlighted with a red border.

序号	姓名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操作
1	赵颖	身份证 (内地)	533025198311021520	查看

四、企业信用

“信用中国”查询截图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记录名单





失信被执行人将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受到信用惩戒!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毕国军	1326231967****2016
郑树	5102021973****0919
钟来平	5129211973****3853
雍先全	5129011961****2911
张云飞	1302811988****005X
丁德成	5102221963****6314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省份:

验证码: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91530000431204849T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记录名单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通知公告 网站声明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 [信易+](#)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网站导航](#)

您所在的位置: [首页](#) > [信用服务](#) >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通知公告 网站声明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搜索

首页信用动态政策法规信息公示信用服务信用研究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信易+联合奖惩个人信用行业信用城市信用网站导航

您所在的位置: [首页](#) > [信用服务](#)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严重失信主体”记录名单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通知公告 网站声明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搜索

首页信用动态政策法规信息公示信用服务信用研究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信易+联合奖惩个人信用行业信用城市信用网站导航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经营（活动）异常”记录名单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通知公告 网站声明

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站内文章

搜索

首页信用动态政策法规信息公示信用服务信用研究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信易+联合奖惩个人信用行业信用城市信用网站导航

您所在的位置：[首页](#) > [信用服务](#) > [经营（活动）异常名录信息查询](#)

经营（活动）异常名录信息查询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五、企业体系认证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格式: TR07001R01



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有限公司
CHINA CLASSIFICATION SOCIETY CERTIFICATION CO., LTD.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QUALITY MANAGEMENT SYSTEM CERTIFICATE

编号: No.00523Q4194R7L

兹证明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运营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人民东路115号办公楼 邮编: 6500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30000431204849T)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Quality Management System (QMS) of

POWERCHINA KUNMING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LIMITED

(Registered/Operation Add: OFFICE BUILDING, No.115, RENMIN EAST ROAD, KUNMING, YUNNAN
PROVINCE, 650051, P.R.CHINA; Uniform Code of Social Credit: 91530000431204849T)

建立的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has been found to conform to standard: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本证书对下述范围的质量管理体系有效: *工程设计; 工程勘察; 工程总承包; 工程咨询;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水利
水电工程监理甲级、水利工程施工监理甲级、水土保持工程施工监理乙级、水利工程建设环境保护监理、移民综合监
理; 工程投资; 工程科研; 工程监测检测; 测绘与地理信息; 计算机系统集成。下属单位中国水利水电建设工程咨询昆
明有限公司承揽的工程咨询。下属单位云南华昆国电工程勘察有限公司承揽的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及地质灾害防治工程
勘查、设计、施工*。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to the following scope for QMS: *ENGINEERING DESIGN; ENGINEERING INVESTIGATION; EPC
(ENGINEERING, PROCUREMENT, CONSTRUCTION) SERVICE; ENGINEERING CONSULTATION; CLASS A
QUALIFICATION FOR BUILDING ENGINEERING SUPERVISION, CLASS A QUALIFICATION FOR SUPERVISION OF
WATER CONSERVANCY AND HYDROPOWER PROJECTS, CLASS A QUALIFICATION FOR SUPERVISION OF WATER
CONSERVANCY AND HYDROPOWER PROJECT CONSTRUCTION, CLASS B QUALIFICATION FOR SUPERVISION OF
SOIL AND WATER CONSERVATION ENGINEERING,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SUPERVISION OF WATER
CONSERVANCY ENGINEERING, COMPREHENSIVE SUPERVISION OF RESETTLEMENT; INVESTMENT;
LABORATORY TEST & RESEARCH; MONITORING AND TESTING; SURVEYING AND GEOGRAPHIC INFORMATION
SYSTEM; COMPUTER SYSTEM INTEGRATION; ENGINEERING CONSULTATION BY ITS SUBSIDIARY CHINA
HYDROPOWER CONSTRUCTION SUPERVISION KUNMING CO., LTD.; GEOLOGICAL HAZARD ASSESSMENT,
INVESTIGATION, DESIGN AND CONSTRUCTION OF GEOLOGICAL DISASTER PREVENTION AND CONTROL
PROJECTS BY ITS SUBSIDIARY YUNNAN HUAKUN ENGINEERING INVESTIGATION CO., LTD.*.

上一认证周期截止时间: 2023年10月27日/Last cycle Deadline: 27 October 2023
再认证审核时间: 2023年9月25日-2023年9月28日/Recertification audit time: 25 September 2023-28 September 2023

本证书有效期至: 2026年10月27日。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until: 27 October 2026.

注: 本证书覆盖的多场所见附件。Note: See the details of sites in the appendix.



发证日期: 2023年10月16日。
Issued on: 16 October 2023.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05-M

签发: 田伟
Issued by: Tian Wei

本证书根据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有限公司认证规范及有关程序规定签发,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当本证书包括证书附件时, 则附件必须与主证书同时使用。每
一页证书(含附件)均须有本公司盖章方可生效。任何单位或个人均不应摘录或节选本证书的内容。有关各方对所持证书的真实性有疑问时, 可以向我公司咨询。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
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上查询。

This Certificate is issued pursuant to China Classification Society Certification Co., Ltd.(CCSC) Rules for System Certification and related procedures. This certificate continues to be valid only by passing the periodic
supervision. When the certificate consists of appendices, all the appendices together with the certificate are taken as a whole and shall be used simultaneously. No certificate page is valid without bearing the stamp
of CCSC. Any part of the certificate including the appendices can not be extracted or abridged by any unit or individual in any form. Related parties who about the authenticity of the certificate may consult with
CCSC. The information of this certificate can be acquired through the official website of Certification and Accreditation Administration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www.cnca.gov.cn).

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滨河路南侧40号 100006 / No.40 Dong Huan Cheng Gen Nan Jie, Beijing, 100006, China 电话 / Tel: +86(10)56313400 网址 / Website: www.ccs-c.com



格式: TR07001R01

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有限公司
CHINA CLASSIFICATION SOCIETY CERTIFICATION CO., LTD.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附件

ATTACHMENT OF QUALITY MANAGEMENT SYSTEM CERTIFICATE

编号: No. 00523Q4194R7L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包括以下多场所:

POWERCHINA KUNMING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LIMITED INCLUDES THE FOLLOWING MULTIPLE SITES:

序号 No.	多场所名称 NAMES OF MULTIPLE SITES	地址 ADDRESSES	认证范围 CERTIFIED SCOPES
1	中国水利水电建设工程咨询昆明有限公司 China Hydropower Construction Supervision Kunming Co., Ltd.	注册地点: 云南省昆明市白塔路 188 号 Registered Address: No.188, Baita Road, Kunming, Yunnan Province, P.R. China 办公地点: 云南省昆明市人民东路 115 号 Office Address: Office Building, No.115, Renmin East Road, Kunming, Yunnan Province, P.R. China	工程咨询 Engineering consultation
2	云南华昆国电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Yunnan Huakun Engineering Investigation Co., Ltd.	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小龙路 Xiaolong Road, Panlong District, Kunming, Yunnan Province, P.R. China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及地质灾害防治工程勘察、设计、施工。 Geological hazard assessment, investigation, design and construction of geological disaster prevention and control projects. 证书专用章 Seal for Certificate (00-01)

本证书根据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有限公司认证规范及有关程序规定签发,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当本证书包括证书附件时,则附件必须与主证书同时使用。每一页证书(含附件)均须有本公司盖章方可生效。任何单位或个人均不应摘录或节选本证书的内容。有关各方对所持证书的真实性有疑问时,可以向我公司咨询。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上查询。

This Certificate is issued pursuant to China Classification Society Certification Co., Ltd.(CCSC) Rules for System Certification and related procedures. This certificate continues to be valid only by passing the periodic supervision. When the certificate consists of appendices, all the appendices together with the certificate are taken as a whole and shall be used simultaneously. No certificate page is valid without bearing the stamp of CCSC. Any part of the certificate including the appendices can not be extracted or abridged by any unit or individual in any form. Related parties who about the authenticity of the certificate may consult with CCSC. The information of this certificate can be inquired through the official website of Certification and Accreditation Administration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www.cnca.gov.cn).

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黄城根南街 40 号 100006 / No.40 Dong Huang Cheng Gen Nan Jie, Beijing, 100006, China 电话 / Tel: +86(10)56313400 网址 / Website: www.ccs-c.com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格式: TR07001R05



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有限公司
CHINA CLASSIFICATION SOCIETY CERTIFICATION CO., LTD.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ENVIRONMENTAL MANAGEMENT SYSTEM CERTIFICATE

编号: No. 00523E4196R5L

兹证明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运营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人民东路115号办公楼 邮编: 650051)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Environmental Management System (EMS) of

POWERCHINA KUNMING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LIMITED

(Registered/Operation Add: OFFICE BUILDING, No.115, RENMIN EAST ROAD, KUNMING, YUNNAN PROVINCE, 650051, P.R.CHINA)

建立的环境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has been found to conform to standard: **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本证书对下述范围的环境管理体系有效: *工程设计; 工程勘察; 工程总承包; 工程咨询;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水利水电工程监理甲级、水利工程施工监理甲级、水土保持工程施工监理乙级、水利工程建设环境保护监理、移民综合监理; 工程投资; 工程科研; 工程检测检测; 测绘与地理信息; 计算机系统集成;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下属单位中国水利水电建设工程咨询昆明有限公司承揽的工程咨询。下属单位云南华昆国电工程勘察有限公司承揽的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及地质灾害防治工程勘察、设计、施工;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河湖整治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to the following scope for EMS: *ENGINEERING DESIGN; ENGINEERING INVESTIGATION; EPC (ENGINEERING, PROCUREMENT, CONSTRUCTION) SERVICE; ENGINEERING CONSULTATION; CLASS A QUALIFICATION FOR BUILDING ENGINEERING SUPERVISION, CLASS A QUALIFICATION FOR SUPERVISION OF WATER CONSERVANCY AND HYDROPOWER PROJECTS, CLASS A QUALIFICATION FOR SUPERVISION OF WATER CONSERVANCY AND HYDROPOWER PROJECT CONSTRUCTION, CLASS B QUALIFICATION FOR SUPERVISION OF SOIL AND WATER CONSERVATION ENGINEERING,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SUPERVISION OF WATER CONSERVANCY ENGINEERING, COMPREHENSIVE SUPERVISION OF RESETTLEMENT; INVESTMENT; LABORATORY TEST & RESEARCH; MONITORING AND TESTING; SURVEYING AND GEOGRAPHIC INFORMATION SYSTEM; COMPUTER SYSTEM INTEGRATION; GRADE I QUALIFICATION FOR CONTRACTING OF CONSTRUCTION PROJECTS; GRADE I QUALIFICATION FOR CONTRACTING OF POWER DEVELOPMENT PROJECTS; ENGINEERING CONSULTATION BY ITS SUBSIDIARY CHINA HYDROPOWER CONSTRUCTION SUPERVISION KUNMING CO., LTD.; GEOLOGICAL HAZARD ASSESSMENT, INVESTIGATION, DESIGN AND CONSTRUCTION OF GEOLOGICAL DISASTER PREVENTION AND CONTROL PROJECTS; GRADE II QUALIFICATION FOR CONTRACTING OF WATER CONSERVANCY AND HYDROPOWER PROJECTS; GRADE II QUALIFICATION FOR CONTRACTING OF RIVER AND LAKE REGULATION PROJECTS BY ITS SUBSIDIARY YUNNAN HUAKUN ENGINEERING INVESTIGATION CO., LTD.*.

上一认证周期截止时间: 2023年10月27日/Last cycle Deadline: 27 October 2023

再认证审核时间: 2023年9月25日-2023年9月28日/Recertification audit time: 25 September 2023-28 September 2023

本证书有效期至: **2026年10月2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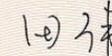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until: **27 October 2026**.

注: 本证书覆盖的多场所见附件。Note: See the details of sites in the appendix.



发证日期: **2023年10月16日**。

Issued on: **16 October 2023**.

签发: 
Issued by: **Tian Wei**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05-M

本证书根据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有限公司认证规范及有关程序规定签发,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 当本证书包括证书附件时, 则附件必须与主证书同时使用。每一页证书(含附件)均须有本公司盖章方可生效。任何单位或个人均不应摘录或节选本证书的内容。有关各方对所持证书的真实性有疑问时, 可以向我公司咨询。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上查询。

This Certificate is issued pursuant to China Classification Society Certification Co., Ltd. (CCSC) Rules for System Certification and related procedures. This certificate continues to be valid only by passing the periodic supervision. When the certificate consists of appendices, all the appendix(es) together with the certificate are taken as a whole and shall be used simultaneously. No certificate page is valid without bearing the stamp of CCSC. Any part of the certificate including the appendices) can not be extracted or abridged by any unit or individual in any form. Related parties who about the authenticity of the certificate may consult with CCSC. The information of this certificate can be inquired through the official website of Certification and Accreditation Administration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www.cnca.gov.cn).

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黄城根南街40号 100006/No.40 Dong Huang Cheng Gen Nan Jie, Beijing, 100006, China 电话/Tel: +86(10)56313400 网址/Website: www.ccs-c.com



格式: TR07001R05

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有限公司
CHINA CLASSIFICATION SOCIETY CERTIFICATION CO., LTD.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附件

ATTACHMENT OF ENVIRONMENTAL MANAGEMENT SYSTEM CERTIFICATE

编号: No. 00523E4196R5L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包括以下多场所:

POWERCHINA KUNMING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LIMITED INCLUDES THE FOLLOWING MULTIPLE SITES:

序号 No.	多场所名称 NAMES OF MULTIPLE SITES	地址 ADDRESSES	认证范围 CERTIFIED SCOPES
1	中国水利水电建设工程咨询昆明有限公司 China Hydropower Construction Supervision Kunming Co., Ltd.	注册地点: 云南省昆明市白塔路 188 号 Registered Address: No. 188, Baita Road, Kunming, Yunnan Province, P.R. China 办公地点: 云南省昆明市人民东路 115 号 办公楼 Office Address: Office Building, No. 115, Renmin East Road, Kunming, Yunnan Province, P.R. China	工程咨询 Engineering consultation
2	云南华昆国电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Yunnan Huakun Engineering Investigation Co., Ltd.	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小龙路 Xiaolong Road, Panlong District, Kunming, Yunnan Province, P.R. China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及地质灾害防治工程勘查、设计、施工;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河湖整治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Geological hazard assessment, investigation, design and construction of geological disaster prevention and control projects. Grade II qualification for contracting of water conservancy and hydropower projects. Grade II qualification for contracting of river and lake regulation projects.

本证书根据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有限公司认证规范及有关程序规定签发,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当本证书包括证书附件时, 附件必须与主证书同时使用。每一页证书(含附件)均须有本公司盖章方可生效。任何单位或个人均不应摘录或节选本证书的内容。有关各方对所持证书的真实性有疑问时, 可向我公司咨询。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上查询。

This Certificate is issued pursuant to China Classification Society Certification Co., Ltd.(CCSC) Rules for System Certification and related procedures. This certificate continues to be valid only by passing the periodic supervision. When the certificate consists of appendix(es), all the appendix(es) together with the certificate are taken as a whole and shall be used simultaneously. No certificate page is valid without bearing the stamp of CCSC. Any part of the certificate including the appendix(es) can not be extracted or abridged by any unit or individual in any form. Related parties who about the authenticity of the certificate may consult with CCSC. The information of this certificate can be inquired through the official website of Certification and Accreditation Administration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www.cnca.gov.cn).

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黄城根南街 40 号 100006 / No. 40 Dong Huang Cheng Gen Nan Jie, Beijing, 100006, China 电话 / Tel: +86(10)5613400 网址 / Website: www.ccs-c.com

职业安全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有限公司
CHINA CLASSIFICATION SOCIETY CERTIFICATION CO., LTD.

格式: TR07001R06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OCCUPATIONAL HEALTH AND SAFETY MANAGEMENT SYSTEM CERTIFICATE

编号: No. 00523S4197R5L

兹证明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运营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人民东路115号办公楼 邮编: 650051)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Occupational Health and Safety Management System (OHSMS) of

POWERCHINA KUNMING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LIMITED

(Registered/Operation Add: OFFICE BUILDING, No.115, RENMIN EAST ROAD, KUNMING, YUNNAN PROVINCE, 650051, P.R.CHINA)

建立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45001-2020/ISO45001:2018**.
has been found to conform to standard: **GB/T45001-2020/ISO45001:2018**.

本证书对下述范围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有效: *工程设计; 工程勘察; 工程总承包; 工程咨询;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水利水电工程监理甲级、水利工程施工监理甲级、水土保持工程施工监理乙级、水利工程建设环境保护监理、移民综合监理; 工程投资; 工程科研; 工程监测检测; 测绘与地理信息; 计算机系统集成;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下属单位中国水利水电建设工程咨询昆明有限公司承揽的工程咨询。下属单位云南华昆国电工程勘察有限公司承揽的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及地质灾害防治工程勘察、设计、施工;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河湖整治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to the following scope for OHSMS: *ENGINEERING DESIGN; ENGINEERING INVESTIGATION; EPC (ENGINEERING, PROCUREMENT, CONSTRUCTION) SERVICE; ENGINEERING CONSULTATION; CLASS A QUALIFICATION FOR BUILDING ENGINEERING SUPERVISION, CLASS A QUALIFICATION FOR SUPERVISION OF WATER CONSERVANCY AND HYDROPOWER PROJECTS, CLASS A QUALIFICATION FOR SUPERVISION OF WATER CONSERVANCY AND HYDROPOWER PROJECT CONSTRUCTION, CLASS B QUALIFICATION FOR SUPERVISION OF SOIL AND WATER CONSERVATION ENGINEERING,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SUPERVISION OF WATER CONSERVANCY ENGINEERING, COMPREHENSIVE SUPERVISION OF RESETTLEMENT; INVESTMENT; LABORATORY TEST & RESEARCH; MONITORING AND TESTING; SURVEYING AND GEOGRAPHIC INFORMATION SYSTEM; COMPUTER SYSTEM INTEGRATION; GRADE I QUALIFICATION FOR CONTRACTING OF CONSTRUCTION PROJECTS; GRADE I QUALIFICATION FOR CONTRACTING OF POWER DEVELOPMENT PROJECTS; ENGINEERING CONSULTATION BY ITS SUBSIDIARY CHINA HYDROPOWER CONSTRUCTION SUPERVISION KUNMING CO., LTD.; GEOLOGICAL HAZARD ASSESSMENT, INVESTIGATION, DESIGN AND CONSTRUCTION OF GEOLOGICAL DISASTER PREVENTION AND CONTROL PROJECTS; GRADE II QUALIFICATION FOR CONTRACTING OF WATER CONSERVANCY AND HYDROPOWER PROJECTS; GRADE II QUALIFICATION FOR CONTRACTING OF RIVER AND LAKE REGULATION PROJECTS BY ITS SUBSIDIARY YUNNAN HUAKUN ENGINEERING INVESTIGATION CO., LTD.*.

上一认证周期截止时间: 2023年10月27日/Last cycle Deadline: 27 October 2023

再认证审核时间: 2023年9月25日-2023年9月28日/Recertification audit time: 25 September 2023-28 September 2023

本证书有效期至: **2026年10月27日**。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until: **27 October 2026**.

注: 本证书覆盖的多场所见附件。 Note: See the details of sites in the appendix.



发证日期: **2023年10月16日**。

Issued on: **16 October 2023**.

签发:

Issued by: **Tian Wei**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05-M

本证书根据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有限公司认证规范及有关程序规定签发,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当本证书包括证书附件时, 则附件必须与主证书同时使用。每一页证书(含附件)均须有本公司盖章方可生效。任何单位或个人均不应摘录或节选本证书的内容。有关各方对所持证书的真实性有疑问时, 可以向我公司咨询。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上查询。

This Certificate is issued pursuant to China Classification Society Certification Co., Ltd. (CCSC) Rules for System Certification and related procedures. This certificate continues to be valid only by passing the periodic supervision. When the certificate consists of appendix(es), all the appendix(es) together with the certificate are taken as a whole and shall be used simultaneously. No certificate page is valid without bearing the stamp of CCSC. Any part of the certificate including the appendix(es) can not be extracted or abridged by any unit or individual in any form. Related parties who about the authenticity of the certificate may consult with CCSC. The information of this certificate can be inquired through the official website of Certification and Accreditation Administration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www.cnca.gov.cn).

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黄城根南街40号 100006/No.40 Dong Huang Cheng Gen Nan Jie, Beijing, 100006, China 电话/Tel: +86(10)56313400 网址/Website: www.ccs-c.com



格式: TR07001R06

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有限公司
CHINA CLASSIFICATION SOCIETY CERTIFICATION CO., LTD.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附件

ATTACHMENT OF OCCUPATIONAL HEALTH AND SAFETY MANAGEMENT SYSTEM CERTIFICATE

编号: No. 00523S4197R5L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包括以下多场所:

POWERCHINA KUNMING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LIMITED INCLUDES THE FOLLOWING MULTIPLE SITES:

序号 No.	多场所名称 NAMES OF MULTIPLE SITES	地址 ADDRESSES	认证范围 CERTIFIED SCOPES
1	中国水利水电建设工程咨询昆明有限公司 China Hydropower Construction Supervision Kunming Co., Ltd.	注册地点: 云南省昆明市白塔路188号 Registered Address: No.188, Baita Road, Kunming, Yunnan Province, P.R. China 办公地点: 云南省昆明市人民东路115号办公楼 Office Address: Office Building, No.115, Renmin East Road, Kunming, Yunnan Province, P.R. China	工程咨询 Engineering consultation
2	云南华昆国电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Yunnan Huakun Engineering Investigation Co., Ltd.	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小龙路 Xiaolong Road, Panlong District, Kunming, Yunnan Province, P.R. China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及地质灾害防治工程勘察、设计、施工;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河湖整治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Geological hazard assessment, investigation, design and construction of geological disaster prevention and control projects; Grade II qualification for contracting of water conservancy and hydropower projects; Grade II qualification for contracting of river and lake regulation projects.

本证书根据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有限公司认证规范及有关程序规定签发,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当本证书包括证书附件时, 则附件必须与主证书同时使用。每一页证书(含附件)均须有本公司盖章方可生效。任何单位和个人均不应摘录或节选本证书的内容。有关各方对所持证书的真实性有疑问时, 可以向我公司咨询。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上查询。

This Certificate is issued pursuant to China Classification Society Certification Co., Ltd.(CCSC) Rules for System Certification and related procedures. This certificate continues to be valid only by passing the periodic supervision. When the certificate consists of appendices, all the appendices together with the certificate are taken as a whole and shall be used simultaneously. No certificate page is valid without bearing the stamp of CCSC. Any part of the certificate including the appendices can not be extracted or abridged by any unit or individual in any form. Related parties who about the authenticity of the certificate may consult with CCSC. The information of this certificate can be inquired through the official website of Certification and Accreditation Administration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www.cnca.gov.cn).

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黄城根南街40号 100006/No.40 Dong Huang Cheng Gen Nan Jie, Beijing, 100006, China 电话/Tel: +86(10)56313400 网址/Website: www.ccs-c.com

六、企业获奖

投标人近6年荣获“优秀工程设计奖”一览表

序号	获奖工程名称	获奖工程建设地点	颁奖单位	获奖时间	获奖公告查询网址
1	白云区排水单元达标创建试点工程—江南市场片区、南航西片区、三元里大道北片区设计	广州市白云区	云南省勘察设计协会	2023年6月	http://www.ynyeda.com/Prize/Project?id=C522232B-6DAD-46E3-90C5-8195F0B751F5
2	环湖东岸干渠至尾水外排二期雨污合流周转输通道工程设计	云南省昆明市	云南省勘察设计协会	2023年6月	http://www.ynyeda.com/Prize/Project?id=74DD0F69-56CF-4F67-9964-ED0ABE10C2E1
3	丛台区农村污水治理项目工程设计	河北省邯郸市	云南省勘察设计协会	2023年6月	http://www.ynyeda.com/Prize/Project?id=A962569C-F129-43C3-9857-739EBBB532EC
4	横琴新区海绵城市第一批示范项目	珠海市横琴新区	云南省勘察设计协会	2023年6月	http://www.ynyeda.com/Prize/Project?id=F7E290EA-51DD-4673-AA70-329284F837B1
5	珠海市富山第一水质净化厂工程设计	珠海市斗门区	云南省勘察设计协会	2023年6月	http://www.ynyeda.com/Prize/Project?id=74F4C8AE-AEAA-4F6A-9597-2F392998414C

1、白云区排水单元达标创建试点工程—江南市场片区、南航西片区、三元里大道北片区设计 2023 年度云南省优秀工程设计奖



2、环湖东岸干渠至尾水外排二期雨污合流水转输通道工程设计 2023 年度云南省优秀工程设计奖



3、丛台区农村污水治理项目工程设计 2023 年度云南省优秀工程设计奖



4、横琴新区海绵城市第一批示范项目 2023 年度云南省优秀工程设计奖



5、珠海市富山第一水质净化厂工程设计 2023 年度云南省优秀工程设计奖

